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招标文件编号：408002JH6206002

标 包 编 号 ： 001

项 目 名 称 ： 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
2025年救灾物资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 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

代 理 机 构 ： 甘肃易辰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易辰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委托，对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2025年救灾物资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408002JH6206002

2. 招标内容：

采购棉帐篷、棉被、棉褥、棉大衣、折叠床。（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3. 项目预算：169.34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169.34万元 **最高限价：**
169.34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近三月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投标截止之日近一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纳税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2024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当日，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



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9) 非联合体声明函：非联合体声明函（格式自拟）；

(10) 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
(格式自拟)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zjy.gswuwei.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

地 址：武威市凉州区永昌镇南沟村

邮 编：733000

联系人：洪军涛

联系电话：13809359515

代理机构：甘肃易辰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雷海路18号

邮 编：733000

联系人：管娜

联系电话：18193556130

监督单位：武威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935-225835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2025年救灾物资采购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408002JH6206002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 地 址：武威市凉州区永昌镇南沟村 联系人：洪军涛 联系电话：13809359515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易辰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雷海路18号 联系人：管娜 联系电话：18193556130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近三月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投标截止之日近一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纳税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2024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当日，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9）非联合体声明函：非联合体声明函（格式自拟）； （10）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格式自拟）
5	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



		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包，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各方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 《武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武财资〔2022〕36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制造业、批发业、零售业
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



		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
23.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7.1	投标截止日期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5/login)，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2.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共计13000.00元，中标单位按照相关收费标准承担支付。
49.1	中标通知书领 取	线下领取
核心 产品	棉帐篷、棉被、棉褥、棉大衣、折叠床	
其他 补充 内容	详见招标公告	
评审 过程 澄 清、 谈 判、 述标 等视 频会 议操 作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集采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5.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6 采购人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联合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 关于关联企业

7.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8. 关于分公司投标

8.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8.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9.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9.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11.2 现场踏勘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0.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1. 技术响应文件

21.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1.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2. 商务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3. 投标保证金

23.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含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



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1.1 电子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 (3)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4)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



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必须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1. 签订合同

41.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1.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1.4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42. 合同分包

42.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2.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2.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3. 履约保证金

43.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3.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4. 合同验收

44.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雷海路18号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

48.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共计13000.00元，中标单位按照相关收费标准承担支付。

49. 中标通知书

49.1 线下领取

50. 其他

50.1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
- 二、
- 三、
-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2025年近三月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投标截止之日近一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纳税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纳税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2024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

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开标当日，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9. 非联合体声明函：非联合体声明函（格式自拟）；

10. 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企业对所提供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声明；（格式自拟）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供应，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三)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四)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2025年救灾物资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408002JH6206002

包号：00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五)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武威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中心2025年救灾物资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408002JH6206002

包 号：00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交货期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质保，3年保修，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
2. 交货地点：按合同约定执行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3.0%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合同约定。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采购物资需求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数量	交货期
1	12m ² 棉帐篷	顶	4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
2	棉被	床	2500	
3	棉褥	床	2500	
4	棉大衣	件	1000	
5	折叠床	张	1540	

注：

1. 中标人在中标后需携带投标文件中所列产品的样品供采购人查验，查验完毕后方可供货。（后续产品质量、参数需和样品一致）
2. 产品运输至采购人需求地点后，产品装卸、码放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产品全部提供完毕后，后期采购人抽取产品数量的 2%（千分之二）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抽检，抽检造成的产品损坏由中标人负责替换，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2m²棉帐篷技术文件

1 范围

文件规定了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文件适用于以天蓝单面涂敷 PU 防水阻燃涂层布为面料，用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为保温材料，阻燃涤纶平纹绸为里布，灰色双面淋膜聚乙烯涂层布为地铺等主要材料缝制篷体、棉内胆和地铺，与焊接钢管为框架组合而成的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的订购、生产与验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 GB 12982 国旗
- GB/T 228.1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 第 1 部分：室温试验方法
-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化用灰色样卡
- GB/T 706 热轧型钢
- GB/T 1527 铜及铜合金拉制管
- GB/T 1804 一般公差 未注公差的线性和角度尺寸的公差
- GB/T 3880.1 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板材、带材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
- GB/T 3917.3 纺织品 织物撕破性能 第 3 部分：梯形试样撕破强力的测定
-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 1 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 条样法
-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 GB/T 4669 纺织品 机织物 单位长度质量和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
- GB/T 4744 纺织品 防水性能的检测和评价 静水压法
- GB/T 5455 纺织品 燃烧性能 垂直方向损毁长度、阴燃和续燃时间的测定
- GB/T 6836 缝纫线
- GB/T 6892 一般工业用铝及铝合金挤压型材强度测定方法
- GB/T 8427-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人造光色牢度：氙弧
- GB/T 12672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ABS）树脂
- GB/T 16988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 GB/T 19976 纺织品 顶破强力的测定 钢球法
- GB/T 20118 一般用途钢丝绳
- GB/T 35762 纺织品 热传递性能试验方法 平板法
- FZ/T 01010 涂层织物 涂层粘附强度测定方法
- FZ/T 01063 涂层织物 涂层剥离强力的测定
- FZ/T 65002 特种工业用绳带 物理机械性能试验方法
- JSB 9.2 絮片抗拉强度的测定
- JSB 9.3 絮片单位面积质量、压缩弹性率及蓬松度的测定
- JSB 40.1~JSB 40.2 军用锦丝起绒搭扣带扣合强度和撕揭强度的测定方法
- QB/T 2173 尼龙拉链
- QB/T 3826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 (NSS) 法

YB/T 5058 弹簧钢、工具钢冷轧钢带
YB/T 5294 一般用途低碳钢丝



3 要求

3.1 样式及主要尺寸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为长方形双坡面直墙建筑样式。一端山墙开门，门上正中有风斗，另一端山墙对应位置有烟囱口，两侧墙各开两个窗户，整体帐篷通过拉绳连接三角桩固定。其样式、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1 及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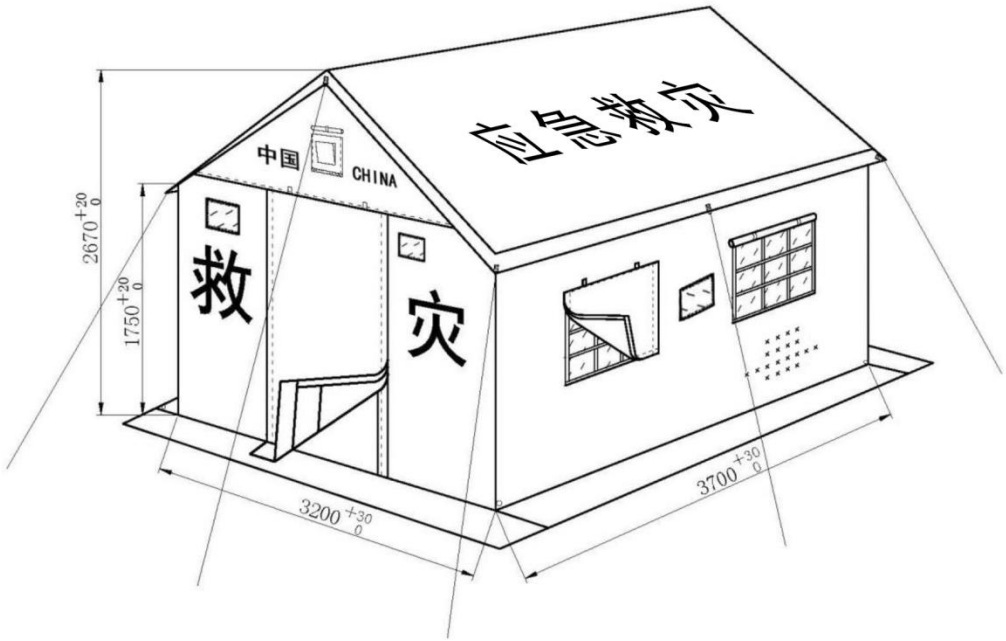


图 1 样式、结构及主要尺寸

表 1 成品各部位主要尺寸 单位：毫米

部位（件）名称	成品尺寸	极限偏差
篷体长度	3700	+30 0
篷体宽度	3200	+30 0
侧墙高度	1750	+20 0
脊顶高	2670	+20 0
篷顶沿宽度	100	±5
门口高度	1800	±20
门口宽度	800	±10
门帘高度	1930	±20
门帘宽度	980	±20
窗口高度	600	±10
窗口宽度	800	±10



窗帘高度	710	±10
窗帘宽度	910	±20
窗口下边距地面高度	1000	±20
烟囱口中心距地面高度	2150	±30
软玻璃帘宽度	880	±5
软玻璃帘高度	680	±5
培土帘宽度	200	+10
地铺长度	3700	+40
地铺宽度	3200	+30
地铺侧墙高度	150	+10

3.2 结构及主要部件尺寸

3.2.1 救灾专用 12m² 棉帐篷由篷体（带拉绳）、棉内胆、框架、地铺及配件（含三角桩）五部分组成。

3.2.2 篷体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1～图 A.9。

3.2.3 棉内胆由棉内胆篷顶、棉内胆侧墙、棉内胆山墙组成，棉内胆篷顶与棉内胆侧墙为整体结构，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11～图 A.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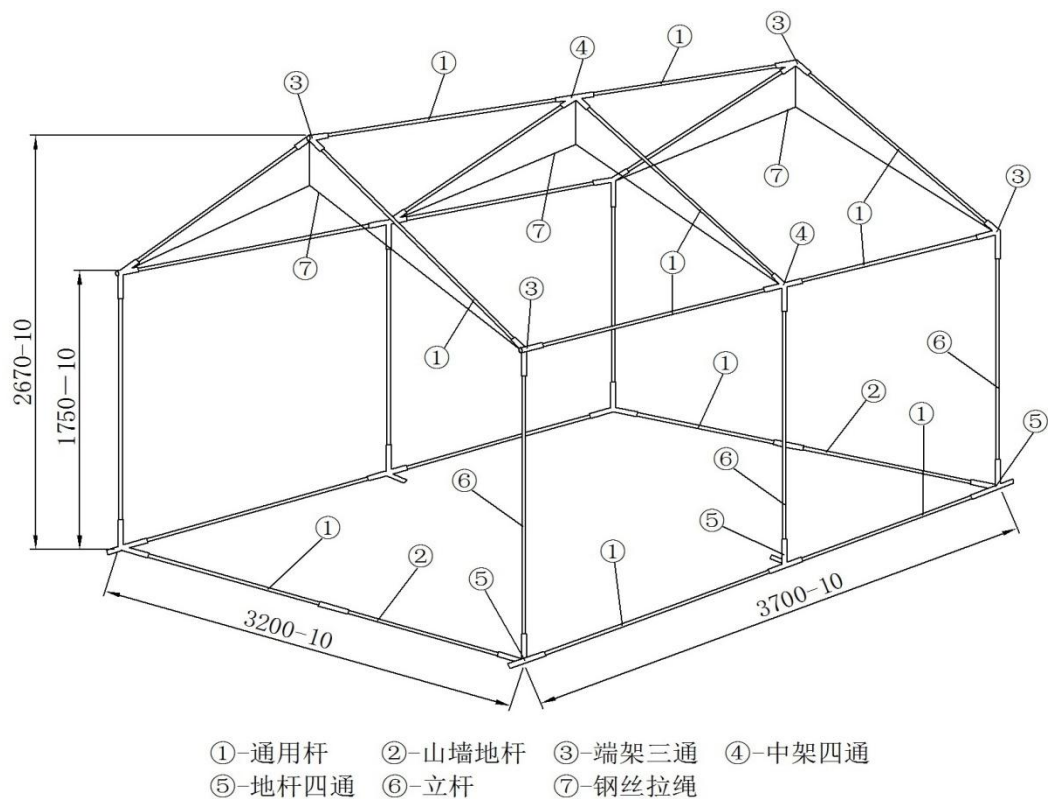


图 2 框架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3.2.4 框架由通用杆、立杆、山墙地杆和端架三通、中架四通、地杆四通及钢丝绳拉绳组件组成，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2 及附录 B 中图 B.1～图 B.8(单位为毫米)。图中未注公差尺寸公差按 GB/T 1804 中的中等级规定。



3.2.5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10。

3.2.6 各配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C 中图 C.1~图 C.8。

3.3 材料规格

主辅材料规格、质量要求与用途见表 2。

表 2 主辅材料规格、质量要求与用途

材 料			用 途
名 称	规 格	质 量 要 求	
PU 涂层布	333dtex×333dtex 涤纶长丝	附录 D 及标样	单篷体、垫布、分包装袋、配件袋等
双面淋膜聚乙烯编织布	单位面积质量 $\geq 120\text{g/m}^2$	附录 F	地铺布
涤纶防水帆布	28×2/28×2	附录 G	内包装袋布
铝合金管	6005 T6 $\Phi 25\text{ mm} \times 1.8\text{mm}$	图 B.1~B.3 及 GB/T 6892	通用杆、地杆、立杆
	6005 T6 $\Phi 28\text{ mm} \times 1.0\text{mm}$	图 B.3 及 GB/T 6892	地杆接头套管
焊接钢管	Q215 $\Phi 28\text{mm} \times 1.0\text{mm}$	附录 B 中图 B.4~B.6 及 GB/T 13793	端架三通、中架四通、地杆四通
天蓝尼龙拉链	8 号	平拉强力 $\geq 600\text{N}$ 拉头拉片结合强力 $\geq 250\text{N}$	侧墙与山墙结合 包装袋
天蓝锦丝搭扣带	宽度 40mm	扣合强度 $\geq 7.0\text{N/cm}^2$ 撕揭强度 $\geq 1.3\text{N/cm}$	门、窗结合、山墙与侧墙结合等
钢丝	Q 195~Q 235 $\Phi 6\text{mm}$	YB/T 5294	篷杆固定框
钢丝绳	$\Phi 4\text{mm}$, 外包 PVC 管	GB/T 20118 及 附录 B 中图 B.8	连接固定框架
紫铜管	T2、T3 内径 $\Phi 10\text{mm}$, 壁厚 1.0mm T2、T3 内径 $\Phi 8\text{mm}$, 壁厚 1.0mm	GB/T 1527	夹固竖钢丝绳 夹固横钢丝绳
本白涤纶包芯绳	$\Phi 8\text{mm}$	断裂强力 $\geq 3000\text{N}$	固定帐篷用拉绳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300g/m^2	附录 E 及标样	棉内胆
本白阻燃涤纶平纹绸	80g/m^2	表 3 及标样	棉内胆里面料
天蓝涤纶缝纫线	29.5tex×3	GB/T 6836	缝制单篷体、包装袋
灰色涤纶缝纫线			缝制地铺
白涤纶缝纫线			棉内胆拼接
白涤纶缝纫线	14.8tex×3		衍缝棉内胆
热封胶条	PVC 或 PU 胶条 宽度 $\geq 25\text{mm}$	厚度 $\geq 0.1\text{ mm}$ (见标样)	热封覆盖缝合针眼
天蓝涤纶线带	28×2/19mm×0.5mm	断裂强力 $\geq 400\text{N}$	框架捆扎带
	28×4/22mm×1.0mm	断裂强力 $\geq 800\text{N}$	窗格带、包装袋捆扎带、插袋包边



	28×4/28mm×2.0mm	断裂强力≥1800N	地杆束紧带、提手带
	28×4/50mm×1.8mm	断裂强力≥2500N	包装袋束紧带
本白涤纶网眼布	55dtex/24f	顶破强力≥150N 及标样	窗纱
带管三角环	Q 195~Q 235 Φ4.0mm×48mm	YB/T 5294 及附录 C 中图 C. 2	拉绳固定帐篷
活动三节环	Q 195~Q 235 30mm×19mm	YB/T 5294 及附录 C 图 C. 3	地杆束紧带, 包装束紧带
半圆头空心铆钉	Φ5×32 不锈钢	见标样	山墙地杆
ABS 树脂	注塑型	GB/T 12672 及附录 C 中图 C. 4 、图 C. 5	烟囱口板、风斗
角铝	6005 T6 30mm×30mm×3mm	GB/T 6892 见附录 C 中图 C. 1	三角桩
弹簧钢	T8A、65Mn、t0.5mm 宽度 8.5mm	YB/T 5058—2005 及附录 B 图 B. 7	弹簧卡
铝篷圈	1060、1050A 28#, 内孔径 Φ13mm±3mm t 0.4mm~t 0.5mm	GB/T 3880.1 及标样	穿内胆捆扎带、地铺
橡塑桩头	桔红色、柔软型	附录 C 中图 C. 6	三角桩桩头
PVC 透明塑料片	t 0.36mm	标样	国旗插袋、软玻璃
编织布	复膜型	拉伸强力 ≥800N/5cm 经、纬密≥40 根/10cm 单位面积质量 ≥90g/m ²	单篷体、框架外包装
*缝包绳	Φ2mm 二股	断裂强力 ≥200N	缝包, 或用拉链封包
捆包绳	Φ7mm 三股	断裂强力 ≥1400N	外包装捆扎

注: 标样是由采购方发放或由生产企业报送经采购方批准的标准实物样品。*若采用拉锁封口包装袋, 可不用缝包绳。

3.4 篷体外观质量

3.4.1 篷体面料和地铺布应符合附录 D 和附录 F 的规定, 面料颜色为天蓝色, 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9—4049, 涂层颜色为深灰色, 潘通色卡号 PANTONE 为 18-4005, 地铺布颜色为灰色, 符合潘通色卡号 PANTONG 15—4101, 包装袋材料应符合附录 G 的规定, 颜色为天蓝色, 色相及织物组织应符合合同规定的标样。篷体、包装袋各部位色差不低于 GB/T 250 规定的 3 级。

3.4.2 篷体上白色的印字应端正、清晰、色度饱满、牢固, 不得露底色, 不得脏污。做防雨性能试验时, 不得有褪色、掉色和流淌油墨现象。

3.4.3 篷体应平展、整洁, 表面污迹面积不得大于 100mm², 限五处, 污迹面积小于 50mm² 的不计, 但不得密集。

3.4.4 缝制部位返工修复残留针眼长度不得超过 100mm, 非缝制部位不得有残留针眼。



3.4.5 保温材料的颜色为本白，颜色及外观应符合合同规定的实物标样。保温材料应厚薄均匀，不得有污渍、破洞等疵点。

3.4.6 阻燃涤纶平纹绸颜色为本白，外观应符合合同规定的实物标样。

3.4.7 篷体与框架组装、松紧适宜，不得过松、过紧。

3.5 篷体缝制质量

3.5.1 缝纫部位表面应平展、整洁、线迹顺直、针码均匀，各配件定位准确。

3.5.2 缝制针码各大片拼幅部位的明线 9 针/30mm~11 针/30mm，PVC 透明塑料片（软玻璃）部位缝制针码 5 针/30mm~7 针/30mm，其他部位的明线 8 针/30mm~12 针/30mm，起止针须重缝三道或四道线，长度不少于 10mm。断线接头处须重缝 20mm~30mm。

3.5.3 拼幅采用双针折边缝合或包复缝合两道线，水平拼接时拼缝朝下。各部位拼接不得经纬混拼。

3.5.4 各缝制部位应缝制牢固，不得有开线、断线、跳线、破损、死折、皱折、返线、残留针眼、出套、毛漏、下炕（掉道、塌边）等缺陷。

3.5.5 篷顶的缝制部位及门、窗上沿内表面缝制部位，应做热合贴膜 PVC 或 PU 胶条防水处理。贴膜应牢固、平整、直顺、搭接到位，不得有残留胶条、贴膜不牢、偏歪等缺陷。

3.6 棉内胆缝制

3.6.1 棉内胆选用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棉内胆的面布和里布均为阻燃涤纶平纹绸，棉内胆的保温材料用阻燃涤纶平纹绸两面包裹后缝合，缝合间距应在 100mm~150mm 范围内。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缝合针码密度在 4 针/30mm~6 针/30mm。

3.6.2 棉内胆不得横竖混拼，里布不允许毛边搭接缝合。缝合应平展，不得有明显的参差不均、褶皱等缺陷。

3.6.3 棉内胆缝合应规整，不得有开线、断线等缺陷。缝合跳线、浮线、漏缝每处不得超过 90mm，累计不超过五处。

3.6.4 棉内胆篷顶与棉内胆侧墙为整体结构，棉内胆篷顶部位与棉内胆山墙的两斜边缝合成一体。棉内胆侧墙两边沿内表面边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的圈面，棉内胆山墙两竖边外表面边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的钩面，两者相互扣合形成侧墙压山墙结构。

3.6.5 棉内胆篷顶、侧墙、山墙及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规格尺寸应与篷体各位置相对应一致，偏差不得大于 15mm。

3.6.6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门帘、窗帘、烟囱口帘、风斗帘及各开口边缘应包边缝合，不得外露毛边，包边材料为阻燃涤纶平纹绸。

3.6.7 棉内胆开门山墙的门口正上方开风斗口，棉内胆无门山墙正上方开烟囱口。

3.6.8 棉内胆侧墙的窗口有间距均匀交叉点连接的横压竖“井”字形窗格带，窗格带交叉处正方形缝合。棉内胆面窗口下沿缝制向下开启的软玻璃和棉窗帘，软玻璃里侧三边和外侧上边的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棉窗帘的上边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见附录 A 中图 A.17。棉内胆里窗口下沿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圈面，见附录 A 中图 A.18。

3.6.9 棉内胆与框架的连接，按照篷体山墙、侧墙与框架立杆连接处缝制捆扎带的位置，在棉内胆的山墙、侧墙对应位置铆合铝篷圈。并应保证篷体各部位捆扎带可穿过棉内胆铝篷圈与框架各杆件捆扎牢固。

3.6.10 棉内胆山墙与侧墙的四点缝合部位，在山墙部位加垫布，见附录 A 中图 A.11、图 A.13。

3.7 篷体缝制



- 3.7.1 篷顶面四角位置有向外 45° 角缝制的拉绳祥，四边中心位置有垂直向外加一层垫布缝制的拉绳祥。拉绳祥上缝制带管三角环，缝制方法见附录 A 中图 A.1，缝制垫布的线迹部位为表面需贴胶条。
- 3.7.2 篷顶四边均有双层面料宽 100mm 的篷檐，在距篷檐外沿 10mm 处缝制一道缝纫线。篷顶与侧墙、山墙的结合用双针缝合成一体，见附录 A 中图 A.1。
- 3.7.3 篷体侧墙与山墙的结合为侧墙压山墙结构，用 8 号双片拉头闭尾尼龙拉链和宽度为 40mm 的锦丝搭扣带连接，见附录 A 中图 A.2 和图 A.8。
- 3.7.4 窗帘上沿外侧有两点环祥，窗帘内侧环祥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捆扎牢固、方便卷起固定为宜。窗口两侧缝制 8 号单拉头闭尾尼龙拉链与窗帘缝制的拉链封闭，窗口下沿缝制宽度 40mm 锦丝搭扣带圈面与窗帘的锦丝搭扣带钩面扣合，见附录 A 中图 A.9。
- 3.7.5 窗口有间距均匀交叉点连接的横压竖“井”字窗格带，窗格带交叉处正方形缝合，窗格带压缝在窗纱外侧。窗口内四边缝制涂层面向外的贴边，下沿缝制宽 40mm 钩面锦丝搭扣带钩面，见附录 A 中图 A.8。
- 3.7.6 门帘上沿外侧有两点环祥，内侧在环祥的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捆扎牢固、方便卷起固定为宜。门帘内两侧缝制宽 40mm 锦丝搭扣带圈面和 8 号双片拉头闭尾尼龙拉链与门口外两侧缝制的锦丝搭扣带钩面及尼龙拉链连接。见附录 A 中图 A.2 和图 A.6。
- 3.7.7 框架与篷体山墙、侧墙的结合用捆扎带固定。篷体侧墙内上沿部位均布四点捆扎带，六根立柱中间部位均布三点捆扎带，见附录 A 中图 A.3、图 A.5、图 A.8，捆扎带长度以适于捆扎固定为宜。
- 3.7.8 开门山墙中心距地面 2150mm 正上方处有风斗，无门山墙对应位置有一个烟囱口。风斗、烟囱口为外贴袋形式，贴袋可插入风斗、烟囱口板。烟囱口板、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见附录 C 中图 C.5 和图 C.6。风斗、烟囱口板外有单帘，单帘上沿中心位置有环祥，内侧对应位置缝制固定带，固定带的长度以方便卷起固定为宜，下端用锦丝搭扣带固定。结构、缝制方法及规格尺寸见附录 A 中图 A.2、图 A.4。
- 3.7.9 篷体山墙内侧、侧墙内侧下沿与地杆的结合用钉缀活动三节环的 28×4/28mm×2.0mm 线带固定拉紧地杆，活动三节环的焊口应外露。每面山墙缝制四个，每面侧墙缝制四个，线带的缝制应与单篷体成一体，缝制位置见附录 A 中图 A.3、图 A.5 和图 A.8。
- 3.7.10 地铺尺寸为 3700mm×3200mm，起墙高度 150mm，起墙在门口处开口，开口处均布缝三条捆扎带与门地杆固定。地铺起墙上沿外侧缝制一圈宽度 40mm 锦丝搭扣带钩面，与棉内胆山墙、围墙对应部位缝制的锦丝搭扣圈面扣合，见附录 A 中图 A.10、图 A.11、图 A.13 和图 A.17。
- 3.7.11 篷体下沿四周需分别缝制宽度 200mm 的培土布，侧墙的培土布与山墙的培土布相互垂直搭接。培土布外沿需折边或卷边缝制。
- 3.7.12 山墙与侧墙的四点缝合部位，在山墙上加垫布，见附录 A 中图 A.3、图 A.5。
- 3.7.13 帐篷门口左侧“救”字上方和帐篷两侧墙的两个窗户居中位置缝制国旗标志插袋，国旗标志插袋的要求见附录 J。
- 3.7.14 帐篷门口右侧“灾”字上方缝制编号插袋，距门上口延长线 100mm，距门口 100mm。插袋面材料采用厚 0.36mm PVC 透明塑料片，插袋四周用 28×4/22×1 天蓝涤纶线织带包边。插袋尺寸为长 320mm×宽 240mm。三面距边 2mm 压明线一道，插袋右侧预留开口不扎缝纫线，见附录 A 中图 A.2。
- 3.7.15 在开门山墙里结构右侧门框距地 1500mm 处缝制空白篷体水洗标。见附录 A 中图 A.3。水洗标要求见附录 L。

3.8 框架及金属配件

- 3.8.1 框架各杆件连接采用三通和四通插管结构，相互插接应配合到位，见图 2。中架四通和端架三通用外包 PVC 的钢丝拉绳穿过固定环后，用紫铜管压合固定组成套件。紫铜管压合部位钢丝绳上的 PVC 包覆层应除去，以确保压合强力。钢丝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2 及附录 B 中图 B.8。



- 3.8.2 框架各杆件铝合金管两端口及弹簧卡装配孔应去除毛刺。
- 3.8.3 框架各杆件两端装配的弹簧卡应牢固，弹簧卡装配应松紧适度。山墙地杆需配弹簧卡，立柱不配弹簧卡。
- 3.8.4 固定框喷塑前需经去毛刺、除油、除锈、磷化处理后再进行喷涂环氧树脂粉末涂料处理，颜色为灰色，焊接钢管通件接近铝合金颜色即可，漆膜应饱满、光洁、均匀、牢固，不得有露底、裂纹等缺陷。
- 3.8.5 注塑件不允许有缩松、缩孔、冷隔、裂纹、凹陷、飞边、变形等缺陷。
- 3.8.6 带管三角环、弹簧卡需经电镀锌及钝化处理。三角桩需进行去毛刺处理，颜色为金属本色。

3.9 辅料

- 3.9.1 所有绳头、捆扎带带头应热熔或粘胶处理，不得脱纱、散头。
- 3.9.2 拉绳外观规整、圆滑，不得有严重的扭股、断股、粗细不匀、脏污、油污等缺陷。
- 3.9.3 线带宽窄一致，薄厚均匀，表面整洁，不得有明显断经、乱经、稀弄、跳花、污斑等缺陷。
- 3.9.4 拉链、锦丝搭扣带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3.10 理化性能

- 3.10.1 面料及地铺布织物组织、规格及性能指标要求应分别符合附录 D 和附录 F 的规定。
- 3.10.2 包装袋材料规格及性能指标要求应符合附录 G 的规定。
- 3.10.3 涤纶平纹绸应符合表 3 的规定，保温材料性能应符合附录 E 的规定。

表 2 表 3 里布主要性能要求

材 料 名 称	断裂强力 N/50mm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阻燃性能	
	经向	纬向		损毁长度 mm	续、阴燃时间 s
本白阻燃涤纶平纹绸	≥380	≥300	≥80	≤150	≤15

- 3.10.4 框架喷塑件及电镀锌配件的性能应符合表 4 的规定。
- 3.10.5 涤纶网眼布技术要求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4 喷塑件及金属配件性能要求

部 件 名 称	项 目		指 标
喷塑件	规格规格, mm	外径	28±0.40
		壁厚	1.0±0.10
	喷塑漆膜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96h, 膜层不起泡、不脱落, 无锈斑
电镀锌配件	锌镀层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48 h, 主要表面无锈斑

- 3.10.6 帐篷防雨性能按附录 I 的规定试验时, 30min 篷体部位不得有渗水现象。
- 3.10.7 编织布、拉链和缝包绳、捆包绳的物理性能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 3.10.8 PVC 或 PU 胶条粘附强度不得低于 6N/cm。
- 3.10.9 铝合金管性能应符合附录 H 的规定。

4 试验方法

4.1 材料检验

各种材料进厂后或使用前应按表 2 的规定检验。



4.2 外观检验

4.2.1 检验条件

在天然散射光或无反射光的白色透射光线下进行，光的照度不得低于 300lx（相当于 40W 灯下距离 500mm 处的光照度）。

4.2.2 检验方法

外观质量的检验以目视观感和手感检验，并与合同约定的标样比照检验。

4.2.3 颜色检验

主辅材料的颜色按 GB/T 250 的规定与合同约定的标样比照检验。

4.3 尺寸检验

成品尺寸的检验用精度 1.0mm 的卷尺测量。框架杆件外径、壁厚和各配件的检验用精度 0.02mm 的游标卡尺检验。

4.4 理化性能检验

4.4.1 面料规格及性能的检验按附录 D 的规定，地铺布织物检验按附录 F 的规定。

4.4.2 保温材料的检验按附录 E 的规定。

4.4.3 阻燃涤纶平纹绸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GB/T 3923.1 的规定。

4.4.4 阻燃涤纶平纹绸单位面积质量的检验按 GB/T 4669 的规定。

4.4.5 阻燃涤纶平纹绸阻燃性能的检验按 GB/T 5455 的规定。

4.4.6 金属配件锌镀层耐腐蚀的检验按 QB/T 3826 的规定。

4.4.7 拉绳、捆扎带、窗格带、捆包绳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FZ/T 65002 的规定，编织布拉伸强力的检验按 GB/T 3923.1 的规定。

4.4.8 锦丝搭扣带扣合强度和撕揭强度的检验按 JSB 40.1～JSB 40.2 的规定。

4.4.9 帐篷防雨性能的试验按附录 I 的规定。

4.4.10 PVC 或 PU 胶条粘附强度的检验按 FZ/T 01010 的规定。

4.4.11 尼龙拉链平拉强力和拉头拉片结合强力的检验按 QB/T 2173 的规定。

4.4.12 包装袋材料的检验应按附录 G 的规定。

4.4.13 铝合金管的检验按 GB/T 228.1 的规定。

4.4.14 涤纶网眼布弹子顶破强力的检验按 GB/T 19976 的规定。

4.5 标志与包装检验

产品标志与包装质量的检验按 5.1 和 5.2 的规定。

5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5.1 标志

5.1.1 产品标志

5.1.1.1 帐篷顶坡两面居中均匀排列在距篷顶左、右边 450mm～500mm 内印刷“应急救援”字样，笔划粗细为 50mm，字体尺寸高 450mm。

5.1.1.2 面向门时，门左、右两侧居中，分别印“救”、“灾”字样，字底距地面 800mm，字体尺



寸高 500mm，笔划粗细 50mm。

5.1.1.3 两侧墙距地面 250mm~300mm、在右窗下居中位置长 700mm、高 400mm 的范围内，居中均匀排列印刷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生产年月、承制单位名称承制、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当承制单位名称较长时，允许排成两行，字体尺寸高 50mm。字体规定，生产年月为宋体字，其余内容为黑体字。示例见图 3。

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
XXXX 年 XX 月
承制单位名称 承制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图3 产品标志式样

5.1.1.4 印刷用油墨为织物油墨。印刷字迹清晰、工整、布局合理。

5.1.2 包装标志

5.1.2.1 一体化包装，内包装袋的一个侧面根据包形大小印刷内包装标志，印刷内容为：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1 顶、质量、体积(长×宽×高)、生产日期、“共 1 包”、承制单位承制及监制单位监制。其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铝合金杆件)及承制单位承制、监制单位监制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工整。示例见图 4。

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
数量：1顶 质量：××kg
体积：××m×××mm×××mm
生产日期：×××× 年×月 共1包
××××××承制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图4 包装标志式样

5.1.2.2 外包装编织布的两个侧面的居中位置印刷标志，印刷标志内容见图 4。外包装袋两个端面，印刷仓储码垛标志，印刷内容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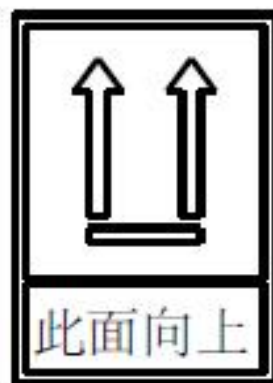




图5 码垛标志

5.1.3 其它标志

5.1.3.1 帐篷配置国旗标识及“中国CHINA”标志。帐篷门口左侧“救”字上方和帐篷两侧墙的两个窗户居中位置插袋中配置国旗标志，国旗标志要求见附录J。将“中国”、“CHINA”分别放在风斗口的两侧。各项具体要求见附录K。

5.1.3.2 帐篷配置编号插袋。帐篷门口右侧“灾”字上方配置编号插袋，使用过程中放置编号。

5.1.3.3 在篷体的空白水洗标上张贴中央救灾物资二维条码，二维条码于包装前紧贴于水洗标居中位置，在外包装袋两个端面的仓储码垛标志旁粘贴二维条码，具体要求见附录L。

5.2 包装

5.2.1 一体化包装

5.2.1.1 帐篷内包装袋用 28×2/28×2 天蓝色涤纶防水帆布缝制，两端面内衬硬质防碰撞缓冲材料。杆件与篷体集合包装，杆件置于分包装袋底部，篷体、地铺折叠后置于杆件上置于分包装袋内，分包装袋尺寸为 1810mm×350mm×210mm(长×宽×高)。棉内胆经真空压缩套上筒形编织袋后，置于杆件篷体分包装袋上方。杆件连接件单独置于小包装袋内，同配件袋一起放在棉内胆一端置于内包装袋中。见附录 A 中图 A.22。内包装袋的外形尺寸 1830mm×430mm×430mm(长×宽×高)。包装袋的开口长度为 430mm+1830mm+430mm。包装袋侧面缝制两条 28×4/28mm×2.0mm 天蓝涤纶线带为束紧带和活动三节环，两条束紧带应从包装袋底部兜过，两条束紧带中间距为 800mm。

5.2.1.2 外包装用塑料编织布缝制，缝线不得少于两道线，袋的端面开口，用拉链封口。用Φ7mm 捆包绳捆扎两道成“||”形，每道两条绳并排，捆扎应牢固、严紧，外包装外观应方正平展。

5.2.1.3 一体化包装袋内需放入产品的检验单、产品包装单和帐篷使用说明书各一份。检验单样式见图 6，其“检验单”、“产品名称”、“品等”、“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规格为 B5 纸的 1/4，字体大小适宜。帐篷使用说明书需注明帐篷组装、拆卸方法等内容。产品包装单式样见附录 I，帐篷使用说明书见附录 J。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12m ² 棉帐篷
品 等	合格品 1 顶
生产日期	年 月
检验人员	(检验人员工号)
承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图6 检验单样式

5.2.2 另行包装

当订购方对包装形式另有要求时，按订购方要求执行。

5.3 运输与贮存



- 5.3.1 包装件在运输、贮存中严禁露天堆放，不得日晒雨淋。搬运、装卸过程中严禁抛摔。
- 5.3.2 贮存包装件的仓库应通风干燥，相对湿度不得超过 80%。

6 检验规则

6.1 基本原则

- 6.1.1 承制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应按 3.3 的要求选用原材料、杆件及配件，并应周期性检验；对半成品、成品应逐个检验，符合，并符合 3.4-3.10 的要求。
- 6.1.2 成品验收重点是成品加工质量、包装标志以及不受加工和包装影响的部分主要材料关键性能抽验。成品的外观质量和内在质量应符合表 5 和表 6 要求。

6.2 抽样

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检验数量为 1%。原材料、杆件及配件理化性能的检验按实际需要取样。

6.3 检验项目

6.3.1 外观质量

6.3.1.1 外观检验内容及要求

按 3.1、3.2、3.4~3.8、5.1、5.2 条要求逐项检验，可按照表 5 规定进行检验。

表 3 表 5 外观检验

检验项目	要求	主要检验内容
样式及主要尺寸	3.1、3.2	样式及成品主要规格尺寸
颜色、缝制、外观等	3.4、3.5、3.6、3.7	颜色、色差、篷体缝制及外观
框架及金属配件	3.8	框架外观及焊接、金属配件外观、尺寸
辅料	3.9	拉绳、绳头及带头、拉链、搭扣、胶条宽度
包装及标志	按照 5.1、5.2 中相关外观规定	标志内容及规格、印字、包装规格、牢固性、检验单、使用说明书、包装单

6.3.1.2 缺陷划分

外观不符合附录 0 规定的技术要求，即构成缺陷，按其不符合标准和对产品使用性能及外观影响的程度记录缺陷程度和数量，缺陷分类表见附录 0。轻缺陷指不影响使用功能的缺陷；重缺陷指通过换件小修可排除的缺陷；严重缺陷指影响帐篷使用功能应返厂维修的缺陷。

- a) 严重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严重影响产品使用性能、严重影响产品外观的缺陷；
- b) 重缺陷：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不严重，但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的缺陷；
- c) 轻度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较小的缺陷。

6.3.1.3 单件样品外观质量评定

按 6.3.1.2 对单件样本进行外观质量评定，如缺陷数符合以下要求则判该件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严重缺陷=0，重缺陷=0，轻度缺陷≤12， 或

严重缺陷=0，重缺陷=1，轻度缺陷≤7



6.3.1.4 批量外观质量评定

按 6.2 抽取的每个样品按 6.3.1.3 进行单件评定，如果不合格样本数不超过 10%，外观质量合格，否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

6.3.2 成品内在质量

6.3.2.1 内在质量检验项目

成品和材料内在质量的检验按照表 6 规定进行。

6.3.2.2 内在质量评定

样品内在质量全部达到 6.3.2 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作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6.4 入库批质量评定

对入库批产品按 6.3.1 和 6.3.2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表 6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和合格判定条件

部件	检 验 项 目		技术要求	检测方法
成品	防雨性能		30min 不渗漏	附录 I
涤纶 PU 涂层布	断裂强力, N	经向	≥ 2000	GB/T 3923.1
		纬向	≥ 1500	
	撕破强力, N	经向	≥ 80	GB/T 3917.3
		纬向	≥ 60	
	*阻燃性能	损毁长度, mm	≤ 150	GB/T 5455
		续、阴燃时间, s	≤ 15	
		熔融滴落物	不得引起脱脂棉燃烧或阴燃	
	耐光色牢度, 级		≥ 4	GB/T 8427-2008 方法 3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单位面积质量, g/m^2		≥ 300	JSB 9.3
	单孔中空涤纶短纤维含量, %		≥ 60	GB/T 16988
	保温性能, CLO		≥ 1.5	GB/T 35762
包芯绳	断裂强力, N		≥ 2500	FZ/T 65002
铝合金管	规格	外径	25 ± 0.38	直尺、卡尺
		壁厚	1.8 ± 0.23	
焊接钢管	规格	外径	28 ± 0.40	直尺、卡尺
		壁厚	1.0 ± 0.10	

注：有*的项为选择项，根据实际情况选测。

6.5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可申请收货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检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但实际查出的不合格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收货方视情况责令供货方全部整改或作返工处理。物资检验合格后，收货方出具验收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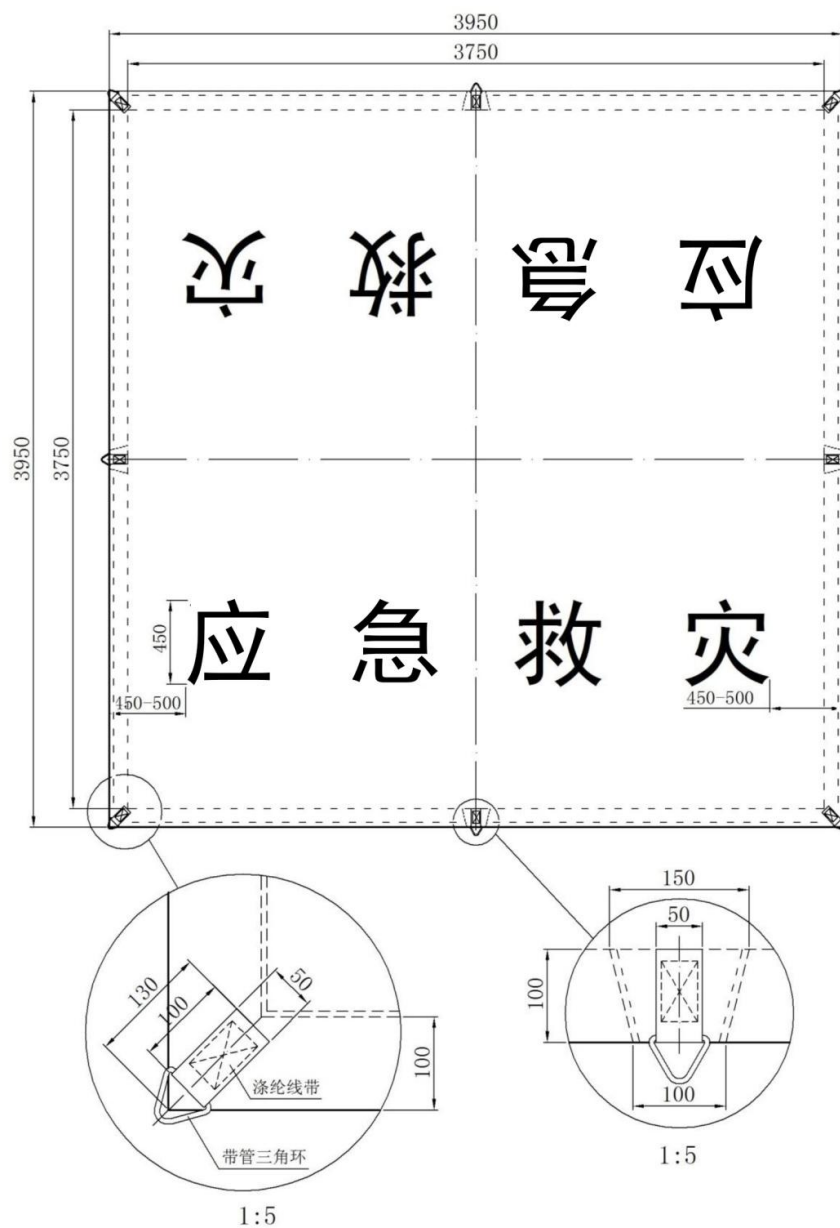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篷体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A.1 篷体篷顶

篷体篷顶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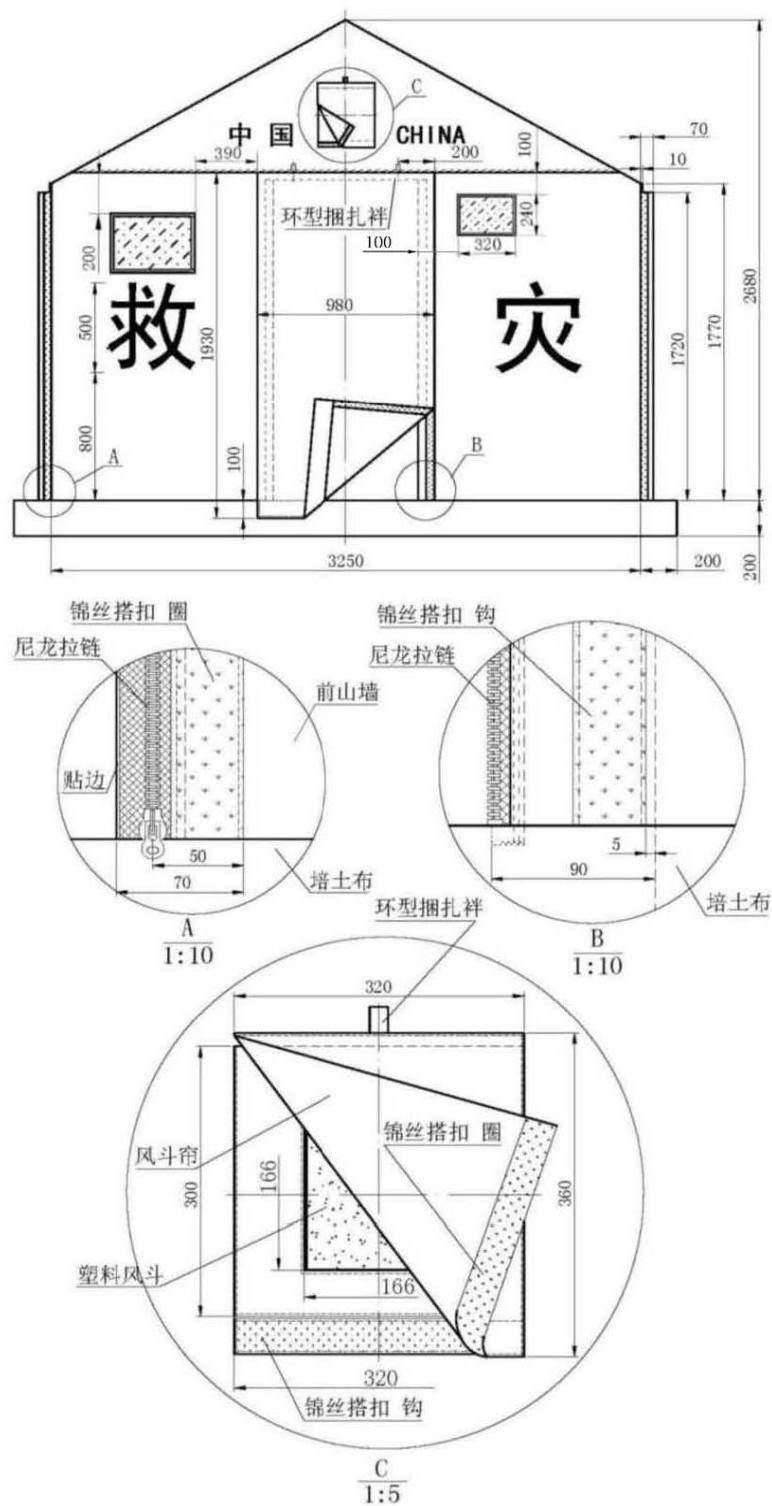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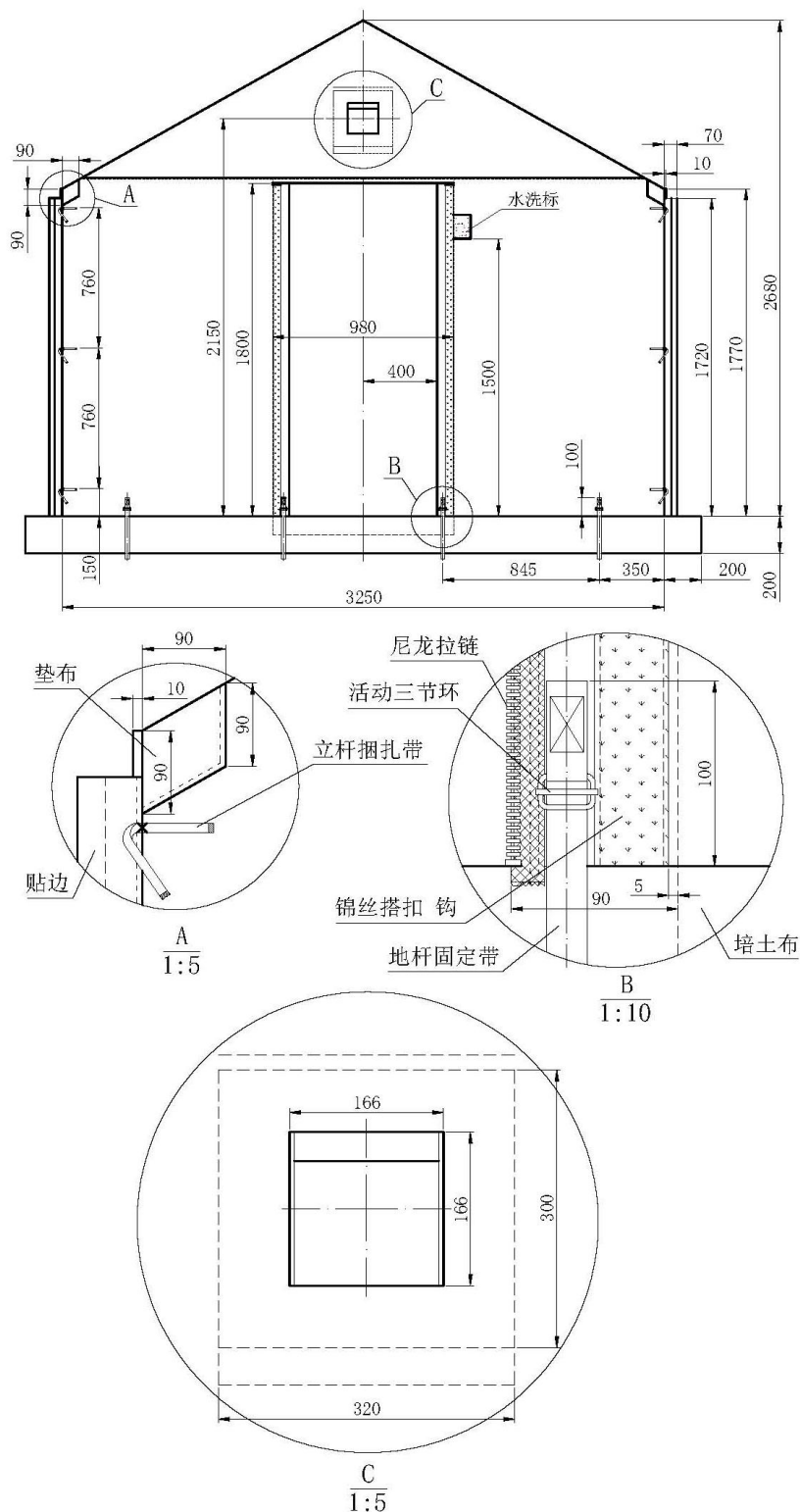
图A.1 篷体篷顶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2 篷体开门山墙

篷体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2。篷体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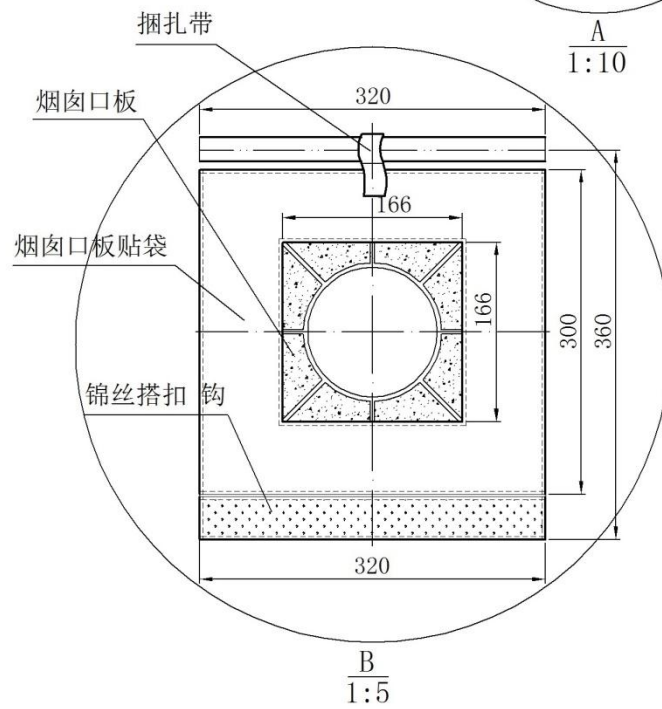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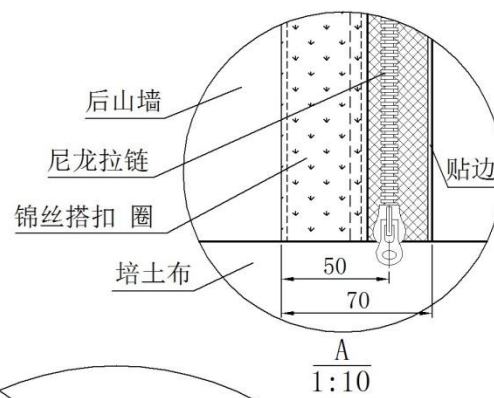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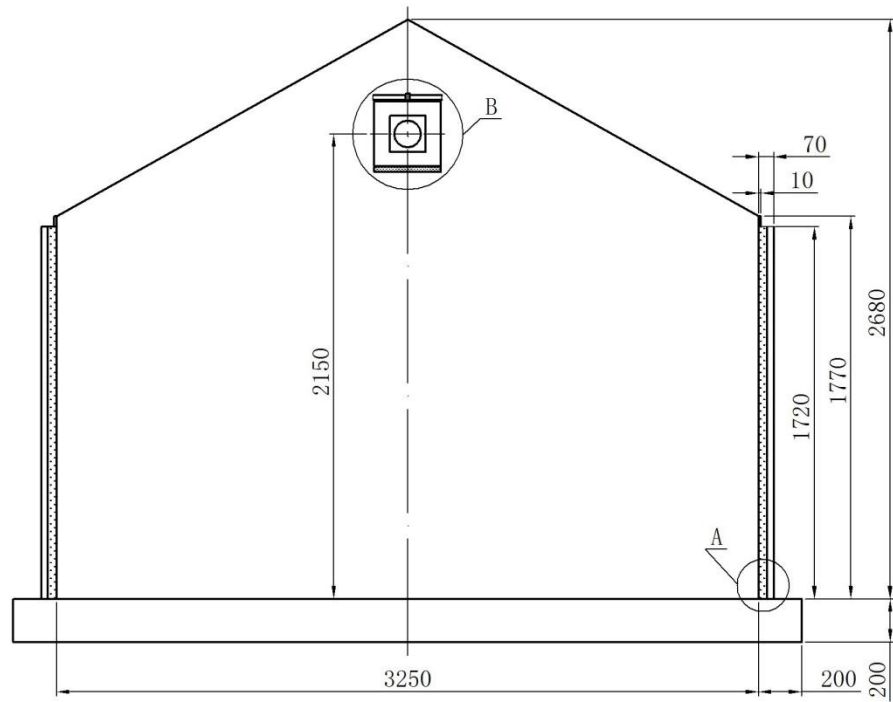
图A.2 篷体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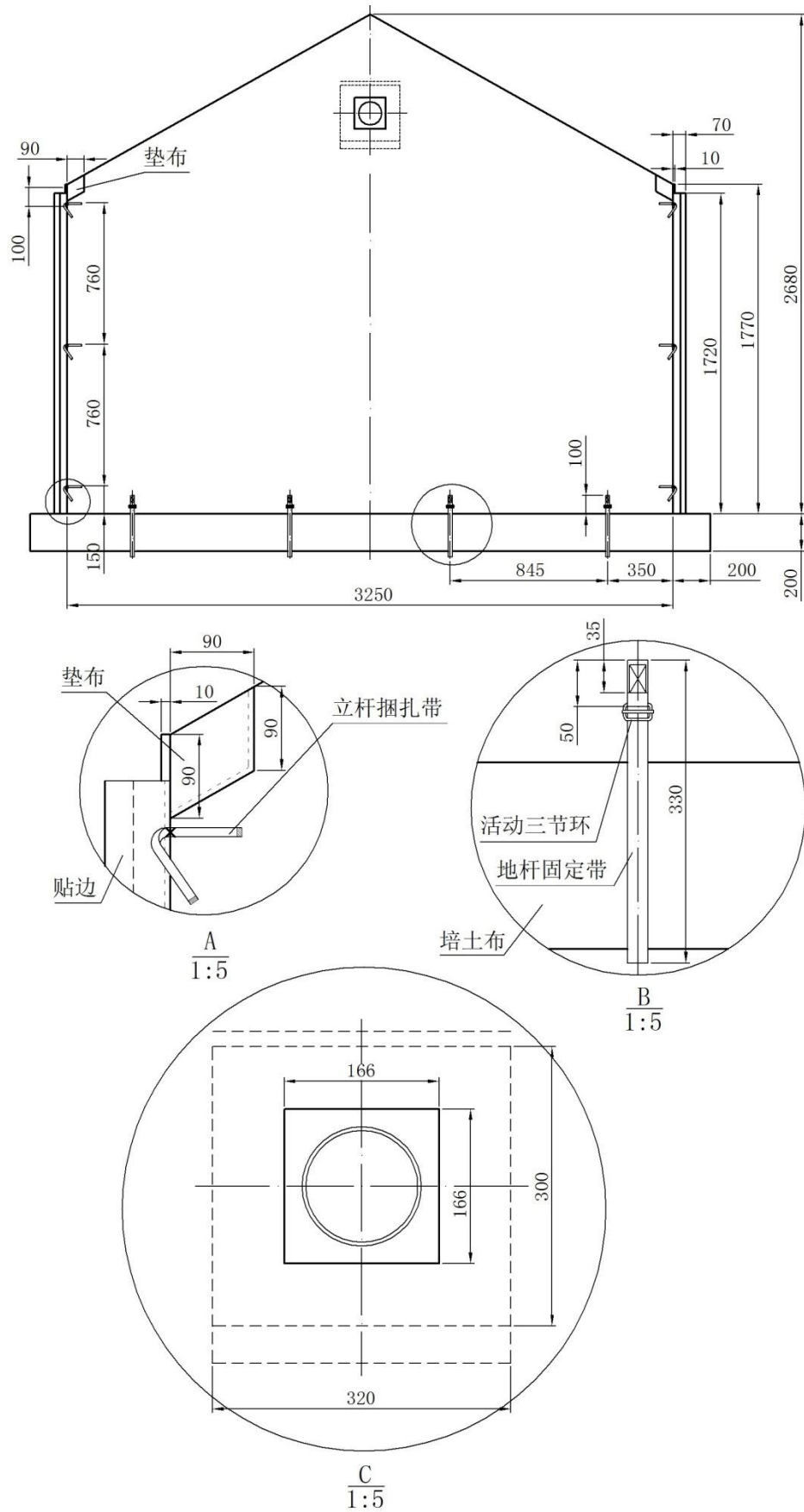
图A.3 篷体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3 篷体无门山墙

篷体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4。篷体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5。（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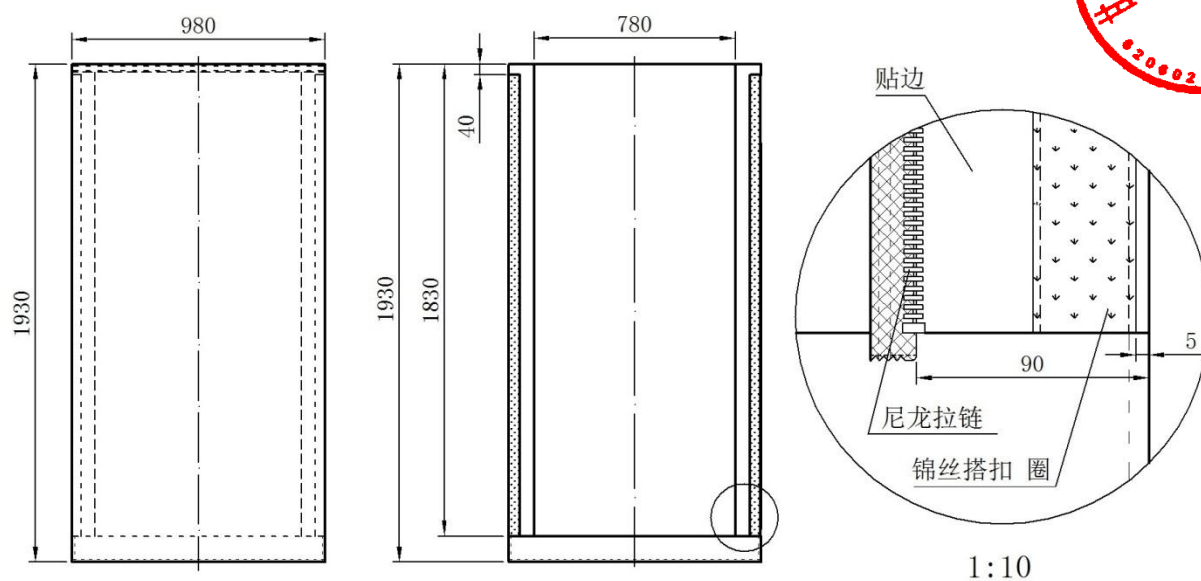
图A.4 篷体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4 篷体门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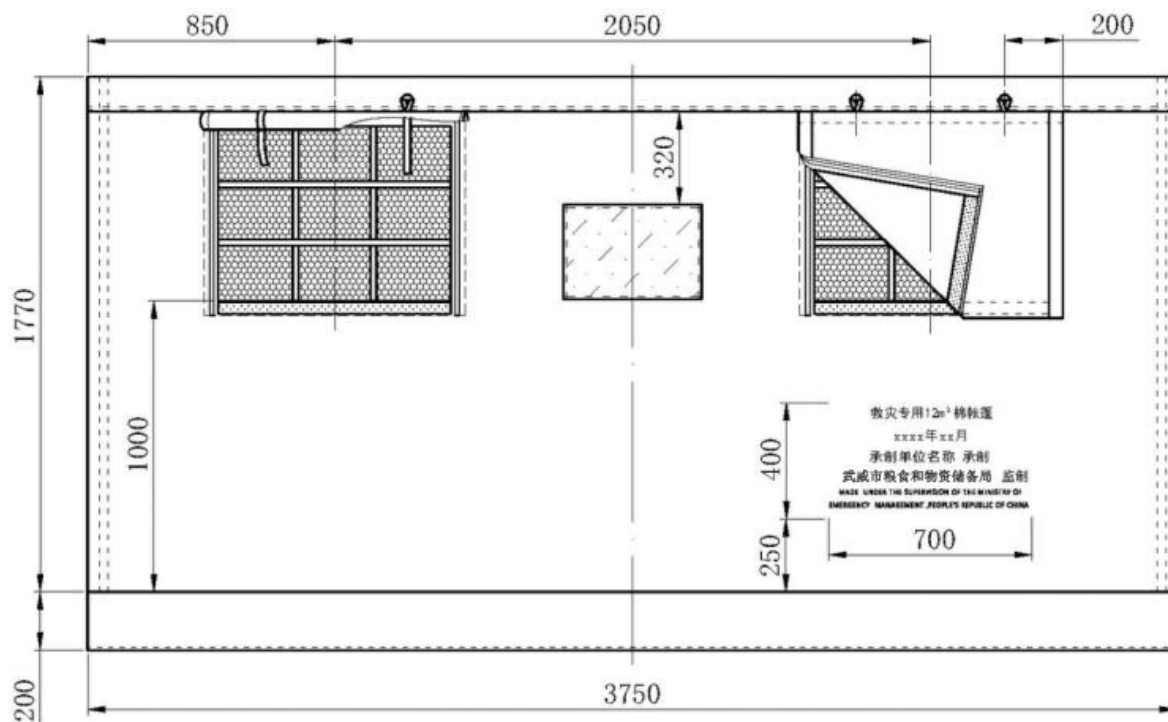
篷体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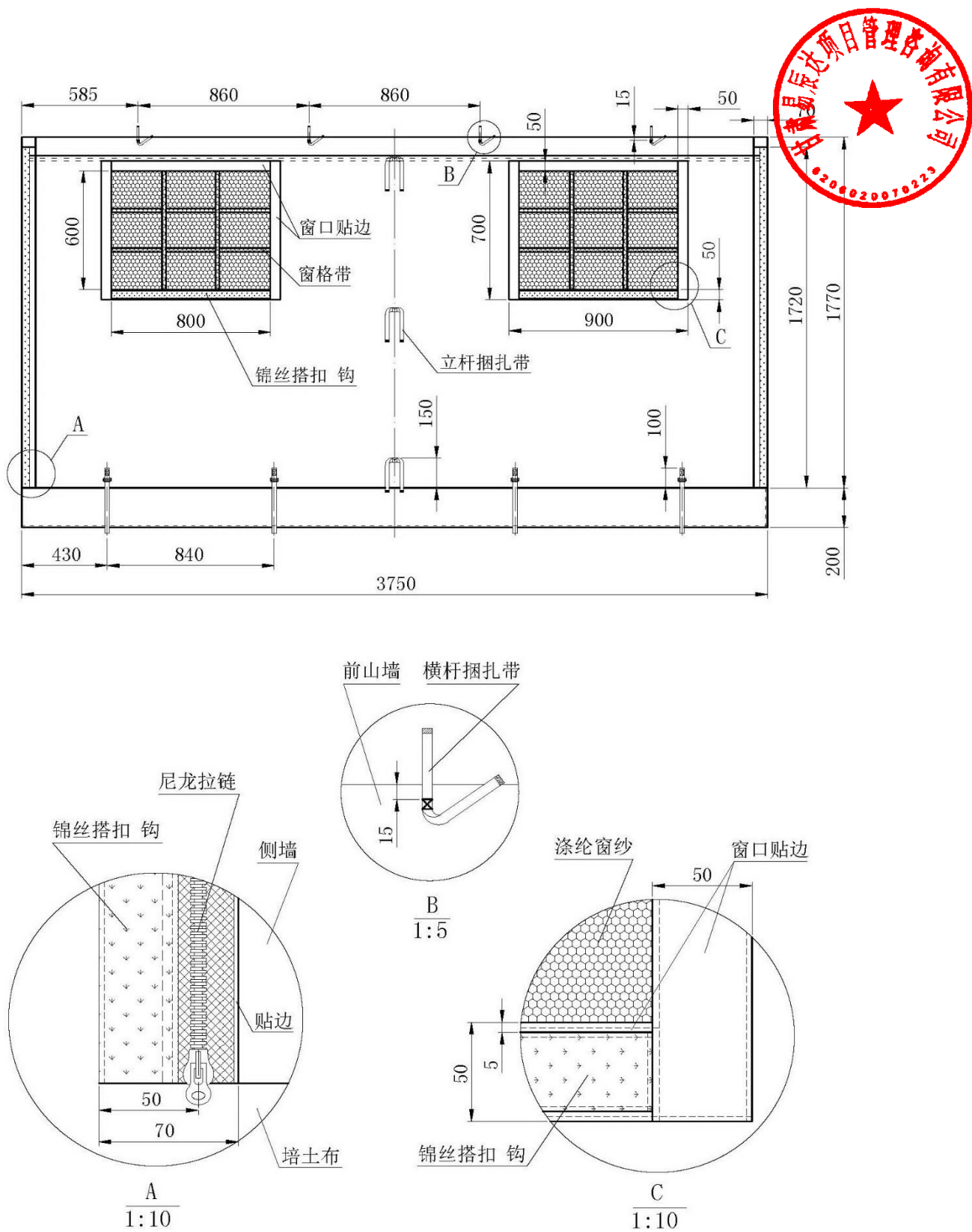
图A.6 单篷体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5 篷体侧墙

篷体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7。篷体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8。（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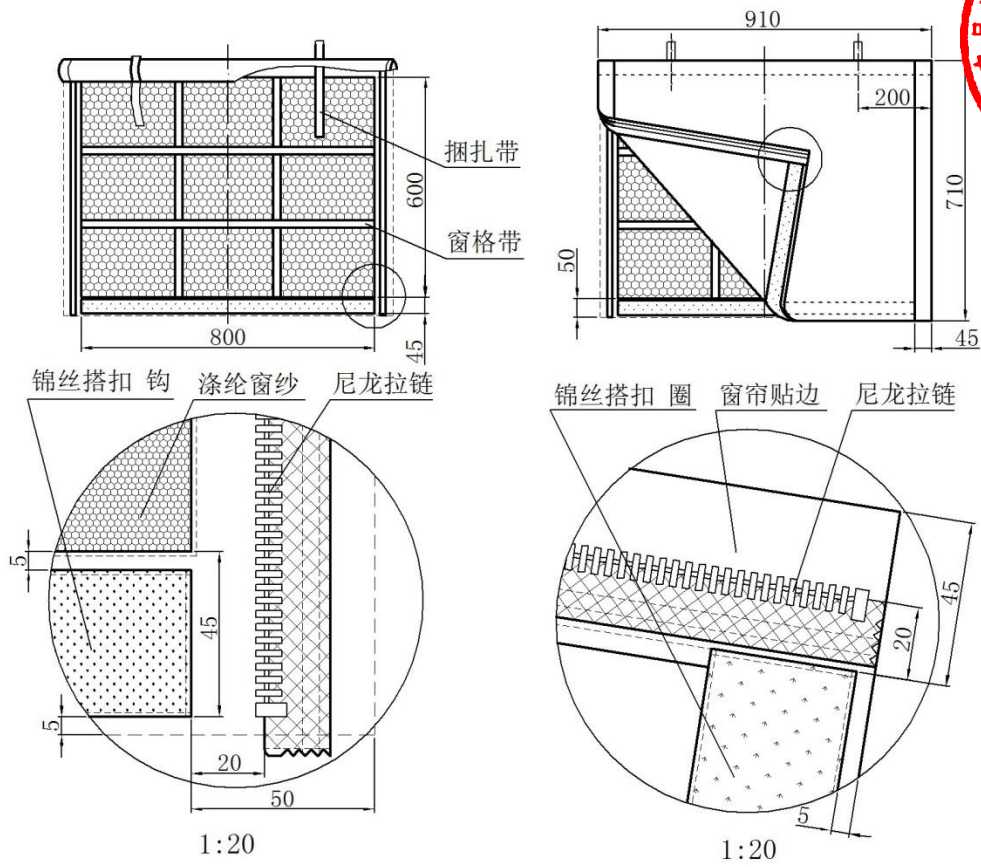
图A.7 篷体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图A.8 篷体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6 篷体窗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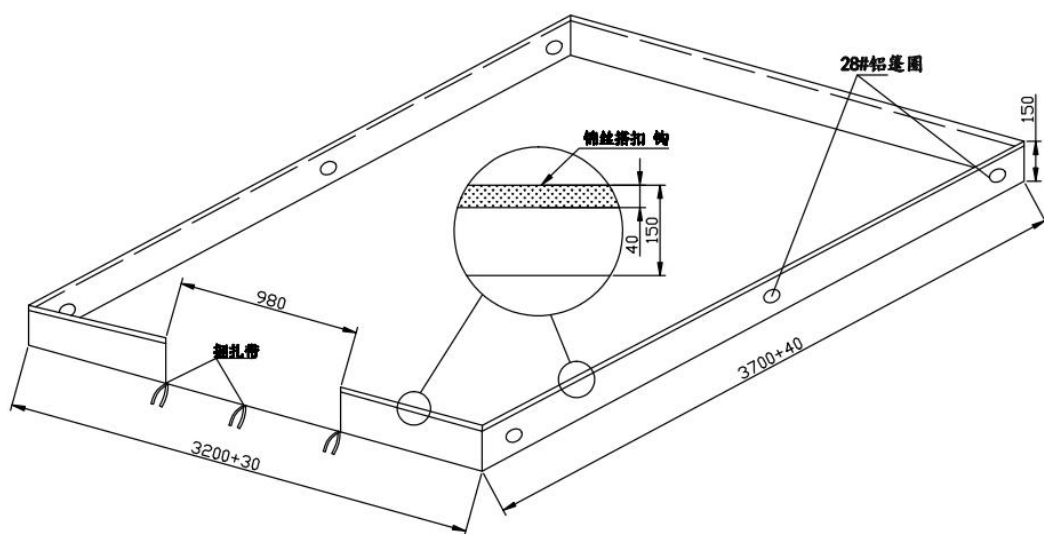
篷体窗帘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9。（单位为毫米）



图A.9 篷体窗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7 地铺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0。（单位为毫米）



图A.10 地铺结构及主要尺寸

A.8 棉内胆开门山墙



棉内胆开门山墙面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1。棉内胆开门山墙里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2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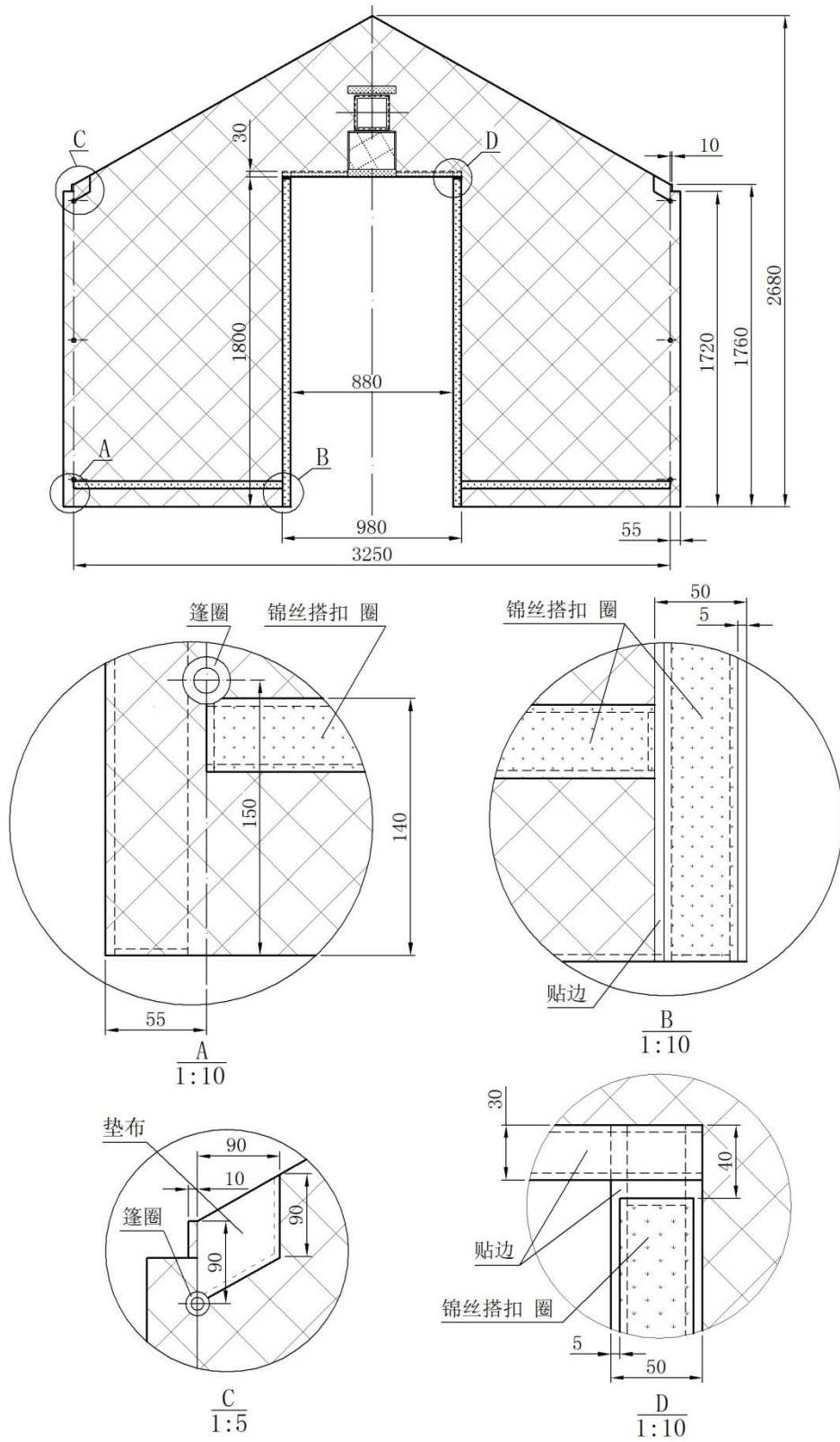


图 A. 11 棉内胆开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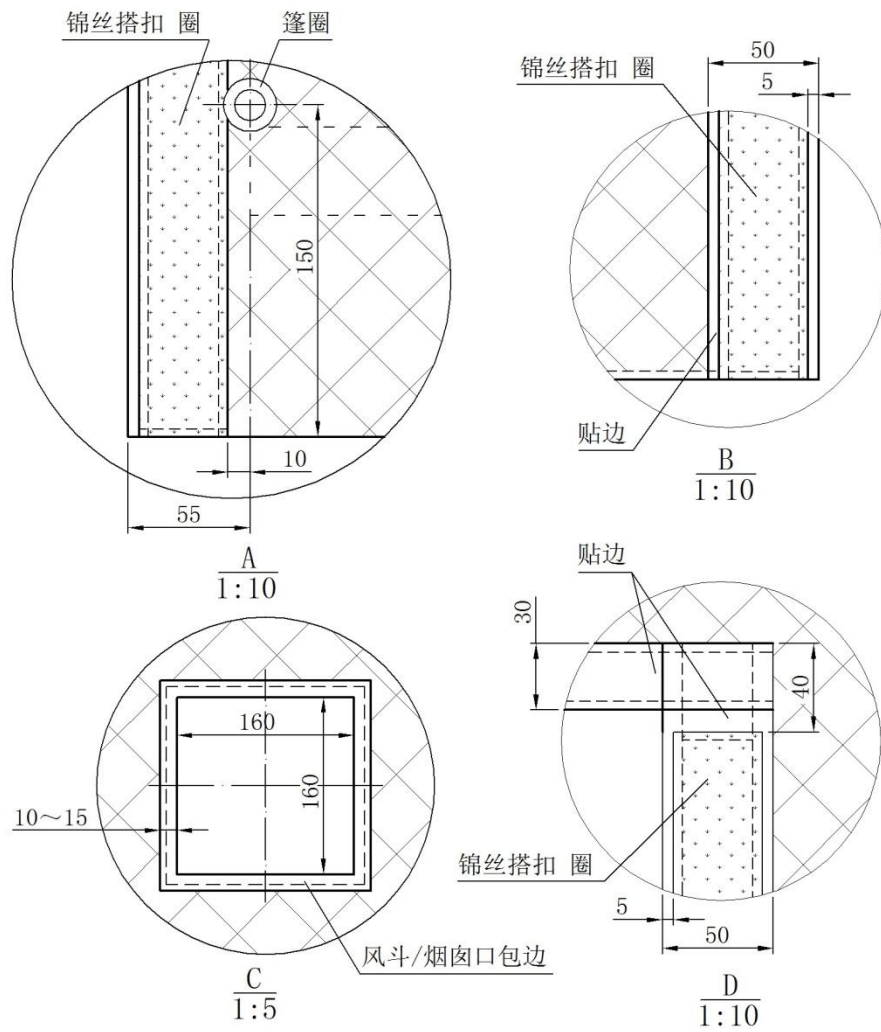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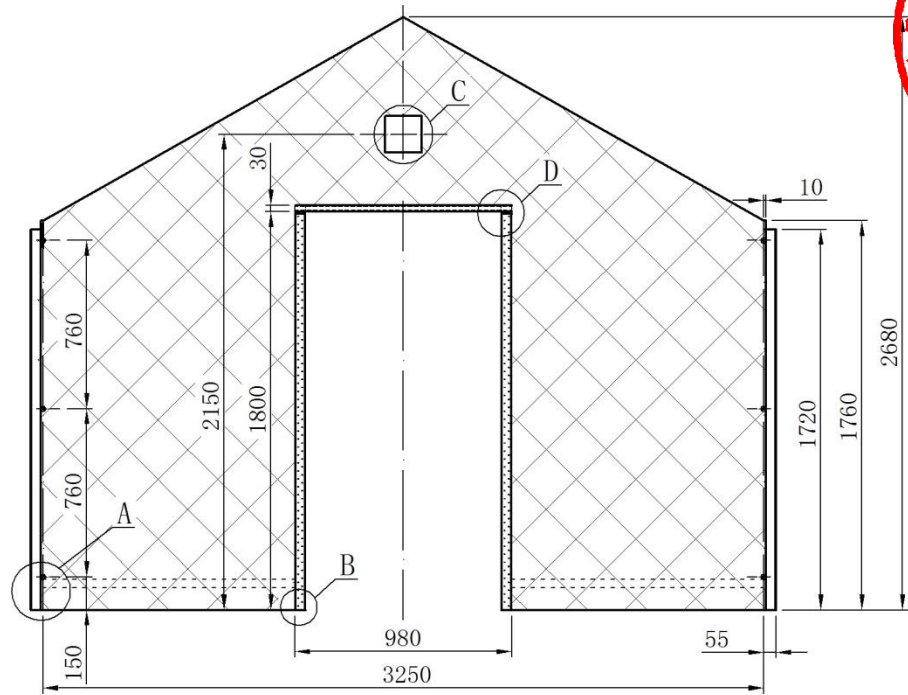


图 A. 12 棉内胆开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9 棉内胆无门山墙

棉内胆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3。棉内胆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1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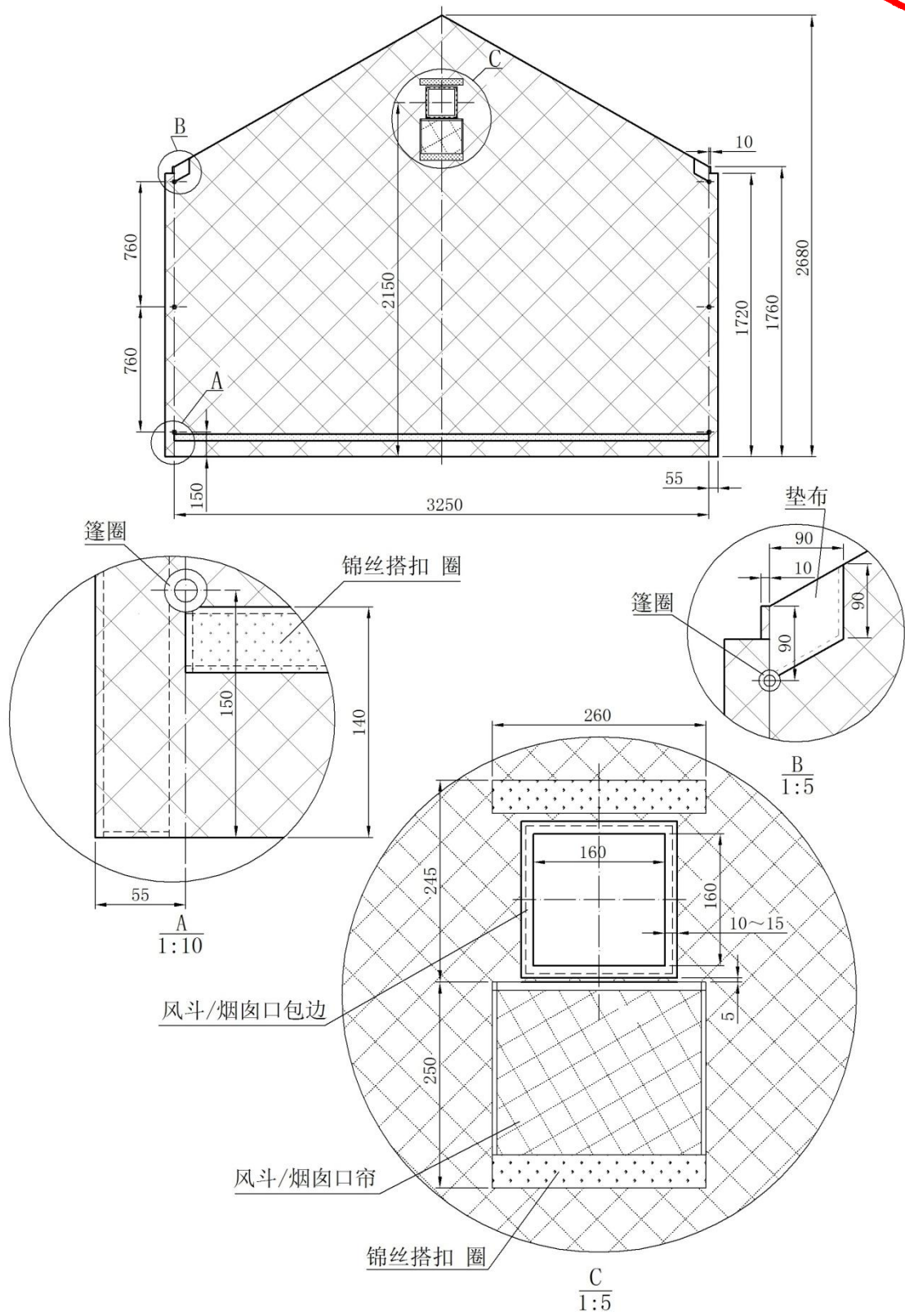


图 A.13 棉内胆无门山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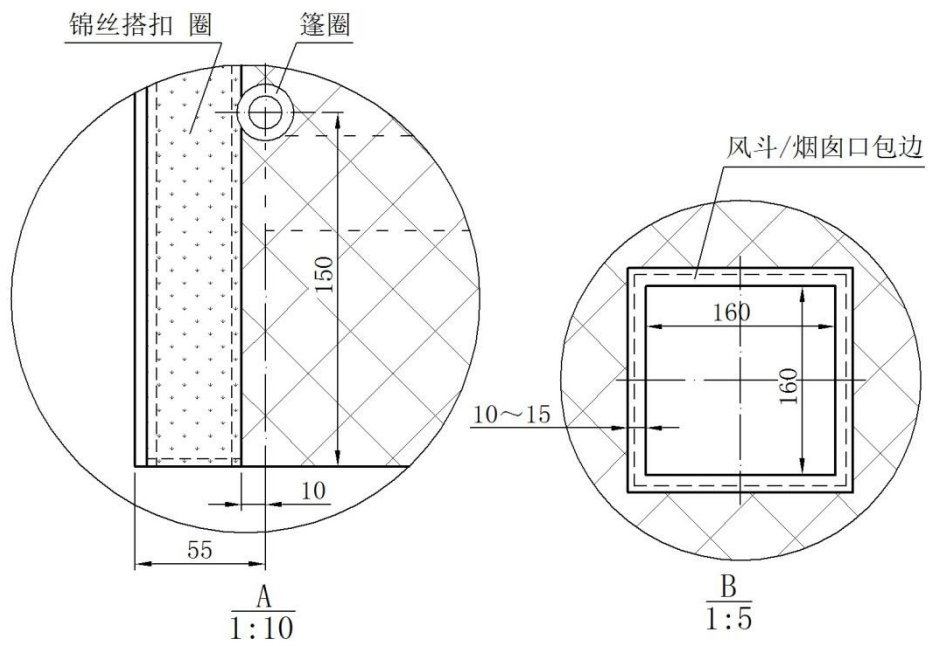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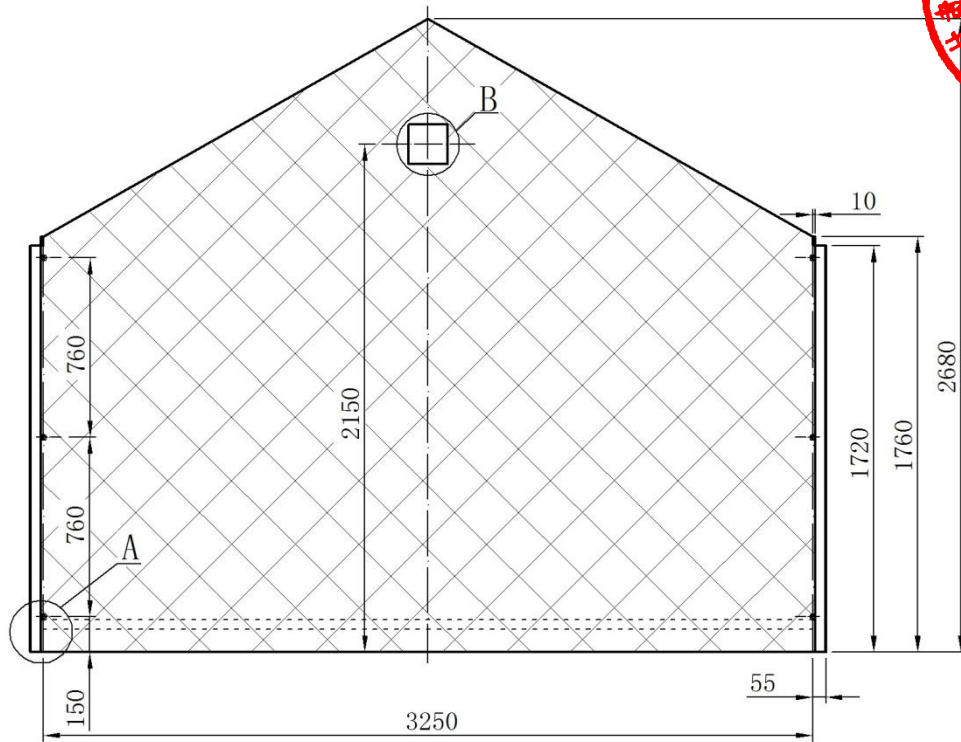


图 A. 14 棉内胆无门山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0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面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5。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里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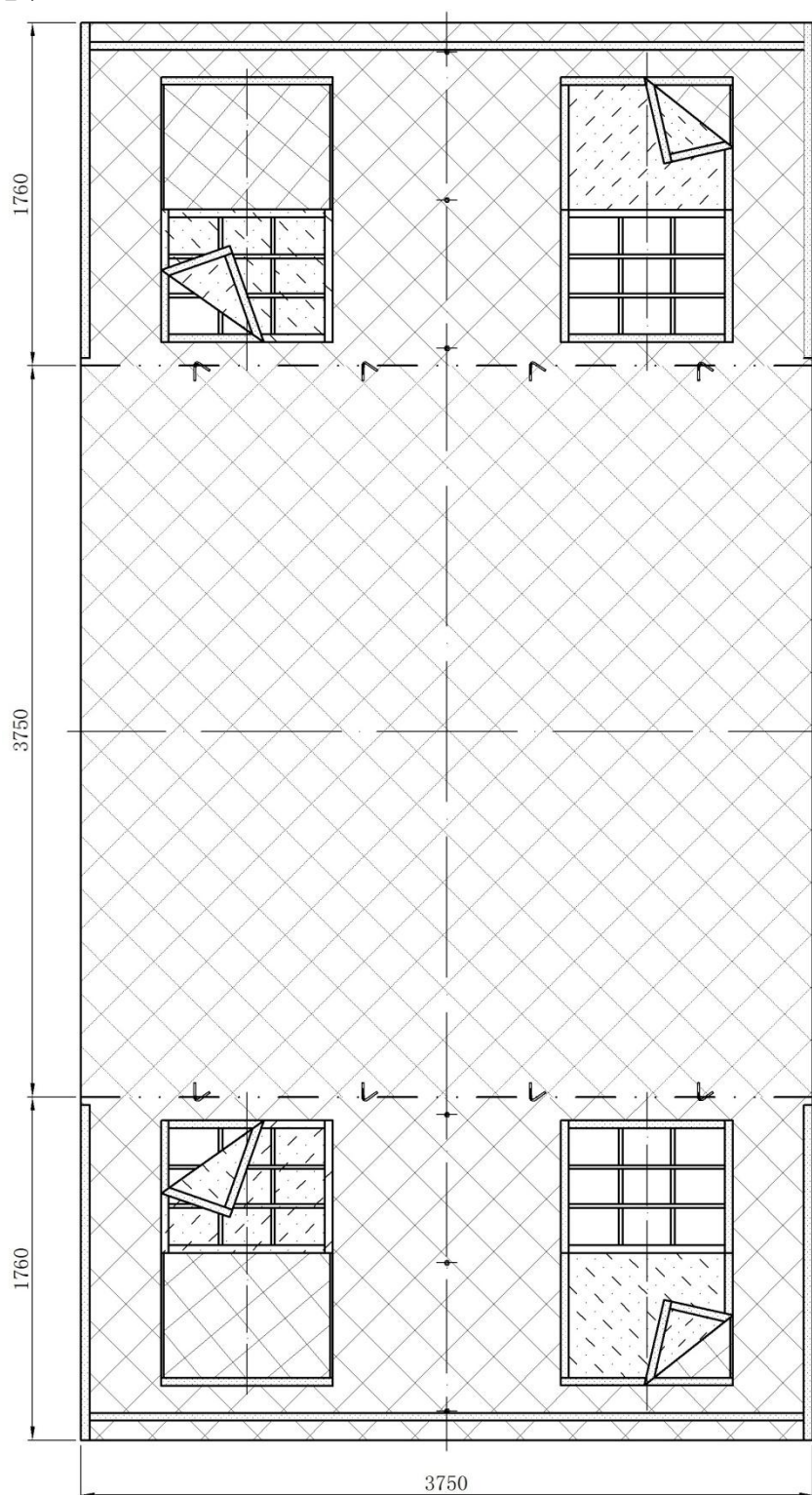


图 A. 15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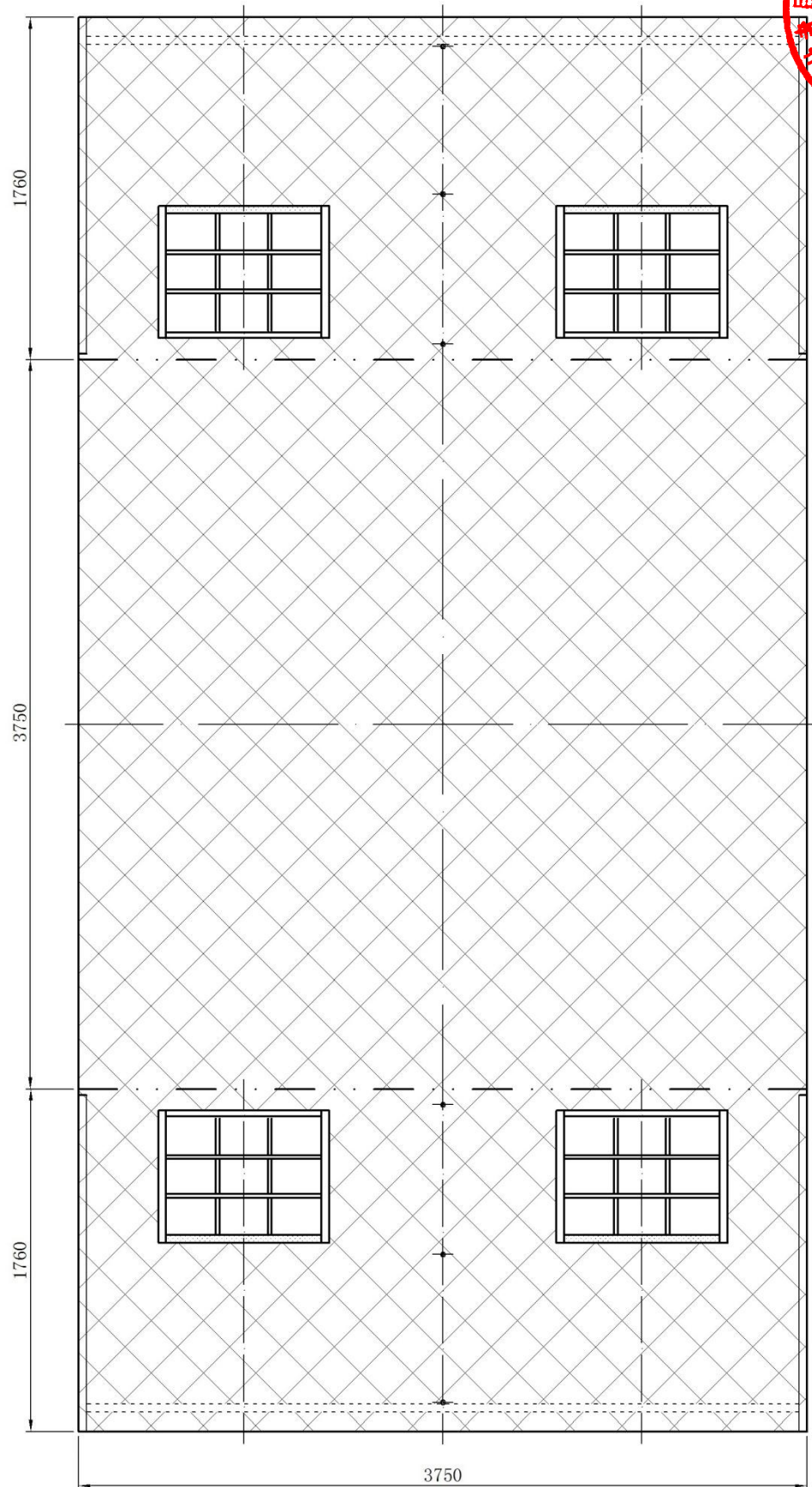


图 A. 16 棉内胆篷顶和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1 棉内胆侧墙

棉内胆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7。棉内胆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8。(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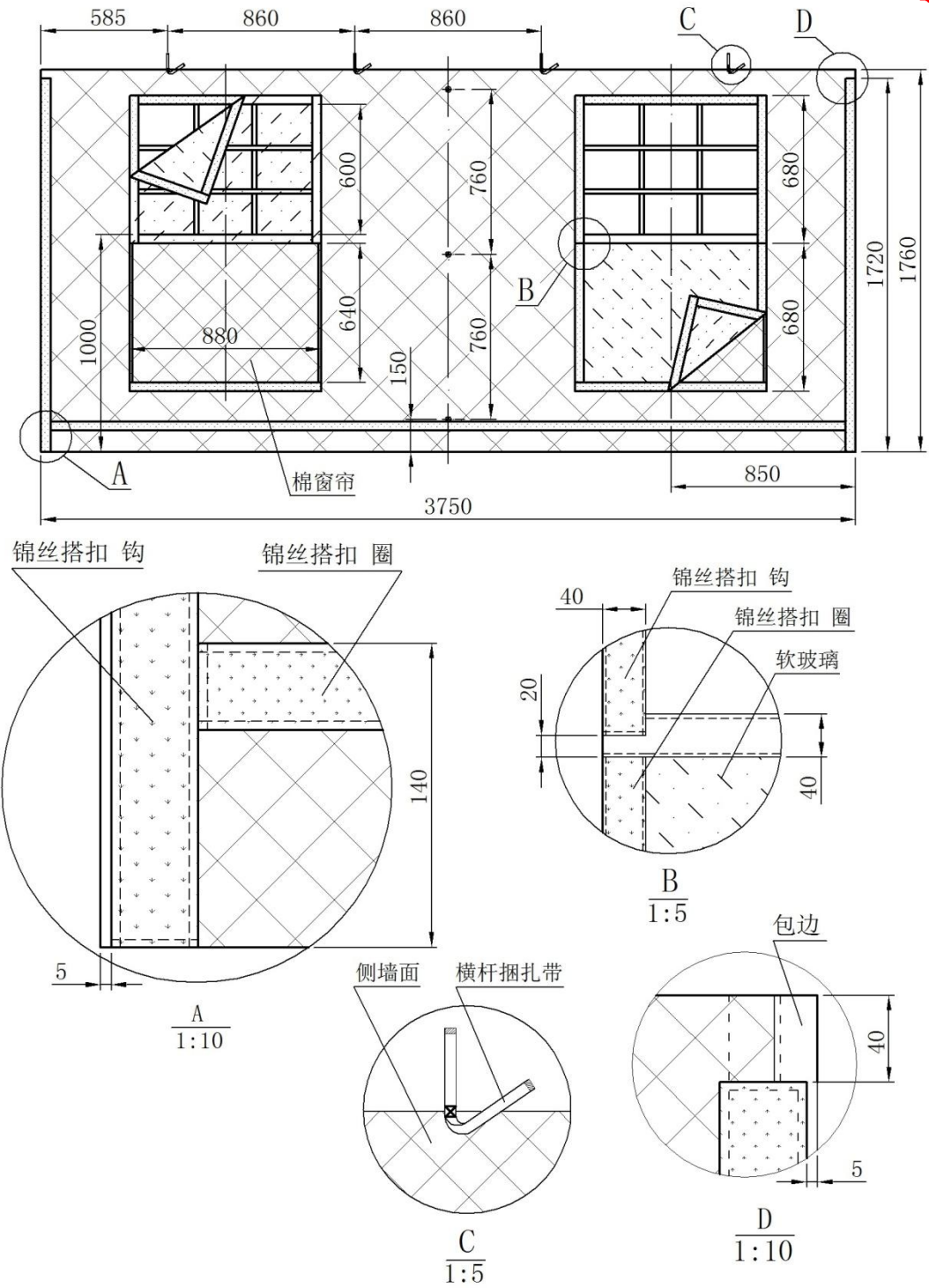


图 A. 17 棉内胆侧墙面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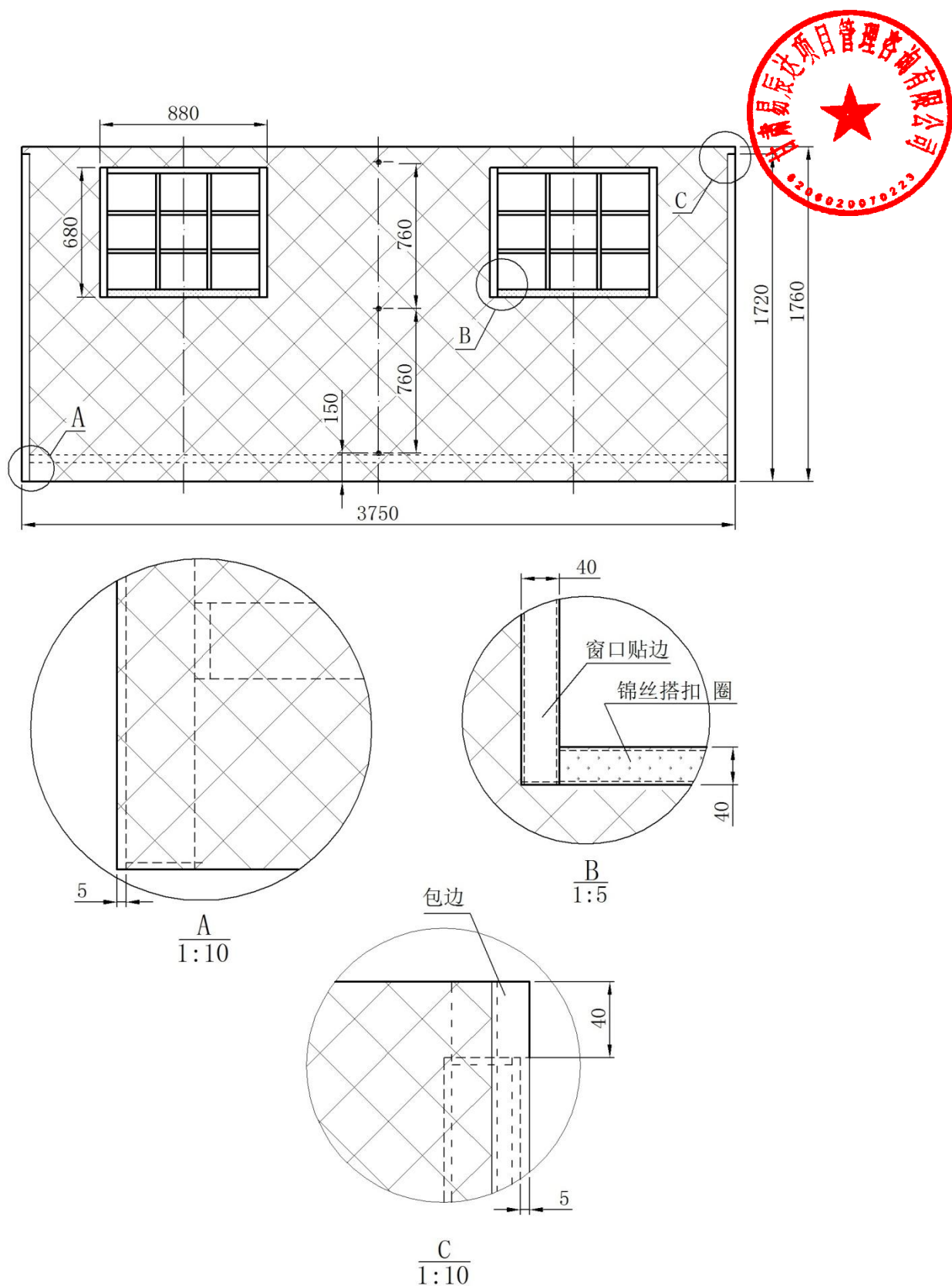


图 A. 18 棉内胆侧墙里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2 棉内胆门帘

棉内胆门帘的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19。（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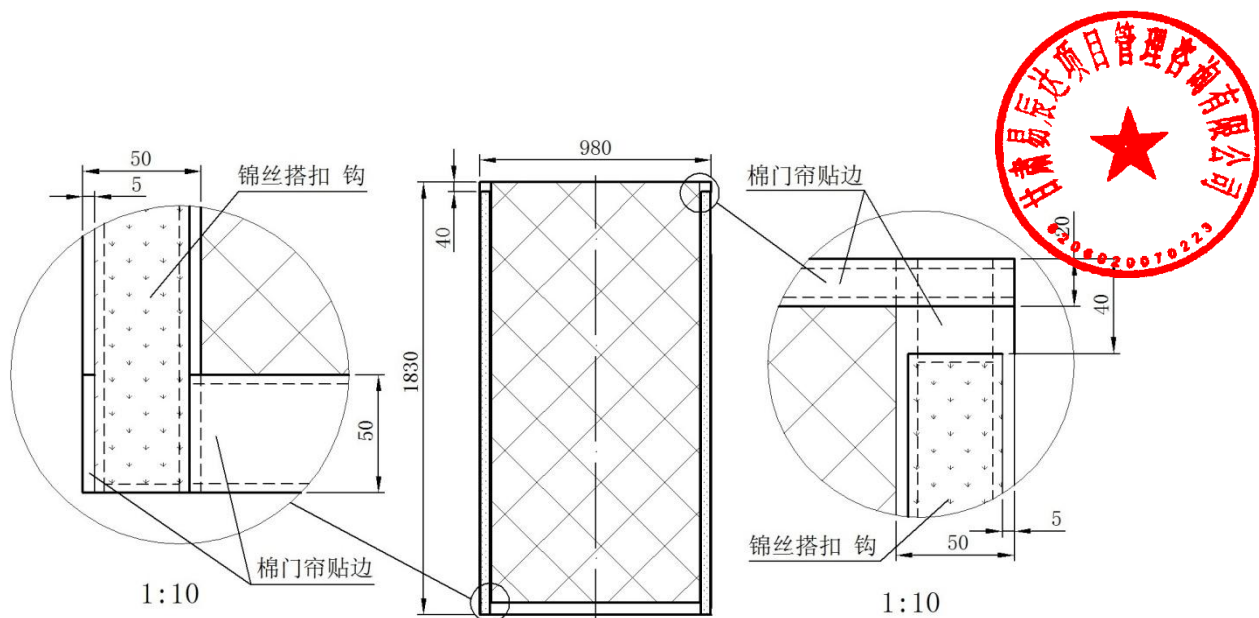


图 A. 19 棉内胆门帘结构及主要尺寸

A. 13 包装袋

内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20，分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A. 21，包装过程见图A. 22。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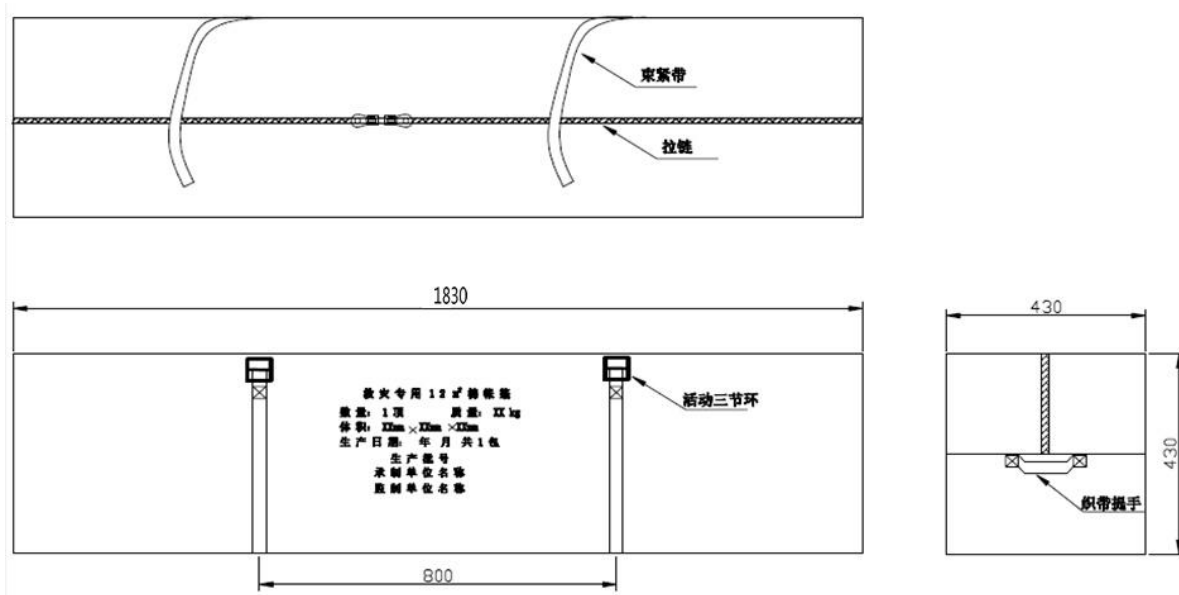


图 A. 20 一体化包装袋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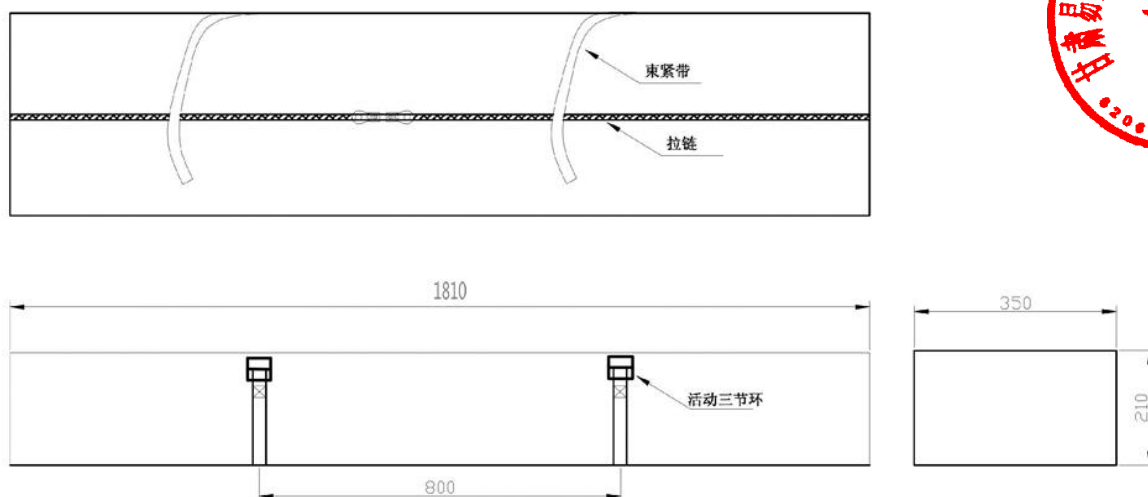


图 A. 21 分包装袋（篷体杆件集合袋）结构及主要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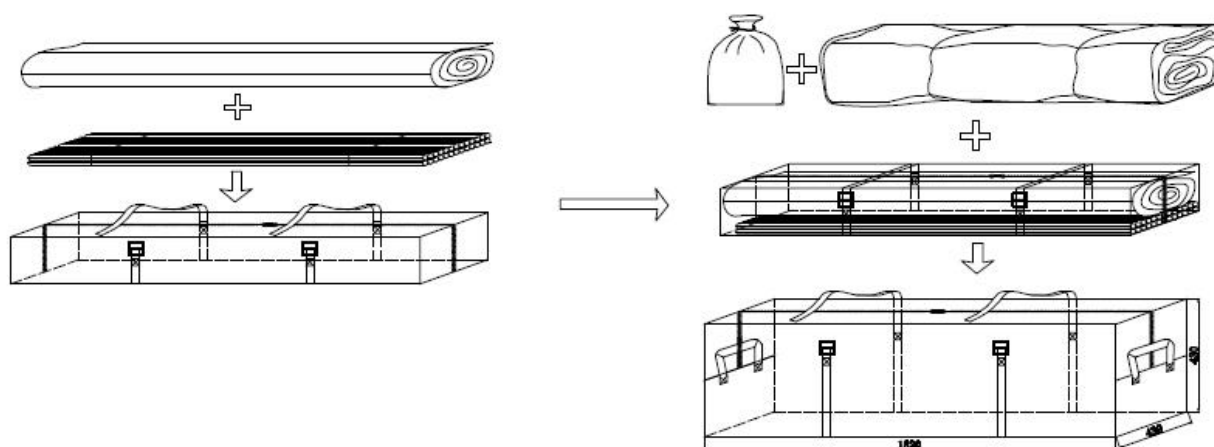


图 A. 22 包装过程示意图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框架各部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B.1 通用杆

通用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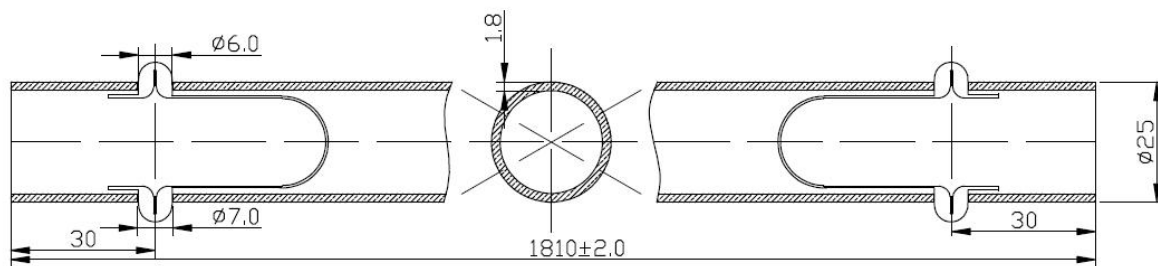


图 B.1 通用杆结构及主要尺寸

B.2 立杆

立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2。(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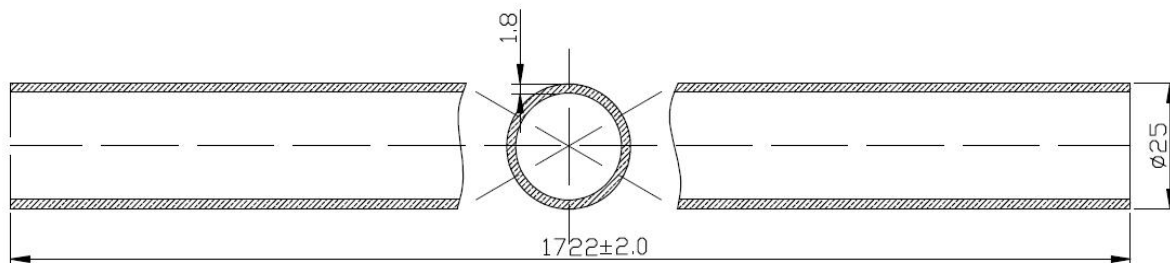


图 B.2 立杆结构及主要尺寸

B.3 山墙地杆

山墙地杆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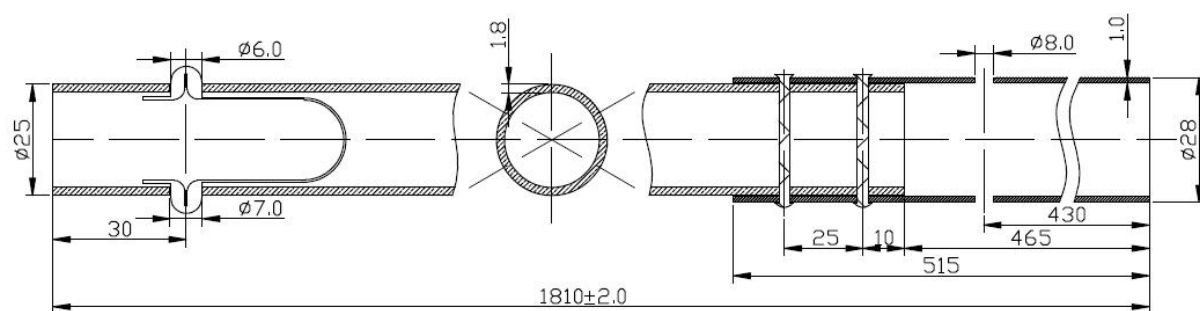




图 B.3 山墙地杆结构及主要尺寸

B.4 端架三通

端架三通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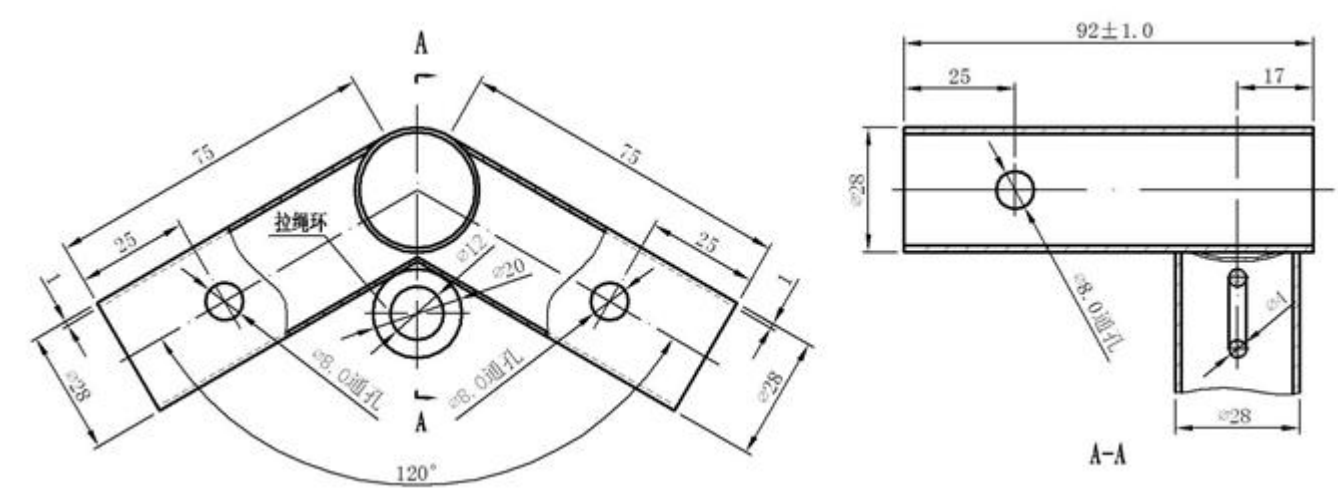


图 B.4 端架三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5 中架四通

中架四通结构及尺寸见图 B.5。(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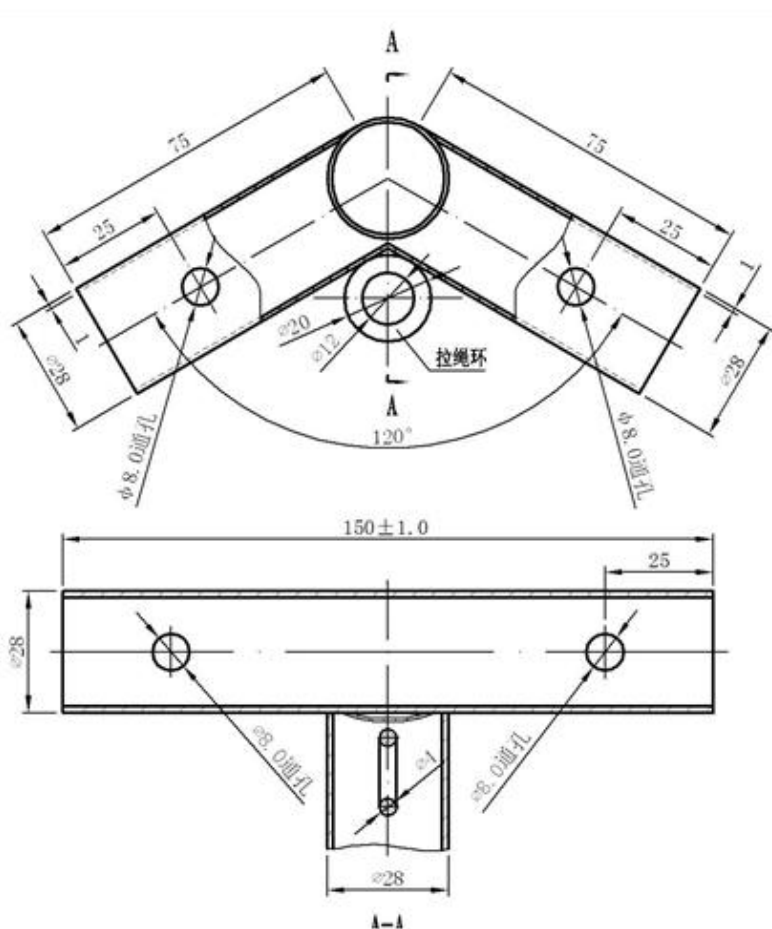




图 B.5 中架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6 地杆四通

地杆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6。(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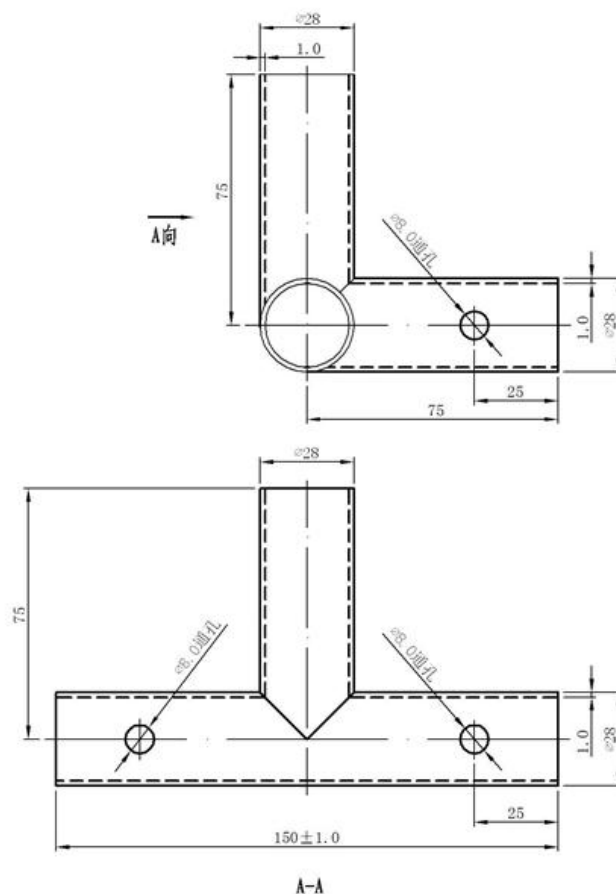


图 B.6 地杆四通结构及主要尺寸

B.7 弹簧卡

弹簧卡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B.7。(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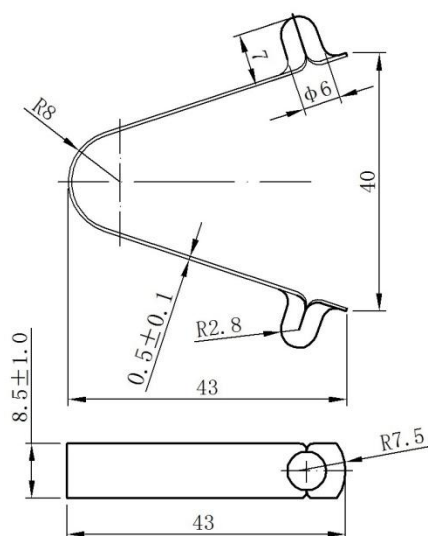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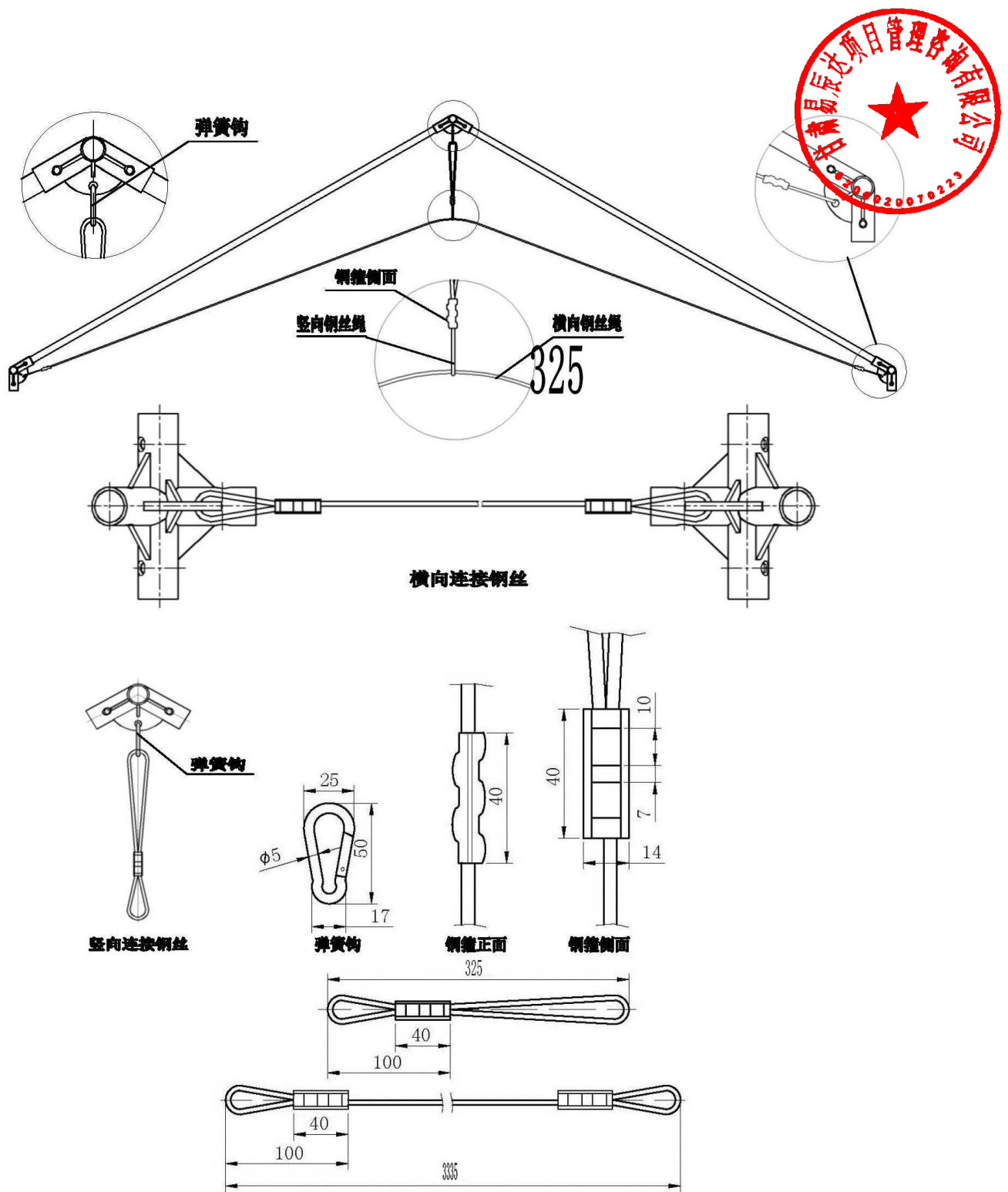


图 B. 7 弹簧卡结构及主要尺寸

B. 8 钢丝拉绳

竖向短钢丝绳挂上弹簧钩后的净长为 325mm，横向钢丝拉绳净长为 3335mm。钢丝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B. 8。（单位为毫米）



B.8 钢丝绳拉绳结构及主要尺寸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配件名称、结构及主要尺寸

C.1 三角桩

三角桩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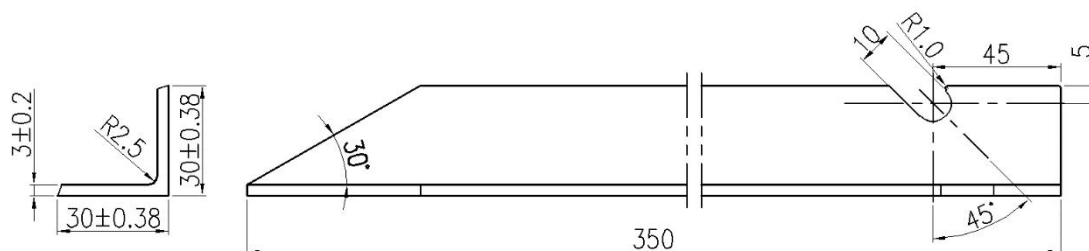


图 C.1 三角桩结构及主要尺寸

C.2 带管三角环

带管三角环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2。(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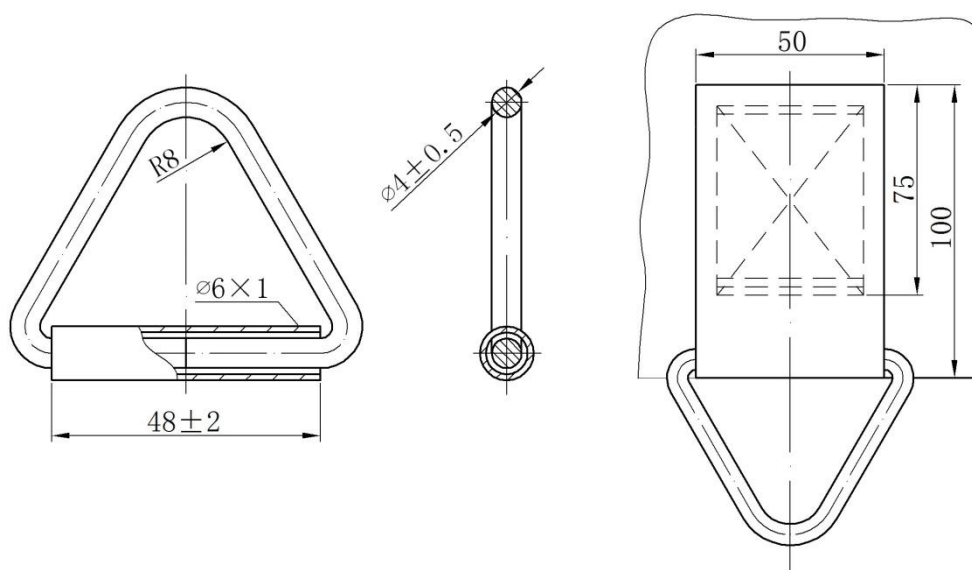


图 C.2 带管三角环结构及主要尺寸

C.3 活动三节环

活动三节环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3。(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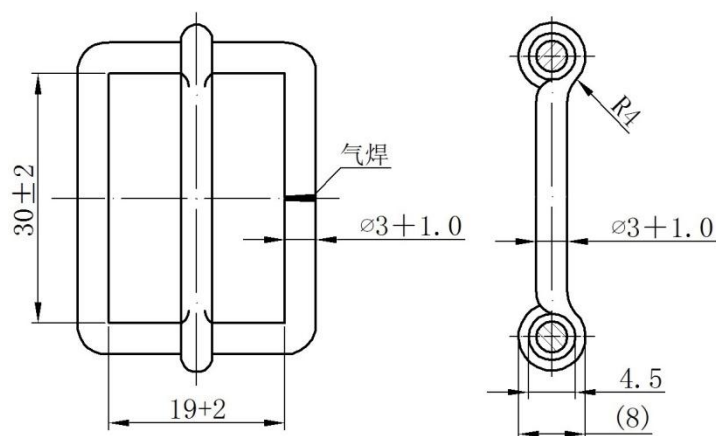


图 C. 3 活动三节环结构及主要尺寸

C. 4 烟囱口板

烟囱口板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 4。(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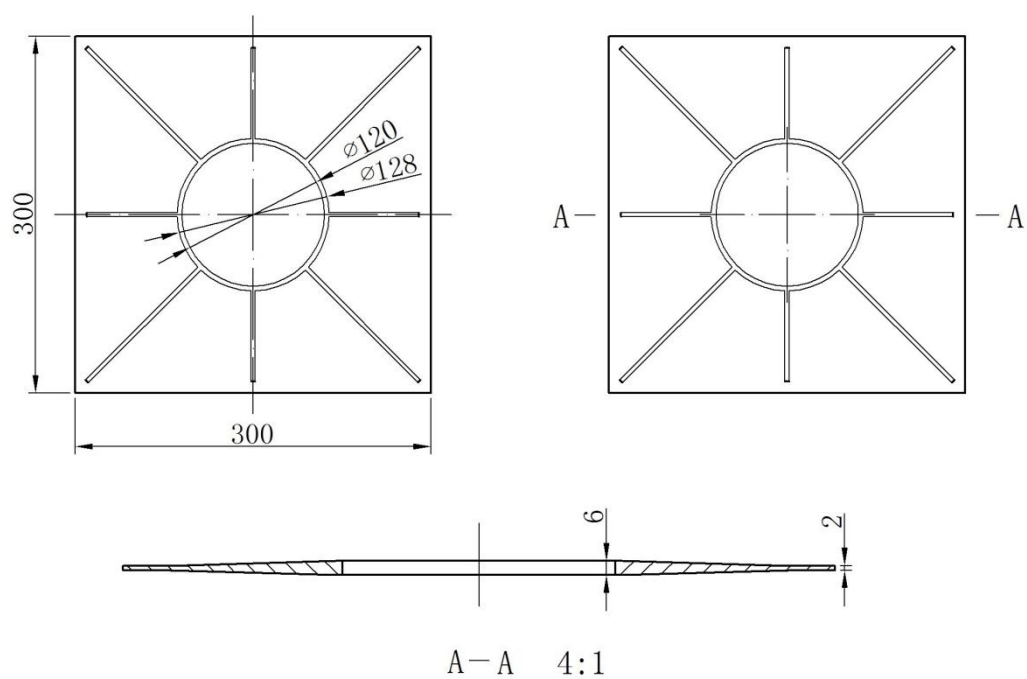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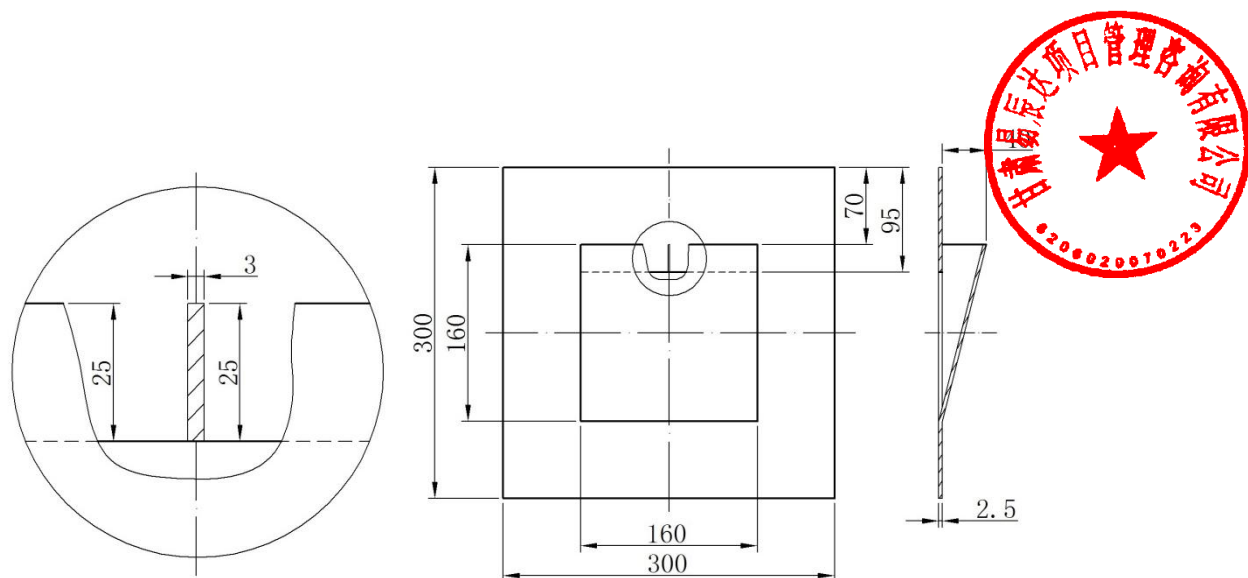


图 C. 4 烟囱口板结构及主要尺寸

C. 5 风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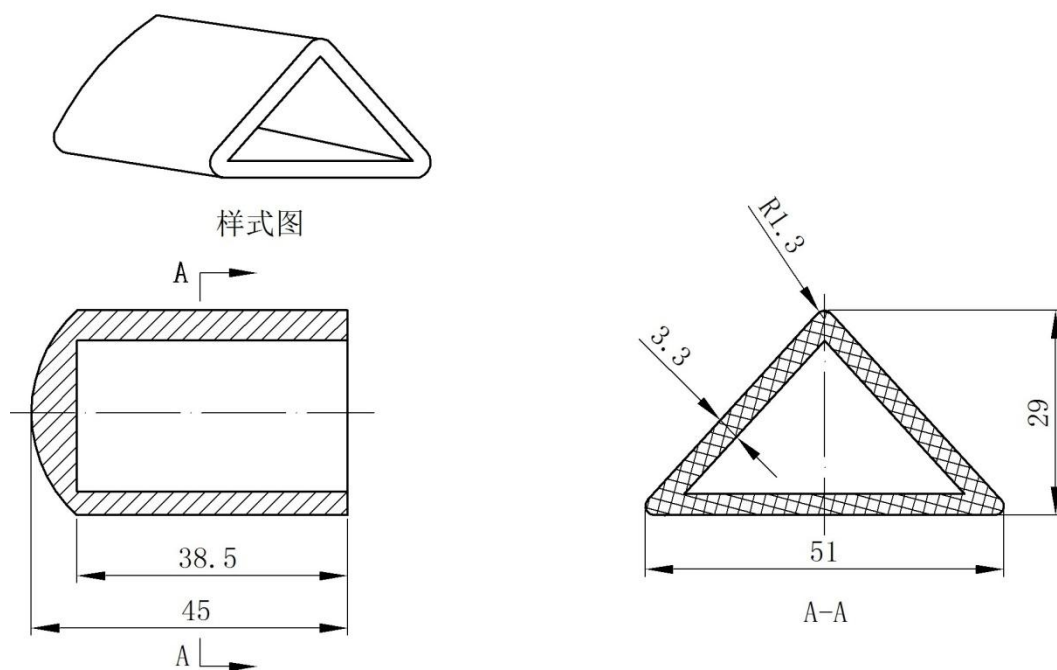
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 C. 5。(单位为毫米)



图C.5 风斗结构及主要尺寸

C.6 橡塑桩头

橡塑桩头结构及主要尺寸见图C.6。（单位为毫米）



图C.6 橡塑桩头结构及主要尺寸

C.7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示意图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主要尺寸见图C.7。（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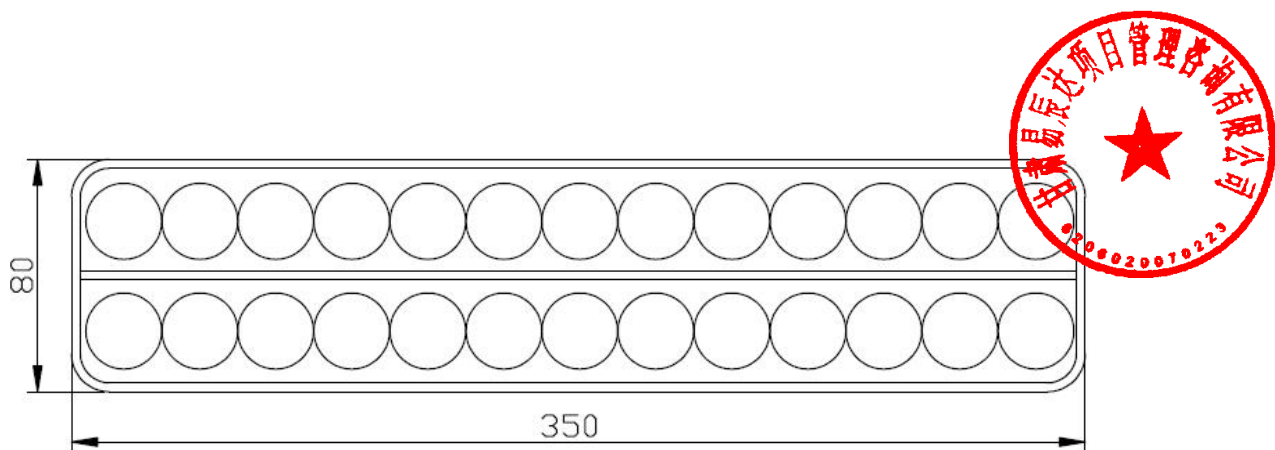


图 C. 7 篷杆内包装及固定框主要尺寸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涂层布技术要求

D. 1 颜色及涂覆方式

篷体为天蓝色，符合潘通色卡号PANTONG 19—4049单面涂覆PU涂层布；
织物规格见表D. 1。

表D. 1 织物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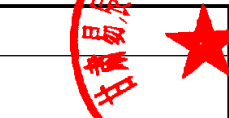
项 目		规 格
涤纶长丝，%		100
纤维规格， dtex	经纱	333
	纬纱	333
单位面积质量， g/m ²		220

D. 2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见表D. 2。

表D. 2 PU涂层布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项 目		性能指标	试验方法
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		≤10	GB/T 4669
断裂强力， N/5cm	经向	≥2000	GB/T 3923. 1
	纬向	≥1500	
撕破强力， N	经向	≥80	GB/T 3917. 3
	纬向	≥60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耐光色牢度		≥4	GB/T 8427-2008方法3
静水压， kPa	未经折叠部位	≥50	GB/T 4744

	*折叠后有折痕部位	≥30	GB/T 5455 
阻燃性能	损毁长度, mm	≤150	
	续、阴燃时间, s	≤15	
	熔融滴落物	不得引起脱脂棉燃烧或阴燃	
注:折痕部位耐静水压测试样折叠方法及测试要求见附录P。			





附 录 E
(规范性附录)
保温材料技术要求

E.1 保温材料质量指标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的质量指标见表 E.1。

表 E.1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质量指标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指标	试验方法
		中空涤纶短纤维絮片	
1	单位面积质量, g/m^2	≥ 300	JSB 9.3
2	单孔中空涤纶短纤维含量, %	≥ 60	显微镜横截面计数参照 GB/T 16988
3	保温性能, CLO	≥ 1.5	GB/T 35762



附录 F
(规范性附录)
地铺布料技术要求

F.1 地铺材料质量指标

地铺布为灰色，潘通色卡号PANTONG 15—4101。

聚乙烯双面淋膜的质量指标见表 F.1。

表 F.1 聚乙烯双面淋膜质量指标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指标	试验方法
			聚乙烯，双面淋膜	
1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120	GB/T 4669
2	抗粘连性		允许轻度粘连	FZ/T 01063
3	静水压，kPa		≥7.5	GB/T 4744
4	断裂强力，N	经向	≥500	GB/T 3923.1
		纬向	≥350	



附 录 G
(规范性附录)

28×2/28×2 涤纶防水帆布技术要求

G.1 颜色

涤纶防水帆布为天蓝色。

G.2 织物规格

织物规格见表G.1。

表G.1 织物规格

项 目		规 格
涤纶丝（DTY），%		100
单位面积质量，g/m ²	≥290	GB/T 4669
密度，根/10cm	经 向≥237	GB/T 4668
	纬 向≥180	

G.3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见表G.2

表G.2 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

项 目		指 标	试 验 方 法
断裂强力，N/5cm	经 向	≥1200	GB/T 3923.1
	纬 向	≥1000	
撕破强力， N	经 向	≥35	GB/T 3917.3
	纬 向	≥30	
静水压， kpa		≥4.0	GB/T 4744



附录 H
(规范性附录)
铝合金管技术要求

H.1 铝合金管

Φ25 mm×1.8mm 铝合金管的性能要求见表 H.1。

表H.1 铝合金管性能

规格	外径, mm	25±0.38	直尺、卡尺
	壁厚, mm	1.8±0.23	
抗拉强度, R _m /MPa		≥255	GB/T 228.1
屈服强度, R _{p0.2} /MPa		≥200	



附录 I
(规范性附录)
防雨性能试验方法

I.1 防雨性能要求

- a) 篷体四个角用拉绳拉紧，使篷顶部位平展后再进行喷淋试验。
- b) 按图 I.1 测试，30min 篷顶及篷顶与侧墙缝合部位无渗水现象。

I.2 防雨试验

将帐篷支撑，使帐篷完全处于受力状态后，按图 I.1 实施人工降雨测试，试验条件如下：

- a) 喷水管道设水泵1个；
- b) 喷水管道设水量调节阀1个；
- c) 喷头间距1m，喷淋面积可均匀覆盖整个帐篷；
- d) 喷头与帐篷顶间距大于0.8m；
- e) 每个喷头喷水量不小于40L/30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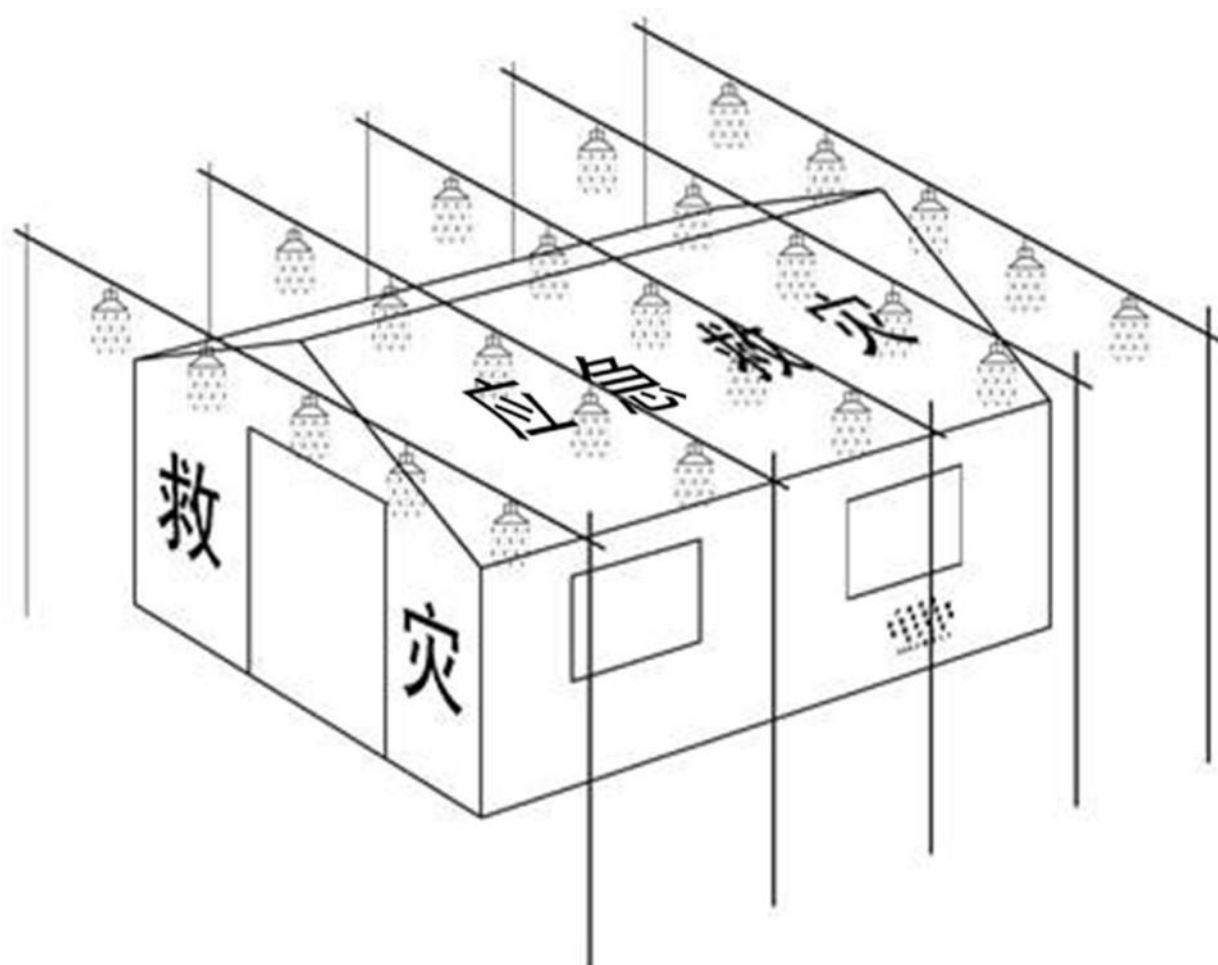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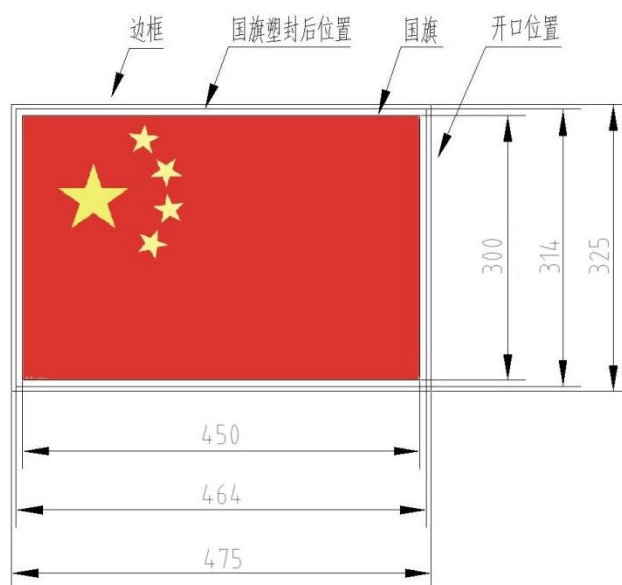
图 I.1 防雨性能试验示意图



附录 J
(规范性附录)

救灾专用 12 m²棉帐篷国旗标志技术要求

- J.1 国旗纸张采用 200g/m²铜板纸，国旗尺寸为长 450mm×宽 300mm。
- J.2 胶板印刷，连续使用 2 年以上日光照射下不褪色。
- J.3 将国旗采用塑封方式保障其可靠密封防水。塑封薄膜厚度为 150。塑封国旗后尺寸为长 464mm×宽 314mm。
- J.4 国旗位置规定，在前山墙“救”字上方，距门上口 200mm，距门口 390mm处放置国旗插袋一个。在两侧墙窗口居中位置放国旗插袋各一个。
- J.5 塑封好的国旗根据帐篷生产批量配套单独包装，在帐篷展开后再插入国旗插袋中。
- J.6 国旗的其它要求应满足GB 12982 的要求。主要尺寸见图J.1。(单位为毫米)



图J.1 国旗标志主要尺寸



附录 K
(规范性附录)

中国 CHINA 标志技术要求

将“中国 CHINA”分别放在风斗口的两侧。印字为白色平头标准黑体字，印刷字迹清晰、工整、布局合理。具体尺寸要求如下图所示。尺寸位置见图K.1。(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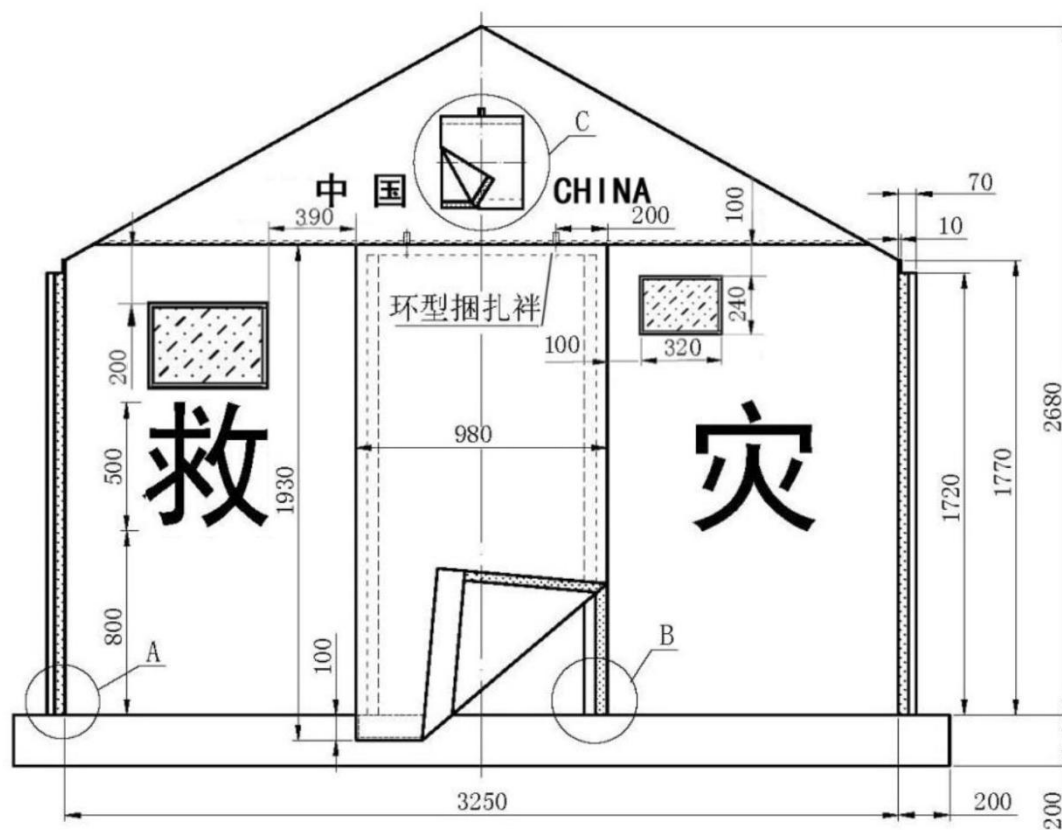


图 K.1 “中国 CHINA”标识示意图



附录 L
(规范性附录)
水洗标及二维码

- L.1 篷体水洗标位于开门山墙里结构右侧门框距地 1500mm，尺寸约为 130mm×100mm，样式见图L.1，位置见附录A中图A.3，空白水洗标应选用耐磨，防水材质，并能够与二维码材质强力粘合。
- L.2 外包装袋两端面码垛标志旁粘贴二维条码不干胶，位置见图L.2。
- L.3 二维条码采用热敏不干胶 10 年纸，保证持久耐用。

单位为毫米



图 L.1 水洗标样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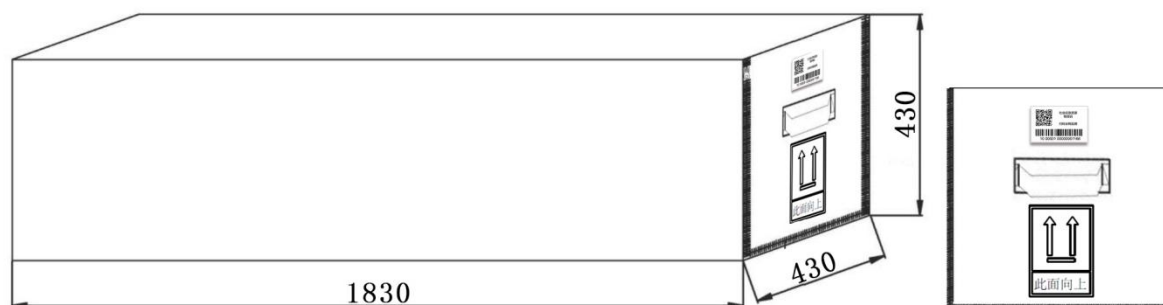


图 L.2 外包装袋二维码位置



附 录 M
(规范性附录)
产品包装单

M.1 产品包装单见表M.1。

表M.1 产品包装单

类别			名称		单位	数量	质量(kg)	包装标志
一体化包装	分包装部分	篷体部分	篷体（含拉绳）		件	1	××	救灾专用 12m²棉帐篷 数量：1顶 质量：××kg 体积：1830mm×430mm×430mm 生产日期： 年 月 共1包 第1包 承制单位名称 承制 监制单位名称 监制
			地铺		套	1		
			产品使用说明书		本	1		
			产品合格证		张	1		
			拉绳	5m	条	2		
				3m	条	6		
		杆件部分	通用杆		根	18	××	
			山墙地杆		根	2		
			立杆		根	6		
			包装框		个	2		
	棉内胆部分	烟囱口板		个	1	××		
		风斗		个	1			
		棉内胆		套	1			
		地杆四通		个	6			
		中架四通		个	3			
		端架三通		个	6			
		三角桩		个	8			
		钢丝拉绳		组	3			
		橡塑桩头		个	8			
		配件袋		个	1			
		包装袋部分	分包装袋		个	1		
			内包装袋		个	1		
			外包装袋		个	1		
注：篷体与框架集装在一个分包装袋内，再连同压缩后的棉内胆一起装入内包装袋后再入外包装袋。								



附 录 N
(资料性附录)
帐篷使用说明书

N.1 用途

供平原地区安置受灾群众使用。可容纳 5 人左右临时性住用。

N.2 主要技术性能与特点

- a) 帐篷为双坡面直立墙形式。框架为插接式结构, 设有落地横杆。能在自重和 8 级风力下安全使用。
- b) 帐篷长 3.7m、宽 3.2m、顶高 2.6m、檐高 1.75m。使用面积 12m²。
- c) 组装时间:15 分钟/6 人。
- d) 正常情况可连续使用 2 年以上。

N.3 架设

- a) 打开单篷体包装袋和框架包装袋, 取出产品包装单清点各部件数量。
- b) 取通用杆 8 根和已压合固定好钢丝拉绳的三组端架三通、中架四通摆成三组人字形并连接。
- c) 取通用杆 4 根与端架三通、中架四通组成框架。
- d) 将整体棉内胆套在三组人字架上, 调整位置使棉内胆篷顶对准人字架中间杆。
- e) 将篷顶套放在三组人字架棉内胆外面, 并调整位置。
- f) 取立杆 6 根分别插入端架三通和中架四通, 用 6 人同时将篷顶支起, 与已摆放的地杆件连成一体。
- g) 将棉内胆侧墙与棉内胆山墙通用锦丝搭扣带扣合, 并调整位置。
- h) 将篷体各立杆部位的捆扎带穿过棉内胆的铝篷圈后捆扎在各立杆上。
- i) 各部位捆扎带系紧, 尼龙拉链扣合, 并调整帐篷位置, 与框架各杆件连接。
- J) 将地铺与篷体侧墙、山墙通过搭扣带扣合。
- k) 在地面相应位置打入三角桩, 固定拉绳, 调整松紧, 并将橡塑桩头套戴在三角桩端面。
- l) 整理帐篷, 沿帐篷四周培土埋上。

N.4 撤收

- a) 帐篷的撤收过程与架设相反, 撤收时参照架设的方法、步骤反序进行即可。
- b) 篷体折叠成 1820mm×350mm×130mm 后, 连同杆件置于分包装袋内。棉内胆未经压缩的折叠尺寸为 1670mm×430mm×430mm, 杆件连接件放在棉内胆一端, 可直接置于内包装袋内存储。
- c) 帐篷杆及零部件按包装明细表清点无误后, 依次放入分包装袋。

N.5 使用维护注意事项

- a) 架设和撤收时, 切勿在地面上拖拉篷体, 以免弄脏和撕裂, 造成不必要的破损。
- b) 使用过程中, 要注意保持内外篷布的洁净。
- c) 雨、雪和大风后要检查篷顶及四周地面有无积水、积雪和拉绳松脱等情况, 及时清理和调整, 以保证帐篷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d) 受潮后的帐篷不允许长期存放, 须及时晾晒干燥后, 再打包贮存。
- e) 帐篷零部件不得挪为他用。
- f) 帐篷的包装袋应随帐篷妥善保存, 不得丢失, 以备回收再用。
- g) 帐篷在使用过程中, 如发现有零部件损坏应及时更换。

附录 0
(规范性附录)
缺陷分类表

N. 6 缺陷分类表

缺陷分类表见表 0.1。

表 0.1 缺陷分类表

序号	检验项目	轻度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齐套性	说明书、合格证、窗纱缺少。	三角桩、拉绳缺少。	篷体部件、框架有缺件。
2	标志	包装及部件代号不全。	部件代号缺失较多, 但可区分出类别, 可以架设。	包装及部件代号全部缺失, 难以区分部件类别, 影响架设。
3	帐篷外形尺寸	基本尺寸偏差不影响外观。	基本尺寸偏差对外观影响小。	框架与篷体尺寸不匹配, 导致帐篷无法架设。
4	篷体部分加工质量	色差超标, 缝纫缺陷, 绳带头防散未处理。	带管三角环、活动三节环、连环带、捆扎带、收紧带、尼龙搭扣等有漏缝现象。	门、窗帘等漏缝。部件缝制位置严重错位, 影响帐篷正常使用。
5	篷体主要原材料质量	篷布有轻微污渍。	篷布有明显的斑渍、死折、露白等现象。	篷布的断裂强力、静水压、阻燃性能和规范要求不符。
6	棉内胆加工质量	缝纫加工有部分缺陷。缝制不够平展, 有少量皱折。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与篷体对应开口偏差大于 15mm, 但小于 17mm。	棉内胆的门口、窗口、烟囱口、风斗口与篷体对应开口偏差超过 17mm。影响安装组合的缺陷。
7	棉内胆主要原材料质量	外包布里有少量斑渍。	棉内胆的外包布有死折等现象。棉内胆均匀性欠佳。	棉内胆的面布里的断裂强力和规范要求不符。棉内胆内在质量不合要求。
8	框架加工质量	部件组焊(或组装)位置、连接件之间的配合、切口及焊缝不符合要求。	框架零件漏装或装配错误。杆件抽插困难。	杆件表面裂纹、断裂等严重缺陷。
9	框架主要原材料质量	表面的烧伤、薄的氧化铁皮、焊缝错位等超差。	外形尺寸下偏差在 0.6-1.0mm 范围内, 壁厚尺寸下偏差在公称尺寸的 11-13% 范围内。	外形尺寸下偏差超过 1.0mm, 壁厚尺寸下偏差超过公称尺寸的 13%。表面有分层、裂缝。
10	辅料和配件	带管三角环、尼龙搭扣、织带、三角桩、拉绳、窗纱等外观不符合要求。	带管三角环、尼龙搭扣、织带、三角桩、拉绳、窗纱等规格尺寸不符合标准要求。	织带、拉绳强度不符合要求。
11	防雨抗渗漏性	篷布接缝部位出现少量渗水但未出现滴水现象。	篷布出现渗水但未出现滴水现象。	篷布出现连续滴漏现象。
注: 标准规定的框架管材的壁厚公差为 10%, 考虑到市场供应的管材均执行下公差, 在后期除锈等加工中会出现壁厚损失, 故将严重缺陷定为 11-13%。				



附录 0
(规范性附录)

静水压测试试样折叠方法及测试要求

在距布段头 1000mm 处开剪、去头。再沿布匹径向 500mm 开剪，裁下的布样沿纬向 500mm 开剪，制成 500mm×500mm 试样三块，试样应无影响测试的疵点。每块试样沿中轴线，上下、左右、上下、左右对折四次，如图 P.1 所示，形成 16 层，边长 125mm×125mm 的正方形。将试样置于平整、光洁、刚性，边长大于 160mm×160mm 的两块正方形平板之间，上平板上方配重，试样上方的总重 50kg，重力均匀施加于试样上。在标准大气条件下进行测量和实验，持续时间 24h。试验结束后，将试样展开，按十字折痕取 5 处，如图 P.2 所示，分别测量静水压，取平均值。三块试样的平均值为折痕处静水压值。(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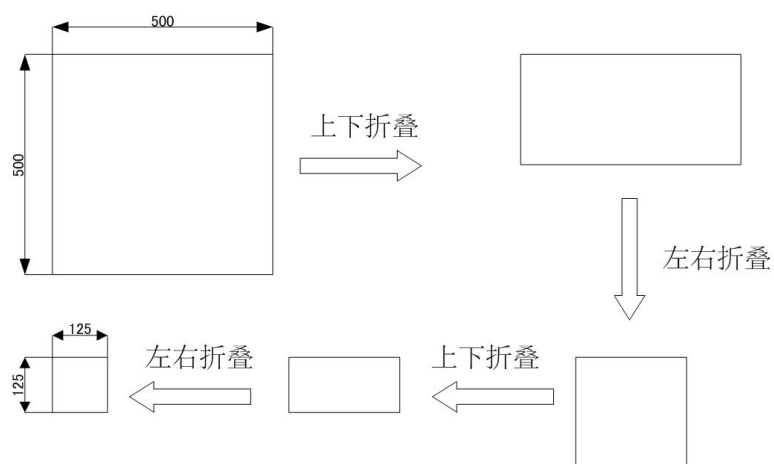


图 P.1 试样折叠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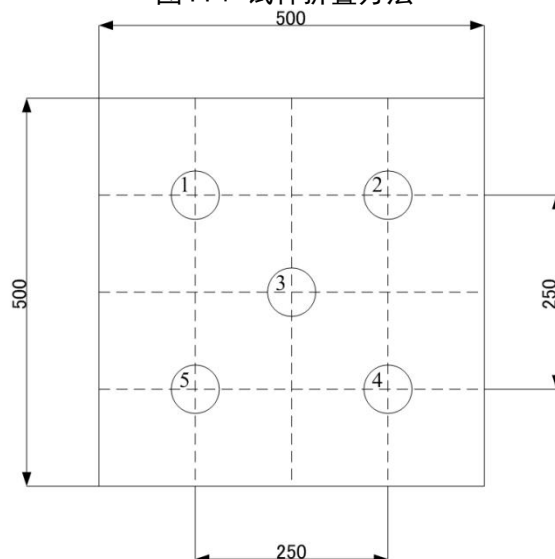


图 P.2 试样静水压测点位置



棉被技术文件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用于高寒区救灾专用棉被的生产要求、测试方法、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验收规则等。
本文件适用于以棉印染布为被套，以具有一定压缩回弹性的当年棉花为填充物，并与被芯胆布经绗缝工艺加工生产的救灾棉被的订购、生产和验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 GB/T 2910 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
-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 GB/T 3921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皂洗色牢度
- GB/T 3922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汗渍色牢度
-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条样法）
- GB/T 5713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水色牢度
- GB/T 8628 纺织品 测定尺寸变化的试验中织物试样和服装试样的准备、标记及测量
- GB/T 8629-2017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
- GB/T 8630 纺织品 洗涤和干燥后尺寸变化的测定
- GB/T 13773.1 纺织品 织物及其制品的接缝拉伸性能 第1部分：条样法接缝强力的测定
- GB/T 16988 特种动物纤维与绵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 GB 18383 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 GB/T 22796 被、被套
- GB/T 24442.1 纺织品 压缩性能的测定 第1部分：恒定法
- GB/T 29862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 GB/T 35762 纺织品 热传递性能试验方法 平板法
- FZ/T 01057 纺织纤维鉴别试验方法

3 要求

3.1 样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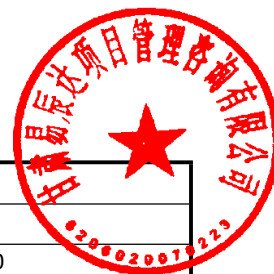
救灾棉被的样式为矩形，采用被套、被芯可拆卸方式，被芯具有成型性，被芯采用绗缝工艺制作（化纤絮片）。

3.2 规格尺寸

救灾专用棉被的规格及允许偏差见表1。

表1 规格及允许偏差

序号	部位名称	标准值	允许偏差，%
----	------	-----	--------



1	被套长	220.0 cm	-1.5
2	被套宽	150.0 cm	-1.0
3	被芯长	210.0 cm	-3.0, +2.0
4	被芯宽	145.0 cm	-2.5, +1.5
5	总条重*	2500 g	≥- 5.0
* 总条重包含被芯胆布, 但不含被套			

3.3 材料

材料规格、质量要求及用途按表 2 规定。

表 2 材料规格、质量要求及用途

材料名称	规格	质量要求	用途
棉印花布	纯棉印花斜纹布, 线密度 14.5tex/14.5tex, 密度宜不低于 560 根/10cm/260 根/10cm	应符合本标准要求	被套面料
涤纶布	涤纶细布, 线密度 8.3tex/16.7tex, 密度宜不低于 320 根/10cm/280 根/10cm	应符合本标准要求	被芯包布
棉花	三级及以上	应符合 GB 1103 要求	被芯填充物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断裂强力≥1040cN	缝纫

3.4 颜色及色差

3.4.1 被面颜色: 浅蓝为主体色的淡雅印花或按需求方要求。

3.4.2 被芯包布: 浅素色。

3.4.3 填充用絮片: 白色。

3.4.4 缝纫线: 应分别与被面、包布相适应。

3.4.5 被面各部位色差不得低于 3-4 级。

3.5 下料

3.5.1 被套、被胎包布下料方向为经向, 被套应为整幅材料, 即长度方向不允许拼接。

3.5.2 下料尺寸应充分考虑绗缝引起的收缩, 确保被胎成品符合表 1 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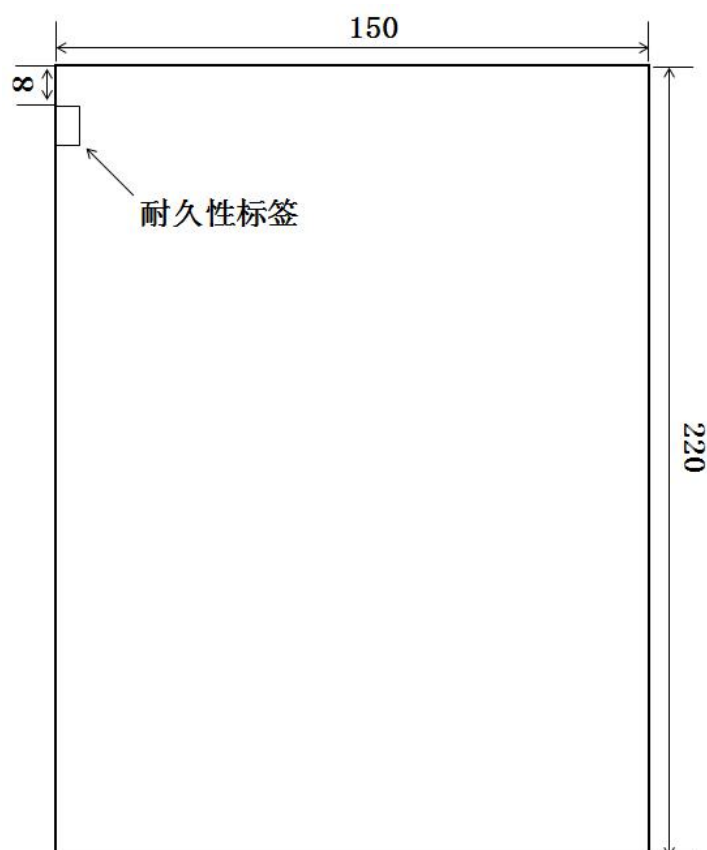
3.6 被胎

3.6.1 绗缝被胎外观平展均匀、手感柔软蓬松、不得有杂物、板结、深色油污等。

3.7 缝制

3.7.1 缝纫针距密度: 棉被面、里接合缝纫及被里拼接 11 针/3cm~13 针/3cm。被套短边封口端为 3#尼龙拉链方式或系带方式。拉链方式封口要居中端长度不低于 100cm 尼龙拉链; 系带方式开口不低于 100cm, 至少 3 组系带, 带长 15cm。

3.7.2 标识缝制, 在棉被里面距边角 8cm 侧边处夹扎标志布, 见示例 1 所示, 标志布缝头为 0.5cm, 缝纫线齐标志布的标示线要距边宽窄一致, 结合牢固位置准确。单位 cm。



示例 1 标识缝制位置

3.7.3 被套和被胎成品的绗缝质量按照 GB/T 22796 成品的工艺质量要求，绗缝花型适宜。

3.8 外观质量

产品整洁美观，面、胎吻合，四边平直，四角方正，线路顺直，缝合牢固。不得有开线、断线、出套等缺陷。

3.9 内在质量规定

成品以及主要材料应符合 GB 18401 B 类、GB 18383 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同时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4 试验方法

4.1 外观和缝制质量检验

外观质量检验应在检验台面照度均匀，且不低于 600 lx 的条件下，以目测和手感方法进行。

4.2 成品尺寸检验

将产品平摊在水平检验台上，轻轻理平呈自然伸直状态，各部位的成品尺寸按 3.2 的规定，用精度为 1mm 的钢尺在产品长、宽方向各 1/4、3/4 处测定，精确至 1mm。

4.3 颜色和色差检验

棉被颜色检验应目测方法进行，色差应按 GB/T 250 的规定进行评定。

4.4 被胎重量检验



被胎重量检验应采用量程合适的天平进行称重检测。

4.5 成品理化性能检验

按表 3 中列出的检测方法。

表 3 成品和材料性能检验

序号	部件	项目		标准要求	检测方法
1	成品	被胎重量, g		表 1 规定	GB/T 22796
2		成品规格, cm		表 1 规定	GB/T 22796
3		接缝强力, N, ≥		120	GB/T 13773.1
4	面料	纤维含量, %		棉 100	FZ/T 01057 、 GB/T 2910 、 GB/T 29862
5		断裂强力, N, ≥	经向	250	GB/T 3923.1
			纬向	250	
6		耐水色牢度, 级, ≥	变色	3-4	GB/T 5713
			沾色	3	
7		耐汗渍色牢度, 级, ≥	变色	3-4	GB/T 3922
			沾色	3	
8		耐洗色牢度, 级, ≥	变色	3-4	GB/T 3921
			沾色	3	
9		耐摩擦色牢度, 级, ≥	干摩	3-4	GB/T 3920
			湿摩	2-3	
10		水洗尺寸变化率, %, ≥		-5	GB/T 8628 GB/T 8629-2017 洗涤程序 4N, 干燥方法 A GB/T 8630
11	棉花填充物	中空棉花含量, %, ≥		100	参照 GB/T1103
12		热阻, clo, ≥		6.0	GB/T 35762
13		蓬松度*, cm³/g, ≥		80	GB/T 24442.1
14		回复率*, %, ≥		90	GB/T 24442.1
备注: *项视需要检测					

5 验收规则

5.1 基本原则

成品交付验收暨入库检验按本规则执行, 生产方出厂检验可自行制定检验规则, 或按客户要求, 也可参照本规则进行。

5.2 抽样

5.2.1 抽样时间



生产供货方将救灾物资运送至指定地点后，收货方应清点数量并出具救灾物资入库收据。救灾物资入库后即可组织抽样。

5.2.2 抽样人员

抽样人员可由收货方或采购方指定，也可由收货方或采购方组织相关方面人员参与，通常可包括收货方代表、检验机构代表、生产供货方代表，或者收货方或采购方认为有必要的机构人员代表；抽样执行人员至少 2 名（不含生产供货方代表）。

5.2.3 抽样方式和数量

抽样前不得随意将物资分包，确保样品抽取的随机性和公开透明。抽样人员应采取系统抽样和随机抽样结合的方式进行，原则上救灾棉被批量每 10000 床抽取至少 10 床(取自至少 2 包)进行外观检验，批量较大时抽样总计不少于 30 床。外观检验后至少取 1 床用于成品和材料性能检验。

5.3 检验项目

5.3.1 外观和缝制质量，包括样式、规格、色泽、缝制、包装标志等（3.1-3.8、6.1、6.2 条）。

5.3.2 成品和材料性能

按表 3 规定要求。

5.4 外观质量

5.4.1 外观检验

按 3.1-3.8、6.1、6.2 条要求逐项检验。

5.4.2 缺陷划分

成品外观不符合标准规定的技术要求，即构成缺陷，按其不符合标准和对产品使用性能及外观影响的程度分为：

- 1) 严重缺陷：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严重影响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的缺陷；
- 2) 重缺陷：明显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不严重的缺陷；
- 3) 轻缺陷：不符合标准规定、但对产品使用性能和产品外观影响较小的缺陷。

5.4.3 缺陷判定细则

单件产品缺陷判定按表4规定。

表 4 缺陷判定细则

序号	项目	轻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成品尺寸	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非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 1 倍	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1 倍 非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2 倍	超过重缺陷
2	色差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限 1 级	——
3	开、断线	被面每处限 2 针，每床限 2 处。	超出轻缺陷范围	——
4	针距	超过标准规定限 3 针	超出轻缺陷范围	——
5	被胎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限 1 倍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 1.5 倍	超过重缺陷
6	线头	表面 1.0cm 以上线头限 3 根	——	——
7	污渍	表面 1.0cm 两处，其他部位加倍	超出轻缺陷范围	表面有破洞



8	标志	字迹不清、内容不规范	缺项、外标志不全	没有水洗标志
9	包装	包装尺寸不符、不整齐	包装材料不符合要求	包装不牢固、无检验单

5.4.4 单件样品外观质量评定

按 5.4.3 对单件样本进行外观质量评定，如缺陷数符合以下要求则判该件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严重缺陷=0，重缺陷=0，轻缺陷≤10，或
严重缺陷=0，重缺陷=1，轻缺陷≤6

5.4.5 批量外观评定

按 5.2.3 抽取的每个样品按 5.4.4 进行单件评定，如果不合格样本数不超过 10%，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合格，否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

5.5 成品和材料性能

5.5.1 成品和材料主要性能抽验项目按照表 4 规定进行。

5.5.2 内在质量评定

样品内在质量全部达到 5.5.1 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该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5.6 验收批质量

对验收批产品按 5.4 和 5.5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5.7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可申请收货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检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但实际查出的不符合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收货方视情况责令生产方全部整改、返工或报采购主管部门处理。物资检验合格后，收货方出具验收单。复验或仲裁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6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6.1 标志

6.1.1 产品标志

- 6.1.1.1 产品标志为尺寸 100mm×60mm 的白色涤纶持久性标签。持久性标签应选用耐磨、防水材料，并能够与二维条码材质强力粘合。
- 6.1.1.2 持久性标签正面为产品信息，印字为黑色，主要包括产品名称、适用范围、填充物重量、填充物成分、面料成分、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和监制单位名称等信息。见示例 2。
- 6.1.1.3 持久性标签反面粘贴二维条码，印字为黑色。二维条码采用热敏不干胶 10 年纸，保证持久耐用，于包装前紧贴于空白水洗标居中位置。见示例 2。

产品名称：救灾专用 棉被	适用范围：高寒区
填充物重量：xxxx g	填充物成分：100% 棉
面料成分：100% 棉	生产日期：xxxx年×月
xxxxxxxxxxxx承制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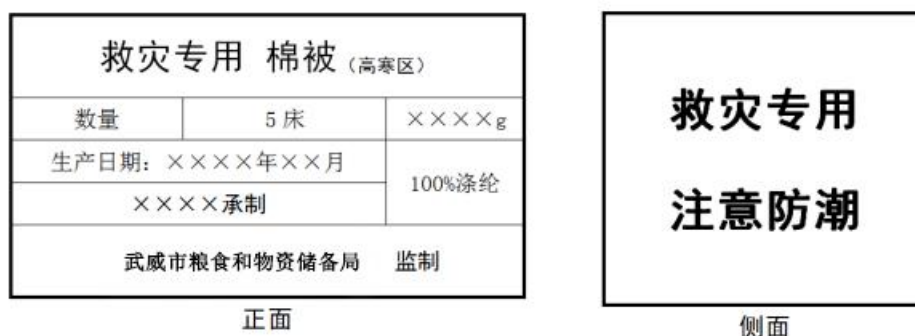
示例 2 产品标志耐久性标签

6.1.2 包装标志

6.1.2.1 外包装两个正面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重量、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填充物成分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2.2 外包装侧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2.3 将 5 个与包装内产品一样的二维码装入软包装的透明卡盒中，牢固地固定在捆包绳处，将软包装卡盒插在捆包绳处，防止搬运中掉落。



示例 3 外包装标志

6.2 包装

6.2.1 外层包装材料用聚丙烯编织布，内衬牛皮纸。

6.2.2 编织布结合处用 $\Phi 0.2\text{cm}$ 绳缝合牢固，用 $\Phi 0.7\text{cm}$ 麻绳捆扎成“卅”型，横竖均为双道捆扎。

6.2.3 聚丙烯编织布、牛皮纸、缝包绳、捆包麻绳材料规格见表 5。

表 5 包装材料规格要求

包装材料	规格
聚丙烯编织布	单面复膜，经/纬密度 ≥ 40 根/10cm，单位面积质量 $\geq 90\text{g/m}^2$ ，断裂强力经纬向各 $\geq 700\text{N}$ ； 72h 紫外线照射强度下降不超过 40%(II 型紫外线 60℃辐照 8h 与 50℃无辐照冷暴露 4h 交替,辐照度 0.63W/m ²)
缝包绳	$\Phi 0.2\text{ cm}$ 二股断裂强力 $\geq 200\text{N}$
捆包麻绳	$\Phi 0.7\text{ cm}$ 三股断裂强力 $\geq 1100\text{N}$



牛皮纸	克重≥70g/m ²
-----	-----------------------

- 6.2.4 每包5床，包装统一尺寸为75cm×55cm×45cm（长×宽×高）或按合同规定执行。捆扎应牢固、严密。
- 6.2.5 每包内需放检验单，样式见示例4。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B5纸的1/4，字体大小适宜。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棉被
数量	5 床
生产日期	年 月 日
检验人员	（检验工号）
承制单位	（单位全称）

示例4 检验单样式

6.3 运输与贮存

- 6.3.1 运输与贮存中严禁露天存放，应防止雨淋、曝晒、污染、重压。运输根据合同要求执行。
- 6.3.2 产品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内，相对湿度不得超过70%，并不得与化学药物同库混放。
- 6.3.3 包装件应码放在货架上，货架距地面高度不得低于15cm。码放时包间应留有间隙以利通风，或适当时间倒包通风。



褥子技术文件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温区、寒区两类不同地区的救灾棉褥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等。

本文件适用于以棉印染布为褥套、以当年棉花为褥胎，加工制作的救灾棉褥的订购、生产与验收。

2 文件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 GB/T 1040.1 塑料 拉伸性能的测定 第1部分：总则
- GB/T 2910.11 定量化学分析 第11部分：纤维素纤维与聚酯纤维的混合物（硫酸法）
- GB/T 2918 塑料试样状态调节和试验的标准环境
- GB/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
- GB/T 3921-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皂洗色牢度
-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 条样法
-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 GB/T 6529 纺织品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
- GB/T 6836 缝纫线
- GB/T 8628 纺织品 测定尺寸变化的试验中织物试样和服装的准备、标记及测量
- GB/T 8629-2017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
- GB/T 8630 纺织品 洗涤和干燥后尺寸变化的测定
-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文件
- GB/T 22796 床上用品
- GB/T 22865 牛皮纸
- FZ/T 60003 非织造布 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
- QB/T 2173 尼龙拉链

3 要求

3.1 样式



救灾棉褥的样式为矩形，褥套、褥胎可拆卸，褥胎具有成型性。

3.2 规格尺寸

救灾棉褥的规格尺寸及允许偏差见表 1。

表1 规格尺寸

单位为厘米

序号	部位名称	规格尺寸	极限偏差 (±)
1	褥套长	203.0	3.0
2	褥套宽	93.0	1.5
3	褥胎长	200.0	3.0
4	褥胎宽	90.0	1.5

3.3 颜色

3.3.1 褥套颜色：主体为浅色印花或按需求方要求。

3.3.2 褥胎颜色：白色或原色。

3.3.3 缝纫线颜色：与褥套颜色相匹配。

3.3.4 褥套各部位色差不应低于 3-4 级，评定级别按 GB/T 250。

3.4 材料

材料规格及用途按表 2 规定。

表 2 材料规格及用途

名 称	规 格	要 求	用 途
纯棉平布	参考线密度 18tex/18tex	附录 A	褥套面、里、系带
棉花	棉含量≥100%	附录 B	棉涤褥胎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GB/T 6836	缝纫、绗缝
尼龙拉链	3号单闭尾	QB/T 2173	褥套封口
牛皮纸	≥70g/m ²	GB/T 22865	内包装
包装检验单	70g/m ² 复印纸	—	内包装
聚丙烯编织布	单面复膜型	附录 D	外包装
缝包绳	φ 0.2cm 二股	断裂强力≥200N	缝包
捆包麻绳	φ 0.7cm 三股	断裂强力≥1100N	捆包

3.5 下料

裁片纱向顺经向，可面、里连载，面里按标准尺寸各加放 5cm备放量。

3.6 絮料

3.6.1 褥胎重量按表 3 规定。



表 3 褥胎重量

絮料		总重量
热熔棉涤絮片	温区	≥1250
	寒区	≥1500

3.6.2 褥胎外观平展均匀、手感柔软蓬松、不得有杂物、板结、深色油污。

3.7 缝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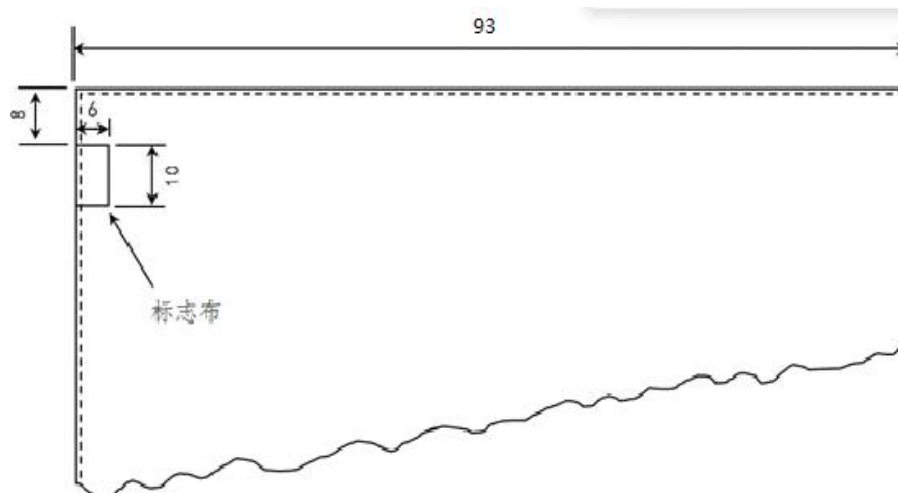
3.7.1 缝纫针距密度：褥面、里接合缝纫及被里拼接 11 针/3cm~13 针/3cm。褥套短边封口端可选 3 号尼龙拉链方式或系带方式。拉链方式封口要居中绗长度不低于 80cm 尼龙拉链；系带方式开口不低于 80cm，至少 2 组系带，带长 15cm。

3.7.2 工艺要求：缝纫线路顺直，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度，不得跳线。

3.7.3 标志缝制，在褥套外表面长侧边距边角 8cm 处夹扎标志布，见示例 1 所示。标志布缝头为 0.5cm，缝纫线齐标志布的标示线要距边宽度一致，结合牢固，位置准确。

3.7.4 缝制工艺按表 4 规定。

单位：厘米



示例 1 标志缝制位置

表4 缝制工艺要求

单位：厘米

部位	工序名称	缝头	缝制形式及缝线道数	明线距边	要 求
褥套	勾、合褥套	0.8	暗线一道	—	勾合三边，褥宽一端留口
	绗拉链	0.8	明线一道	0.6	居中，两端回针三~五道
拼接	褥套	0.8	暗线两道	—	倒缝

3.8 外观质量

3.8.1 产品整体美观整洁，面、胎吻合，四边平直，四角方正，线路顺直，缝合牢固。不应有开线、断线、出套等缺陷。



3.8.2 裤胎应外观平展均匀、手感柔软蓬松、不得有杂物、板结、深色油污等。

3.8.3 裤套外观质量要求应至少符合 GB/T 22796 外观质量中一等品的要求。

4 试验方法

4.1 外观检验

产品的样式按 3.1 的规定，以目视和手感进行检验。

4.2 成品尺寸检验

各部位的成品尺寸按 3.2 的规定，用精度为 1.0mm 的卷尺进行检验。

4.3 颜色检验

主、辅材料的颜色与样式，按 3.4 的规定进行对照检验。

4.4 材质检验

4.4.1 纯棉布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A 规定。

4.4.2 热熔涤纶絮片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B 的规定。

4.4.3 热熔棉涤絮片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C 的规定。

4.4.4 棉花的试验方法按 GB 1103 的规定。

4.4.5 涤纶缝纫线的试验方法按 GB/T 6836 的规定。

4.4.6 尼龙拉链的检验按 QB/T 21731 的规定。

4.4.7 牛皮纸的检验按 GB/T 22865 的规定。

4.4.8 聚丙烯编织布的试验方法按附录 D 的规定。

缝包绳和捆包麻绳断裂强力的检验按 FZ 65002 的规定。

4.5 缝制检验

缝制质量检验按 3.7、3.8 及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以目视和手感进行检验。

5 检验规则

5.1 外观质量等级和缺陷划分规则

5.1.1 外观质量合格划分

成品外观质量合格划分以缺陷是否存在及其轻重程度为依据。抽样样本中的单件产品以缺陷的数量及其轻重程度划分合格与否，批质量以抽样样本中单件产品的合格数量划分。

5.1.2 外观缺陷划分

单件产品不符合本标准所规定的要求，即构成缺陷。

按照产品不符合标准要求和对产品性能、外观的影响程度，缺陷分成三类：

a) 严重缺陷：严重降低产品的使用性能，严重影响产品外观的缺陷，称为严重缺陷。



b) 重缺陷：不严重降低产品的使用性能，不严重影响产品的外观。但较严重不符合标准规定的缺陷，称为重缺陷。

c) 轻缺陷：不符合标准要求，但对产品的使用性能和外观有较小影响的缺陷，称为轻缺陷。

5.1.3 外观质量缺陷判定依据

外观质量缺陷判定按表 5 规定。

表5 外观质量缺陷判定细则

序号	项目	轻缺陷	重缺陷	严重缺陷
1	成品尺寸	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非主要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 1 倍	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1 倍 非表面部位：超过允许偏差 2 倍	超过重缺陷
2	色差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	超过标准规定范围限 1 级	—
3	开、断线	褥面每处限 2 针，每床限 2 处。 绗棉每床限 3 处每处限 3.0cm	超出轻缺陷范围	—
4	针距	超过标准规定限 3 针		
5	絮片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限 1 倍	总重超出允许偏差 1.5 倍	超过重缺陷
6	线头	表面 1.0cm 以上线头限 3 根	—	—
7	污渍	表面 1.0cm ² 两处，其他部位加倍	超出轻缺陷范围	表面有破洞

注：材质质量判定按附录 A、B 的规定执行，超过允许偏差即为不合格品

5.2 检验数量

抽样数量和抽样方法根据附件 3 履约验收方案确定。

5.3 判定规则

5.3.1 单件产品外观判定

合格品：严重缺陷数=0 重缺陷数=0 轻缺陷 ≤ 5 或严

重缺陷数=0 重缺陷数=1 轻缺陷 ≤ 3 或严

重缺陷数=0 重缺陷数=2 轻缺陷 ≤ 1

5.3.2 批产品外观质量判定

外观检验样本中的合格品及以上的产品数 $\geq 99\%$ ，不合格品数 $< 1\%$ （不含严重缺陷不合格品），判该批外观质量合格。

5.3.3 产品内在质量判定



样品主辅料理化性能全部达到表 2 的要求，判该批内在质量合格；如有不合格项，可再取 1 个样品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测，结果合格作批内在质量合格，否则判批内在质量不合格

5.3.4 验收批质量.

对验收批产品按 5.3.2 和 5.3.3 检验后，如产品批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均合格，判为批产品合格， 否则为不合格。

5.3.5 复验

如检验结果判定批质量不合格，供货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时，若供需双方协商一致可申请委托第 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验以一次为准。凡复验判定合格的应作全批合格，但实际查出的不 符合产品，供货方应负责调换或作降价处理；判定不合格的应作全批不合格，收货方视情况责令生产方 全部整改、返工或报采购主管部门处理。复验或仲裁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6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6.1 标志

6.1.1 产品标志

6.1.2 产品标志为尺寸 10cm×6cm 的白色涤纶耐久性标签。耐久性标签应耐磨、耐水洗，并能够与二 维条码材质强力粘合，缝制在产品的一端。

6.1.3 耐久性标签正面为产品信息，印字为黑色，主要包括产品名称、适用范围、褥胎重量、填充 物成分、面料成分、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和监制单位名称等信息。见示例 2。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 棉褥	适用范围:	温区/寒区
被胎重量:	××××g	填充物成分:	××××
面料成分:	100% 棉	生产日期:	××××年××月
承制单位:	××××		
监制单位: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6.1.4 包装标志

6.1.4.1 外包装上、下两面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重量、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生产批号和监制单位名称。其产品名称、承制单位名称及监制单位名称为黑体字，其余为宋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4.2 外包装侧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标注见示例 3。

6.1.4.3 与包装内产品相对应的二维码装入软包装的透明卡盒中，牢固地固定在捆包绳处，将软包装卡盒插在捆包绳处，防止搬运中掉落。

救灾专用 棉褥 温区/寒区		
数量	10床	××Kg
××××年×月		生产批号
承制单位名称		
监制单位名称		

救灾专用 注意防潮

示例 3 外包装标志

6.2 包装

6.2.1 外层包装材料用聚丙烯编织布，内衬牛皮纸，牛皮纸质量应符合 GB/T 22865 的规定。聚丙烯编织布技术要求见附录 C。

6.2.2 编织布结合处用 $\phi 0.2\text{cm}$ 绳缝合牢固，用 $\phi 0.7\text{cm}$ 麻绳捆扎成“卅”型横竖均为双道。麻绳技术要求见表 2。

6.2.3 内胎套入褥套内，组成一床棉褥。整叠好后，每床装入一个塑料袋，塑料袋长 $80\text{cm}\pm 2.0\text{cm}$ ，宽 $53\text{cm}\pm 2.0\text{cm}$ ，由包装挤压设备挤出袋内空气，立即用热熔封口机封住袋口，袋口密封牢固。挤压时应注意避免压坏拉链。每 10 床装入一包。包装尺寸为 $70\text{cm}\times 47\text{cm}\times 45\text{cm}$ （长 $\times$ 宽 $\times$ 高）或按合同规定执行。

6.2.4 每包内需放检验单，样式示例 4。其中“检验单”、“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标题为黑体字，其他为宋体字。检验单尺寸为 B5 纸的1/4，字体大小适宜



检 验 单	
产品名称	
数量	床
生产日期	年 月
检验人员	(检验工号)
承制单位名称	(单位全称)

示例 4 检验单

6.3 运输与贮存

6.3.1 运输与贮存中严禁露天存放，应防止雨淋、日晒、油污、重压。运输根据合同要求执行。

6.3.2 产品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内，相对湿度不得超过 80%，并不得与化学药物同库混放。

6.3.3 包装件应码放在货架上，货架距地面高度不得低于 20cm。



多功能棉大衣

一、技术参数

（一）总体要求

多功能棉大衣是中长加厚、开衫、连帽、带毛领，内胆可脱卸，棉大衣的外层为防水面料，100%聚酯纤维，充填高效暖绒絮片，带反光条，透气、防雨雪、防风、防刮。

（二）颜色及材料

1、颜色：面料外装、里料、袋布及内胆面、里料颜色均为藏蓝色，拉链、锦纶绳、调节扣、聚脂扣、缝纫线颜色与面料颜色相匹配，罗纹领、罗纹袖口、罗纹脚口颜色为藏蓝色。

2、色泽偏差范围

2.1 产品面料及表面服饰、配件颜色与标样对比，GB/T250 规定的 3 级；非表面部位与标样对比，GB/T250 规定的 3 级。

2.2 产品表面各部件颜色一致，非表面部位相同规格材料对比，相同部件按 GB/T250 规定的 3 级，不同部件按 GB/T250 规定的 3 级。

2.3 产品各部位对比，允许色差程度应符合表 1 规定。

表 1 对比部位允许色差

对比部位	色差
内胆前后身里；内胆贴袋、内胆抽带贴条与内胆里； 内胆裤缝合部位； 缝纫线与缝台部位；拉链与面料； 领口袷、裤袷带、腰围调节袷、袋牙、裤掩襟面与面料。	≥4 级，缝纫线、拉链不允许浅
外装翻领里、座领里、斜袋口垫布、绒领里、挂面、 胆门襟贴边、领口贴边与表面部位。	≥3-4 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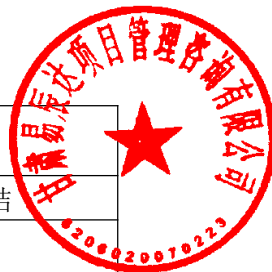
3、材料：材料外观风格及手感须符合标样，材料规格及用途符合表 2 规定。

表 2 材料规格及用途

材料名称	规格	用途
------	----	----



防水复合斜纹布(面料)	75D/72F×75D/72F 热熔复合	面料、挂面、领里、袖口里、领套脚面、肩袷里、袖袷里、袖袷侧衩门襟里、侧衩掩襟里、领口贴边面、挂衣袷、内胆明贴边、袋口垫布
斜纹平纹绸（里料）	100%涤纶；63D×63D；密度 410×290；质量≥63g/m ²	外装上衣里、帽子里,里袋牙,领口贴边里,领、袖口扣袷,外装下衣里；上衣内胆面、里,胆贴袋布、中腰贴条、裤内胆面、里
纤维絮片 (内胆)	≥150g/m ²	寒区袖子絮
	≥200g/m ²	寒区大身絮片
罗纹口	100%涤纶, 质量≥190g/m ² , 组织机构 1+1 罗纹	胆领子、胆袖头、胆脚裤
涤纶外衣机织粘合衬	经纱: 100dtex/25f 纬纱: 70dtex/25f PU+PES 双点	翻领面、座领面、袋片、掩门、掩襟、肩袷衬,裤腰面、裤门襟、掩襟衬,袋牙、袋口垫衬；内胆裤腰衬,绒领里衬
金属扣	Φ 15mm	外装裤后袋
金属四件暗扣	Φ 15mm	外装上衣门襟、袖口、侧开衩、外装肩袷扣
不饱和聚酯四眼扣	Φ 22mm	裤胆腰头
	Φ 15mm	胆门襟、绒领、帽结合扣,裤胆门襟、内胆里袋扣、外装裤与裤胆结合、面身袖与胆结合扣
ABS 塑料调节扣	按实物标样	帽抽带、内胆中腰抽带调节扣
ABS 塑料吊坠		帽抽带
尼龙螺旋拉链	3 号	帽子
涤纶缝纫线	11.8tex×3	缝纫、锁眼、钉扣



	11.8tex×2	环缝、绗缝
涤长丝缝纫线	167dtex×3	锁圆眼、眼结
棉丝光缝纫线	19.7tex×3×3	锁圆眼垫线
松紧带	宽 3.3cm	外装、内胆裤腰
平剪绒	毛高 10mm-13mm, 克重≥680g/m²	领子

(三) 尺寸要求:

身高	170					175					180					185				
净胸围	86	92	98	104	110	90	96	102	108	114	94	100	106	112	118	98	104	110	116	122
净腰围	74	81	88	95	102	78	85	92	99	106	82	89	96	103	110	56	83	100	107	114

(四) 样式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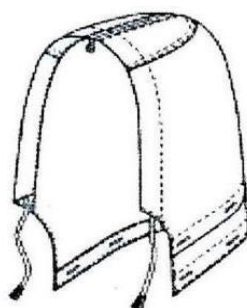
1、上衣样式 (带反光条):



2、内胆样式:



3、帽子样式:



正面



反面

产品标志为印刷在尺寸 10cm×6cm 的可水洗耐久标签,夹缝在多功能棉大衣内部封口一端侧边,样式见示例 1。耐久标签中印字为黑色,图案、印字应清晰、整洁。



产品名称：救灾专用多功能棉大衣
填充物成分：××；重量：××g
面料成分：××××
型号：大/中
生产日期：××××年×月
承制单位：××××

（五）包装要求：

1、每件多功能服需用无毒无味的包装袋抽真空分装，每 10 件打为一包（编织物加牛皮纸方正打包）。每件多功能服需有合格证，合格证须标明产品名称、生产日期、检验人员、承制单位名称。

2、包箱上需标注产品名称、数量、生产批号、生产日期、承制单位名称。外包装端面需标注“救灾专用”、“注意防潮”字样。字体为黑体字，字体大小适宜，布局合理。具体见下图：

救灾专用 多功能服（高寒区）			
数量	10 件	XXkg	
生产日期	XX 年 XX 月	生产批号	
XXXXXX 承制			
XXXXXX 监制			





救灾专用 木板折叠床技术文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胶合板为床板材料，以冷弯矩形钢管为床架生产的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以下简称木板折叠床。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T 6728-2002 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尺寸、外形、重量级允许偏差

GB/T 9846.3-2004 胶合板 第3部分 普通胶合板通用技术条件

GB/T 11253-2007 碳素结构钢冷轧薄钢板及钢带

GB/T 13793-2008 直缝电焊钢管

QB/T 3817-200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覆盖层的厚度测试方法 金相显微镜法

3 要求

3.1 样式尺寸

3.1.1 木板折叠床床架的样式及尺寸见图 1。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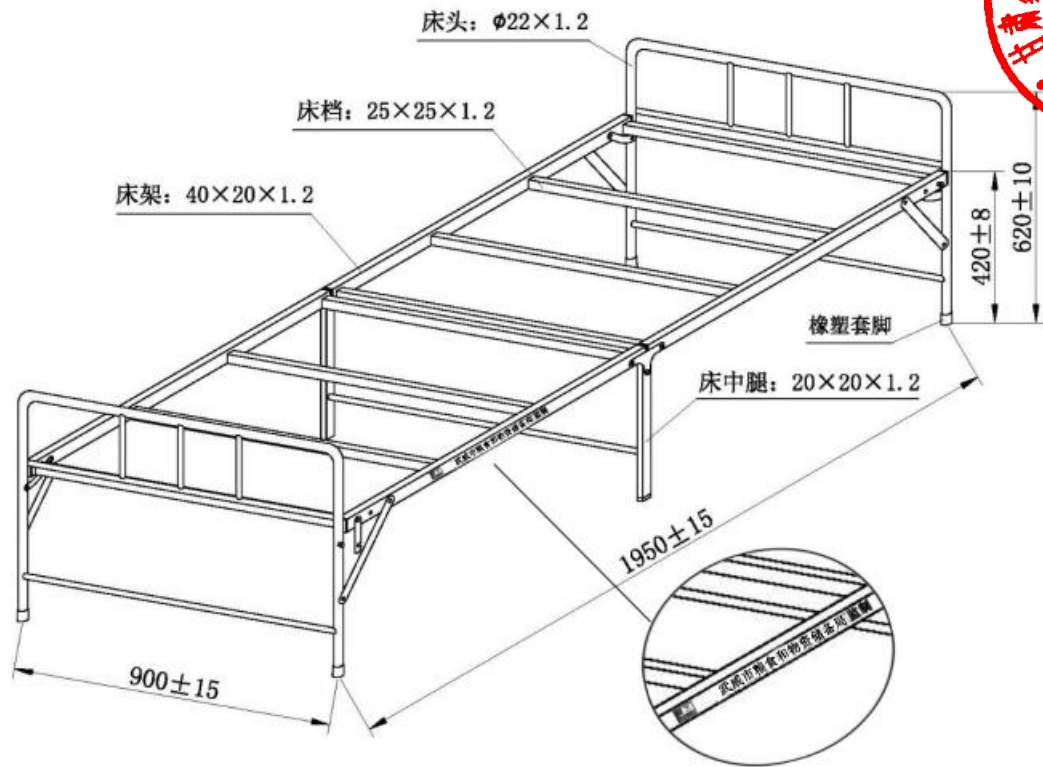


图 1 床架样式及尺寸

3.1.2 木板折叠床成品样式见图 2。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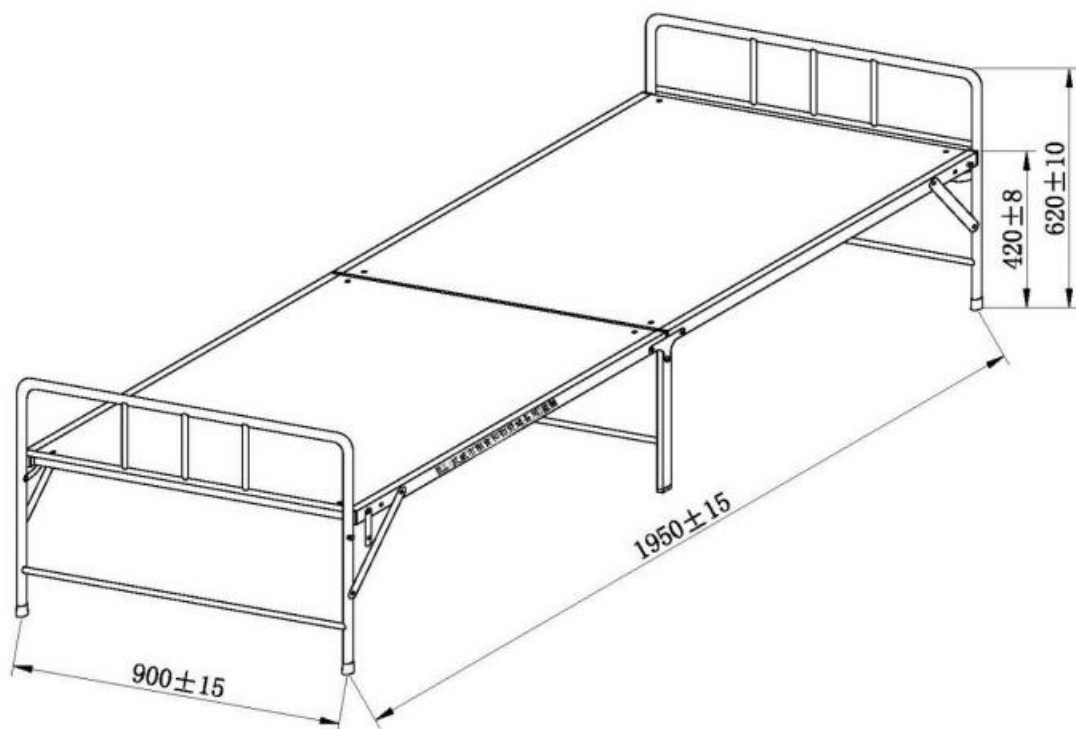




图 2 成品样式及尺寸

3.1.3 木板折叠床由床板、床架两部分构成。

3.2 颜色

木板折叠床床架颜色为天蓝色。胶合板颜色为木料原色。

3.3 材料

木板折叠床的主要材料规格和质量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主要材料规格和质量要求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质量要求	用 途
矩管	Q215 40 mm×20 mm×1.2 mm	GB/T 6728	床架
矩管	Q215 25 mm×25 mm×1.2 mm		床档
矩管	Q215 20 mm×20 mm×1.2 mm		床中腿
钢管	Q215 Φ 22 mm×1.2 mm	GB/T 13793	床头
钢管	Q215 Φ 19 mm×1.2 mm		床头、床中腿横撑
钢管	Q215 Φ 16 mm×1.2 mm		床头竖撑
钢板	Q195- Q235 t 3.0mm	GB/T912-2008	连接件
胶合板	厚度 8.0 mm±1.0 mm, 甲醛释放量: E1≤0.124mg/m ³	附录 A, GB/T 9846 GB 18580	床面板
扁圆头半空心铆钉	镀锌	GB/T 876	固定连接件
强攻螺丝	M4mm	GB/T 830	固定床面板
螺钉	M6mm	GB/T 822	固定连接件
螺母	M6mm	GB/T 6170	固定连接件
床架堵头	黑色塑料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规定	床架堵头
橡塑套脚	黑色塑料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规定	床头套管
垫圈	平垫圈 d6 镀锌	GB/T858	固定连接件
瓦楞纸箱	965 mm×160 mm×920 mm	抗压力 ≥6500N 耐破强度 ≥ 1500kPa 戳穿强度 ≥10.0J	外包装
胶粘带	宽度 60mm	GB/T 22378	封箱



打包带	PP12008J	QB/T 3811	打包
-----	----------	-----------	----

3.4 性能

3.4.1 床架喷塑件的理化性能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性能

部件名称	项 目	指 标
喷塑件	喷塑漆膜厚度, μm	≥ 35
	喷塑漆膜耐盐雾	中性盐雾喷雾 96h, 96 h 膜层不起泡, 不脱落, 无锈斑
电镀锌配件	镀锌层耐腐蚀	中性盐雾喷雾 48 h, 主要表面无锈斑

3.5 标志

3.5.1 木板折叠床床架管上印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 印字左侧张贴二维条码。

3.5.2 产品标志应端正、清晰、色度饱满、布局合理、牢固, 不应露底色, 不应脏污。

印刷用白色油墨, 字体高度为 35mm 平头标准黑体字。

4 工艺

4.1 床架焊接部位应形位准确、焊接牢固。

4.2 通头内壁的焊缝应去除毛刺, 与框架各杆件相互插接应配合到位、灵活。

4.3 床架、床头及连接件各配件喷塑前需除油、除锈、磷化处理后再进行喷塑环氧树脂处理, 颜色为天蓝色 PANTONG19-4049, 色相应均匀、漆膜应饱满、光洁、均匀、牢固, 不得有露底、桔皮、积粉、流挂、皱皮、裂纹等缺陷

4.4 床面板采用螺钉固定在床架上, 应结合牢固, 螺钉表面光洁、无毛刺。

4.5 床面板的面皮材质, 厚度要均匀, 无拼接、无裂纹、无疤节, 无起层、起皮缺陷。两块床面板的面皮色相要基本一致。

4.6 木板折叠床静态载荷要求: 承压 500KG, 静压 4 小时后无明显变形。

5 外观

5.1 床板与床架组装后, 松紧适宜, 不应过松、过紧。

5.2 床板应平整、无严重色差、无开裂, 胶合板的正反面上不得出现霉斑, 应无腐朽和虫蛀。

5.3 床板与床框要平齐, 四边间隙均匀适宜。

5.4 床整体支撑后水平偏差不得超过 5mm。

5.5 连接件与床架的螺钉连接松紧适度, 铆合应牢固。

6 试验方法

6.1 样式结构尺寸检验

以目视观感检验木板折叠床的样式结构, 并与主管部门批准的实物样品比照检验; 用精度为 1 mm 的钢卷尺检验木板折叠床的尺寸; 用精度为 0.02 mm 的卡尺检验杆件直径的尺寸, 判定结果是否符合 3.1 的要求。



6.2 颜色检验

在自然北光或光的照度不低于 300 lx（相当于 40 W 日光灯下距离 500 mm 处的光照度）的条件下，木板折叠床颜色与主管部门批准的标样比照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 3.2 的要求。

6.3 材料检验

型式检验时，应对表1规定的全部材料进行检验。

6.4 性能检验

性能的检验，使用脱膜法，用精度0.02 mm的游标卡尺进行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4.1的要求。

6.5 标志检验

标志的检验在成品上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5的要求。

6.6 工艺检验

工艺的检验在成品上检验，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6的要求。

6.7 外观检验

以目视观感和手感检验木板折叠铁床外观，判定结果是否符合3.7的要求。

7 检验规则

7.1 检验分类

检验分为型式检验和交收检验。

7.2 型式检验

7.2.1 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新产品设计定型或生产定型时；
- 当结构、材质、生产工艺有重大改变时；
- 产品首次生产、停产一年后恢复生产时；
- 累计一定产量后应周期性检验时；
- 主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2.2 型式检验的检验项目、要求和检验方法按表 3 的规定。

7.2.3 型式检验数量，救灾折叠铁床一项，各种主辅材料试样。

7.2.4 型式检验中的材料检验规则：

表2中，有原材料标准号的材料，除检测规定项目外，不作全项材料检验，承制方应提交省级

以上检验机构依据此原材料标准号对该材料的检验合格报告；

7.2.5 型式检验判定规则。全部型式检验样品的各项要求检验合格。

表 3 检验项目、要求和检验方法

检验项目	要 求	试验方法	型式检验	交收检验
------	-----	------	------	------



样式结构尺寸	3.1	4.1	●	●
颜色	3.2	4.2	●	●
材料	3.3	4.3	●	—
喷塑漆膜厚度	3.4.1	4.4	●	—
标志	3.5	4.5	●	●
工艺	3.6	4.6	●	●
外观	3.7	4.7	●	●

7.3 交收检验

- 7.3.1 以同一批原料、同一类结构和同一种生产工艺制造的木板折叠床为一个交收检验批。
- 7.3.2 交收检验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按提交检验批数量的 1%抽验，但不少于一件。
- 7.3.3 交收检验项目、要求和检验方法按表 3 的规定。
- 7.3.4 交收检验判定规则，交收检验时，全部抽检样品的各检验项目结果符合规定。
- 7.3.5 不合格批产品应全部返修后，重新提交交收检验；仍不合格的产品按合同或协议规定处理。

8 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8.1 包装标志

- 8.1.1 包装箱标志颜色为黑色，字体为黑体字，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工整。
- 8.1.2 包装箱正反两个大面，根据包形大小印刷“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数量、质量、体积(长×宽×高)、生产日期、承制方名称，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制。样式见图 3。

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
数量：1 张 质量：××kg
体积：×××mm×××mm×××mm
生产日期：20××年×月
承制单位名称
武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监制

图 3 包装标志

- 8.1.3 印刷布局合理，字体大小适宜，字迹清晰。

8.2 其他标志

在床框监制单位印字左侧张贴中央救灾物资二维条码，二维条码样式见图4，床框上张贴位置见图2。在外包装箱两个端面粘贴二维条码，位置见图5，二维条码采用热敏不干胶10年纸，保证耐磨防水、持久耐用。



图 4 二维条码样式

8.3 包装

8.3.1 包装采用纸箱，纸箱材质应符合 GB/T 6543 的规定，纸箱样式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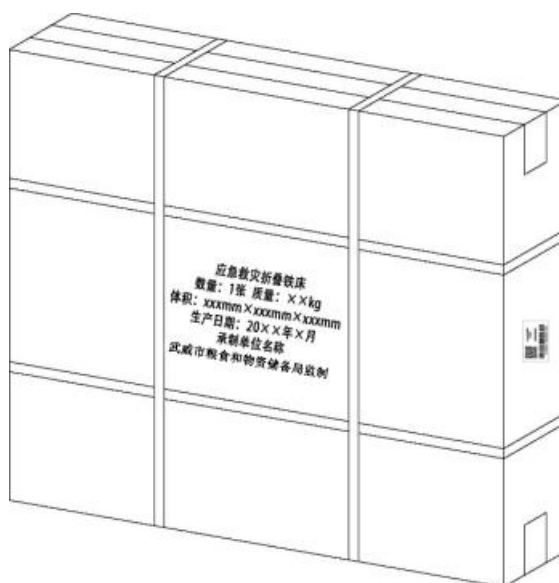


图 5 包装纸箱

8.3.2 每个纸箱内横向放 1 张床。

8.3.3 包装箱内需放入产品的合格证，合格证样式见图 6。

合 格 证	
产品名称	救灾专用木板折叠床
数 量	1 件
生产日期	20××年×月
检验人员	(检验人员工号)



承制方名称	×××××有限公司
-------	-----------

图 6 合格证样式

8.3.4 纸箱外尺寸为 965mm×920mm×160mm（长×宽×高）。

8.3.5 纸箱外面采用“井”字型打包带捆包。

8.4 另行包装

当订购方对包装形式另有要求时，按订购方要求办理。

8.5 运输与贮存

8.5.1 包装件在运输、贮存中严禁露天堆放，不应日晒雨淋。搬运、装卸过程中不应有抛摔等损伤外包装的不当操作。

8.5.2 贮存包装件的仓库应通风干燥，相对湿度不应超过 80%。包装件堆码底层距地面 250 mm 以上。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胶合板技术要求

A.1 种类及颜色

胶合板为未砂光板，Ⅱ类（适合在潮湿环境下存放使用）。颜色为木料原色。两块床面板的面皮色相要基本一致。

A.2 性能指标

性能指标见表 A.1。

表 A.1 性能指标

项目	指标	试验方法
甲醛释放量	$E1 \leq 0.124 \text{mg/m}^3$	GB 18580
含水率	5%-16%	GB/T 9846
胶合强度	$\geq 0.7 \text{ MPa}$	GB/T 9846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4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35)	同类业绩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至今）同类产品销售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依据），每提供一份得2分。	6.0分
		实施方案	实施总体方案:投标人充分结合本项目要求，制定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①进度计划、②人员配备、③质量控制、④包装方案、⑤运输方案、⑥验收方案、⑦应急风险预见与控制能力）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内容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每项得2分；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内容粗略、针对性一般的每项得1分；内容差不提供和不提供的不得分。	14.0分
		生产厂家授权书或销售协议	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或销售协议，生产厂家直接参加投标的，出具厂家拥有生产产品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扫描件装入投标文件中），证明产品货源渠道正规，非水货、仿冒	5.0分



			产品，无产权纠纷。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响应时间、②售后服务计划、③售后人员配备、④售后服务流程、⑤备品备件储备情况、⑥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①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快者得1分，慢者得0.5分；②-⑥方案完整全面每项得1分，方案一般每项得0.5分；售后服务方案差、响应时间久和不提供者不得分。	6.0分
		售后承诺书	提供售后承诺书，承诺内容详实得2分，承诺内容少得1分，没有不得分。	2.0分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的合理程度。培训内容完整、合理得2分；培训内容一般得1分；内容差和不提供者不得分。	2.0分
3	技术部分 (35)	产品参数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30分。技术指标、参数要求出现负偏离，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满分30分）备注：提供链条式技术资料支持证明，技术参数支持证明材料包括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产品说明书或加盖生产厂家鲜章的彩页。提供了技术支持证明材料但与技术参数要求内容不符的，视为虚假响应，将扣除技术部分得分。	30.0分
		质量保证承诺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货物质量作出详细承诺，确保产品使用无质量问题得5分；承诺内容少的得2分；内容与产品质量无关或无承诺者不得分。	5.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集采机构：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_____（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组织的_____（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_____（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付款方式：_____；

1.4.2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交付期限：_____；

1.5.2交付地点：_____；

1.5.3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



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7.1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____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



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



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illegible]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2.一网通办首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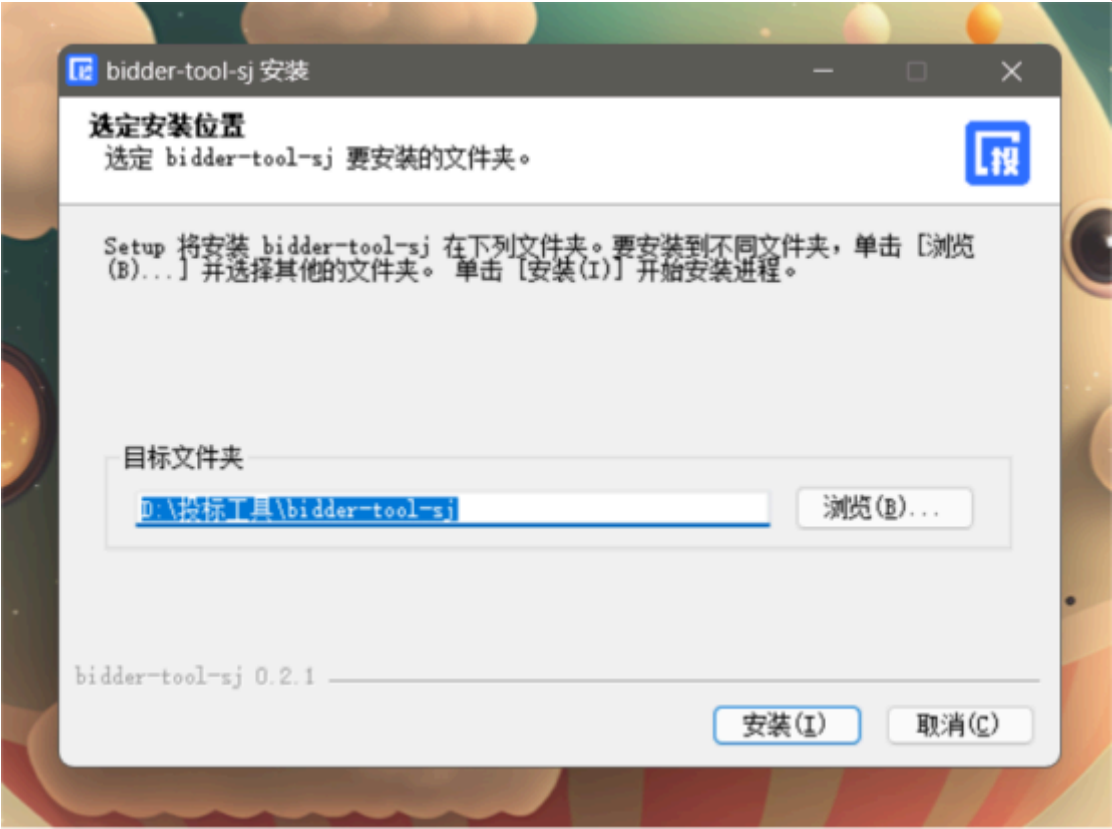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点击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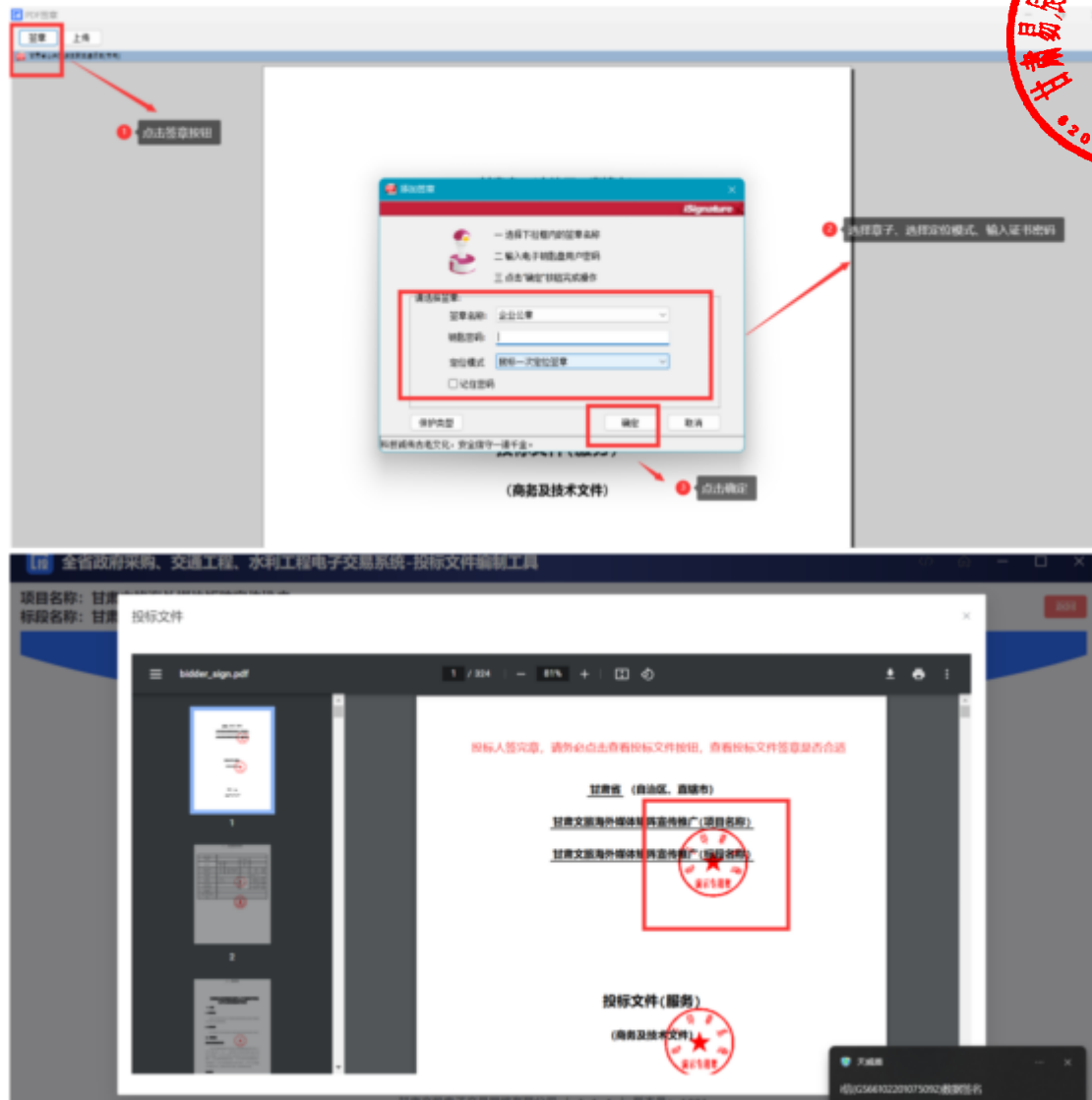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返回预览招标文件导出招标文件生成投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上传招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保证金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返回预览招标文件导出招标文件生成投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上传招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保证金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重要提示

投标人如果没有电子章,可以下载当前页面打印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请不要自行修改系统生成的文件内容,否则可能导致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我知道了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采购人: 填写封面信息

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封面

投标函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签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教学软件生产厂家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上传附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承诺的售后服务内容，以售后团队解决方式是否全面具体，售后响应时间及时性并明确响应，现场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是否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处理流程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本项目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本项目方案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本项目方案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对相关产品技术参数的全部技术指标得分，★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每条扣0.2分，无标注0分为一般指标每条扣0.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偏离表，响应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投教学软件需具备功能得分，否则不得分； 2. 所投教学软件需方便教学软件安装、支持灵活的在线定制、提供教师端管理平台编辑和编辑并加盖公章得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4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35至4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教学软件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和附件扫描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保存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利率	上传文件

1-*

1-*

5.2.7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保存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

1-*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招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技术资料

序号 资料名称 操作

1	投标人资格业绩一览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2	商务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3	售后服务承诺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4	技术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上一步

甘肃文锦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10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1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招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采购人: 1
1 机构: 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锦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始时间	招标方式	招标采购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数据公开0122352	wtm22122352	jdwm2212235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2	20221213CCT建筑工程施工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3	20221213CCT-公开-资格预审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4	公开0011137Wjx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询价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5	资格预审1137Wjx	232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询价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6	资格公开1137Wjx	23123	2313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7	公开资格预审1	A523123123	A343432423423	2022-11-04 15:03:00	公开招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网上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8	甘肃公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施工总承包	A01-12620000224333481-20220019-019407-2	296A-2206047	2022-10-27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网上开标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130.55.46.203:10002/open/ticket/Evaluation/view/projectId=015844d7935e3ba56d3c0de79128fbc

开始时间
2023-05-31 19:56:00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项目编号: SSSA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立即开始

BD-0000001 BD-0000002

站邀请一 查看详情 >>

邀请开始时间: 2023-06-02 11:55:34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邀请: 是
是否答疑: 是

立即邀请

邀请通知

项目名称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标段名称	工程 4082
项目编号	SSSAAAA78578785
邀请邀请内容	00000000000000000000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附件	上传 *上传附件仅支持PDF格式

确定/打印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订单编号: ZS1005171591934959300867	下单时间: 2024-05-17 12:15	订单状态: 已完成	申请开票
快递名称: 顺丰速运	快递单号: SF1532136180225	邮寄时间: 2024-05-17 15:18:40	

甘肃省交易局	兰州市	嘉峪关市	金昌市	白银市	天水市	武威市	张掖市	平凉市	酒泉市	庆阳市
证书新办	公章	法人章	法人手写签字	一年	已完成					
						如有疑问，请用微信扫码加我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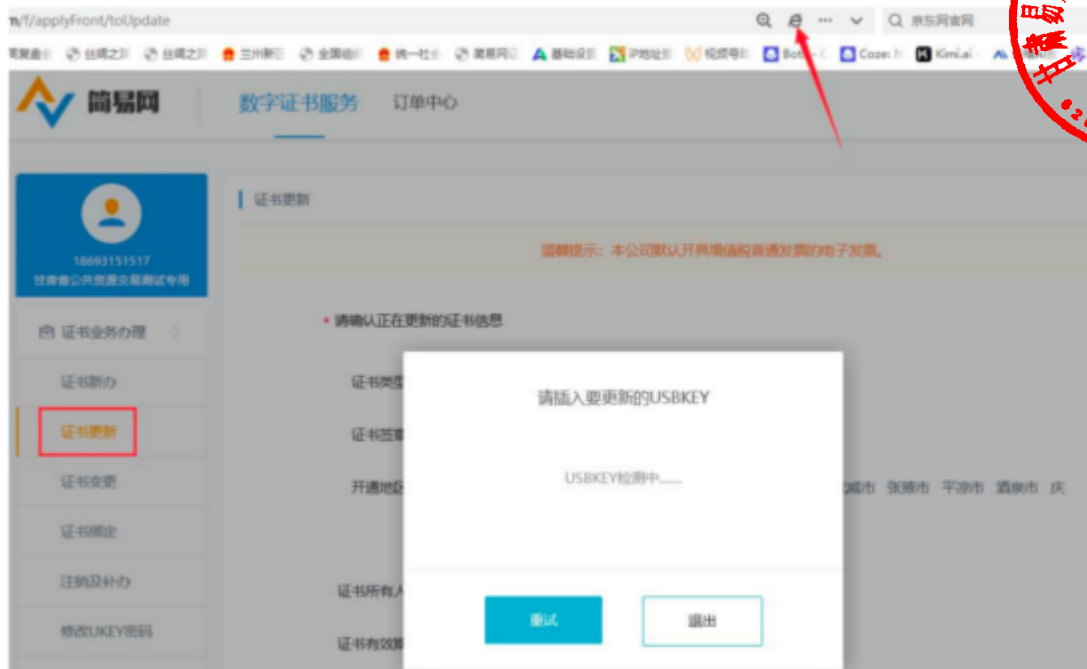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